



公司代码：600540

公司简称：新赛股份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编制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马晓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新赛股份 2021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175,054,879.75 元，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166,551,526.53 元。2021 年度新赛股份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2,767,565.0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以前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计提盈余公积，加上年初累计未分配利润-399,775,348.94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572,567,471.04 元。经公司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描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8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	指	新赛股份 2021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疆内、疆外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以内、以外
兵团、新疆兵团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第五师、农五师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
新赛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总部	指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赛股份农科所、农科所	指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农业科学研究所（本公司分公司）
新赛棉业	指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乌市油脂	指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博贸易	指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赛贸易	指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温泉矿业	指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赛博汇	指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乐纺织	指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赛精纺	指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正大钙业	指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北物流	指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可利物流	指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呼图壁康瑞	指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呼图壁天源	指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呼图壁银丰	指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呼图壁新米	指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玛纳斯新民	指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玛纳斯金海利	指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沙湾康瑞	指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沙湾新赛	指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沙湾思远	指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乌苏汇康	指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阿拉尔新赛棉业	指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库车白钻石	指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赛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SAYRAM MODERN AGRICULTUR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SAI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晓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建江	高维泉
联系地址	新疆双河市89团博河路506号双河汇金大厦二楼	新疆双河市89团博河路506号双河汇金大厦二楼
电话	0909-2268686	0909-2268210
传真	0909-2268162	0909-2268162
电子信箱	1442197043@qq.com	gmgsqwq@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双河市荆楚工业园区迎宾路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由“新疆博乐市红星路158号”变更为“新疆双河市荆楚工业园区迎宾路17号”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双河市89团博河路506号双河汇金大厦一楼、二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3408
公司网址	http://www.xinsai.com.cn（公司网站尚在维护中，暂时关闭）
电子信箱	slmny-bl@mail.xj.cninfo.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赛股份	600540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



		大厦六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聪聪、韩斌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会计师姓名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
	办公地址	/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
	持续督导的期间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096,901,880.13	1,056,225,864.82	3.85	1,380,228,765.6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84,901,454.05	1,036,737,752.70	4.6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551,526.53	8,786,216.47	-1,995.60	20,880,95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495,690.49	-45,112,689.24	不适用	-47,471,85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03,684.46	-215,729,961.31	不适用	97,681,549.5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722,447.93	676,578,052.54	-24.37	669,273,497.15
总资产	2,479,647,394.03	1,761,579,393.07	40.76	1,618,388,714.2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37	0.0187	-1,991.44	0.0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37	0.0187	-1,991.44	0.0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23	-0.1436	不适用	-0.1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7	1.30	减少29.37个百分点	3.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6	-10.03	减少26.93个百分点	-7.2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4,067.60万元，增幅3.85%，主要原因是棉花行业上半年皮棉销售行情较好，2020年库存皮棉全部销售完，棉籽、食用油销售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一是本期皮棉库存较大，成本与市场期现货销售价格形成倒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大；二是皮棉库存较大，占用资金致使贷款较大，当期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较上期增加；三是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四是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45,247.3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籽棉收购平均价格较上期增长较大，增幅约91.04%，导致期末皮棉库存较上年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成本较上期增加4.34亿元所致。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期减少29.3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本期亏损额较大。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50,039,184.10	92,000,700.04	106,376,722.83	348,485,27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5,704,946.14	-945,494.98	1,124,958.08	-172,449,992.30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605,583.52	945,377.05	3,349,848.01	-165,410,55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57,170.39	6,413,299.97	41,480,608.45	-1,107,454,763.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04.57	沙湾思远、新赛博汇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7,625,185.46	62,386,559.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6,786.55	纺织公司电价补贴、运费补贴、新赛博汇负担退役士兵抵扣增值税减免税款及各单位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等	7,429,271.95	8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1,255.01	2,148,719.2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991,017.4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9,515,569.59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				



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3,983.58	新赛棉业、新赛精纺皮棉期货业务投资确认收益	955,086.87	-1,327,291.2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7,129.47	新赛贸易诉讼预计负债10,64.91万元、纺织补缴税款滞纳金支出与新赛博汇无法支付应付款及罚款收入相抵后余额	8,629,597.05	3,028,563.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26.33	子公司单位影响	486,830.28	715,216.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4,340.44	可利物流、正大钙业、湖北物流、阿拉尔新赛、新赛精纺等单位影响	210,229.94	9,537.98
合计	-10,055,836.04		53,898,905.71	68,352,813.5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和世纪疫情的冲击，新赛股份积极聚焦产业发展，融资聚力、盘活存量，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产业链韧性得到提升，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各项目标任务，保持了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

2021 年公司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2021 年，公司经营班子紧紧围绕《新赛股份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工作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着力稳定公司经济大盘，聚焦聚力全年重点工作目标，在抢抓机遇中乘势而上，在转型攻坚中砥砺前行，经济增长稳中有进，发展质效稳步提升。

（一）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截至 2021 年末，公司累计收购籽棉 14.76 万吨，累计生产及购进皮棉 6.63 万吨，生产氧化钙 14.75 万吨，累计销售皮棉 5.54 万吨，销售氧化钙 14.28 万吨。

（二）经济运行情况。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7 亿元，实现生产总值 1.53 亿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4.80 亿元，负债总额 19.85 亿元，所有者权益 4.95 亿，资产负债率 80.04%。

（三）固投项目建设情况。2021 年公司重点针对各轧花厂、正大钙业、可利物流等企业关键工艺、环保、安全、消防等设施进行升级改造，报告期末已完工并投入使用。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共 3,309.74 万元，包括新赛精纺保障性住房、阿拉尔棉业增资扩股投资资产、乌市油脂食用油小包装生产线，以及零星固定资产购置等项目。

（四）公司改革工作情况。深入贯彻落实《师市贯彻落实〈兵团党委关于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若干实施意见〉任务分工台账》文件精神，对照改革任务分工台账，逐一推进。目前，公司改革已取得阶段性成果，2021 年 5 月完成阿拉尔新赛棉业增资扩股工作，引入非国有资本 960 万元；扎实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六定”工作，去机关化改革已基本完成；全资、控股企业全面实行契约化管理，43 名经理层及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正在推进，三年行动总任务量已完成 82.62%。

（五）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情况。2020 年 8 月公司正式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2021 年 7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23,696,324 股新股；2022 年 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圆满完成，共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453,647 股，发行价格为 5.07 元/股，募集资金 5.6 亿元。

（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五个到位”的要求，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活动，坚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2021 年度共检查 40 余次，辨识出危险源 200 余处，发现隐患数 196 条，下发通报 4 份，现已全部整改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2021 年 3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本公司被分类为农林牧渔业（门类代码：A）中的农业（行业大类代码：01）。

公司目前发展战略为“一主两辅”，即以棉花主业为主，打通上下游全产业链，并以资本运营和其他产业（矿业、物流、贸易）为辅，逐步回归现代农业产业。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六个部分：

（1）棉花初加工、销售；（2）棉纱纺织；（3）矿石采选、加工；（4）煤炭、农产品运输及仓储服务；（5）货物贸易；（6）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1）皮棉、棉籽及相关副产品；（2）普纱、精纱；（4）氧化钙、石英石及相关副产品；（3）煤炭铁路运输服务；（5）粮食、食用油等农产品的仓储服务；（6）农业高新技术产品。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业务类别及分布区域基本情况

序号	业务类别	业务简介	涉及企业	涉及区域	业务明细
1	棉花初加工、销售	棉花初加工及销售业务是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之一，也是最重要的业务。近十年来该业务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平均达到 70% 以上。公司现有 15 家子公司涉及该业务。	新赛博汇、新赛精纺	双河市、博乐市（博州）	皮棉、棉籽及副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玛纳斯新民、玛纳斯金海利、呼图壁新米、呼图壁银丰、呼图壁康瑞、呼图壁天源、沙湾思远、沙湾康瑞、沙湾新赛、乌苏汇康、新赛棉业	玛纳斯县、呼图壁县、沙湾县、乌苏市、乌鲁木齐市（北疆）	
			库车白钻石、阿拉尔新赛棉业	库车县、阿拉尔市（南疆）	
2	棉纱纺织	棉纱纺织作为棉花产品深加工业务，是公司棉业主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该业务在吸纳劳动力方面具有良好优势，近年来该业务的开展为当地经济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目前，公司正基于棉花初加工和棉纱纺织业务的发展基础向棉纺服装产业链的下游进行探索和拓	新赛精纺、博乐纺织	博乐市（博州）	普纱、精纱产品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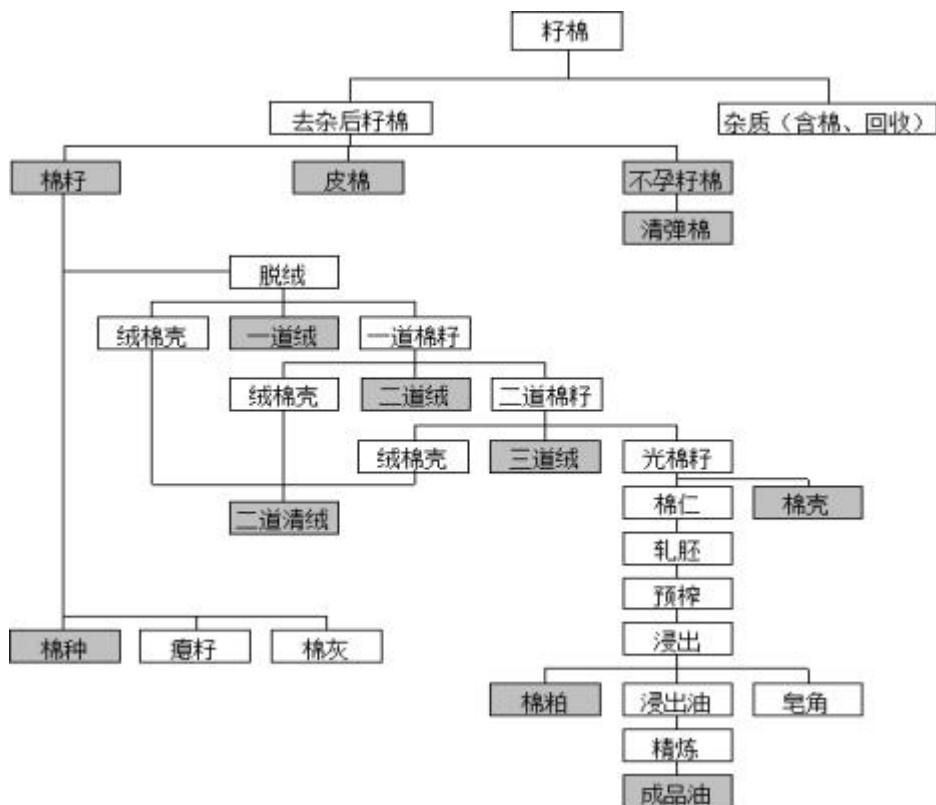
		展,积极寻找高附加值业务,以持续壮大公司棉业主业。			
3	矿石采选、加工	矿石采选及加工业务作为公司重要辅业,其中氧化钙及副产品加工业务近年来持续为公司创造利润,目前公司仍在积极拓展市场,并积极寻找优质矿源,以补充公司在原料端的日益增长的需求	正大钙业、温泉矿业	博乐市、温泉县(博州)	氧化钙及副产品加工;石英石采选及加工
4	煤炭、农产品物流及仓储服务	煤炭、农产品物流及仓储服务业务是公司目前重点发展的业务之一。在国内物流业快速发展及物流服务需求不断增加的发展背景下,公司正在为新物流项目的投资做积极筹划,力图抢占先机,不断拓宽盈利空间。	可利物流、湖北物流、乌市油脂	霍城县(伊犁州);老河口市(湖北襄阳);乌鲁木齐市	煤炭运输;粮食、食用油等农产品仓储服务及贸易;仓储服务
5	货物贸易	货物贸易作为公司棉业主业的重要补充,积极为公司创造更多盈利点,目前该业务仍以大宗商品为主。	宏博贸易、新赛贸易	乌鲁木齐市	皮棉、焦炭,以及重芳烃、混合二甲苯等化工产品贸易
6	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研发	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研发是公司迎接市场,面向未来的窗口,公司致力于新技术的研究和农业新产品的开发,积极为市场带来更优质的农产品品类。	农业科学研究所(分公司)	双河市(博州)	农作物种植、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与开发

(二) 主要产品介绍及经营模式

1、皮棉。皮棉产品的主要用途:皮棉作为棉纱的主要原料,被广泛应用于棉纺服装行业。

公司深耕于棉花初加工行业已多年,生产的皮棉产品的质量不断提高,公司2020年及2021年所生产皮棉的质量均达到了国家标准,公司“新赛”牌皮棉畅销疆内、外。

皮棉、棉籽及相关副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注:灰色方框内为棉花加工各环节产成品,白色方框内为各环节中间工艺、产品或副产品):



皮棉产品生产及销售过程展示：



采棉



轧花



堆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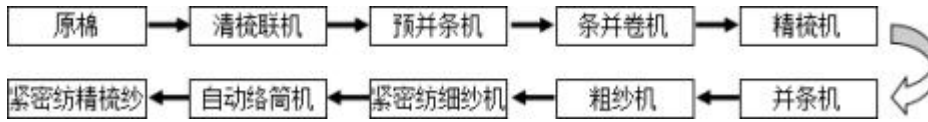
销售

2、棉纱。棉纱产品的主要用途：公司生产的棉纱可作为机织用纱，也可作为针织用纱，其中精梳纱可以用来生产质量要求较高的纺织品，如高档汗衫、细号府绸等，棉纱还可以生产独特工业用的电工黄蜡布、轮胎帘子布、高速缝纫线和刺绣线等。

①精梳纱工艺流程如下：



②紧密纺精梳的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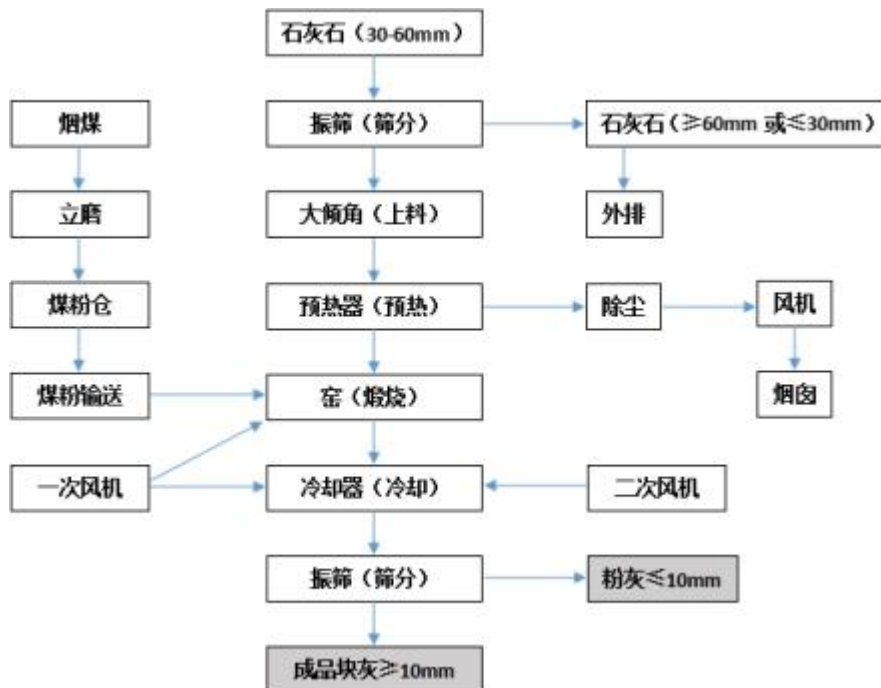


棉纱产品生产过程展示：



3、氧化钙。氧化钙产品的主要用途包括：制造电石、纯碱、漂白粉等；制革、废水净化，氢氧化钙及各种钙化合物；用作建筑材料、冶金助熔剂，水泥速凝剂，荧光粉的助熔剂。

氧化钙及相关副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注：灰色方框内为氧化钙加工环节的产成品，白色方框内为各环节中间工艺、原料、辅料或副产品）：





4、物流运输及仓储服务。服务范围：公司开展物流运输、仓储服务多年，在地区间大宗商品和工业原料运输方面具有重要影响。可利物流专注于提供铁路煤炭运输服务，湖北物流专注于提供粮食、油脂等农产品仓储服务。



铁路专用线



农产品仓储中心



(三) 公司产品商标。

公司将品牌建设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注重体现品牌的核心价值，保证了公司品牌建设的系统性。目前，公司持有六件商标，分别是“新赛”、“羚羊唛”、“域香坊”、“天泰福”，“美滋力克”和“美味多”商标。“新赛”商标注册证包括 43 类，“羚羊唛”商标注册证包括 29 类。通过多年的维护和推广，“新赛”食用油和“新赛”棉花和棉纱产品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著名商标”。“羚羊唛”食用油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著名商标”。“羚羊唛”品牌葵花籽油（一级）获得中国绿色食品认证，产品连续参加中国绿博会展览，均获得金奖荣誉。2020 年 9 月申报的企业品牌“新赛、产品品牌“羚羊唛”均入中国农垦品牌目录。

主要商标展示如下：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区位优势 and 原料优势

新疆是我国最大、世界重要的棉花产区，也是中国重要的棉花种植区域。得益于独特的光热条件，新疆棉花拥有国内较高的品质优势。多年来，新疆棉花在机械化、规模化、节水灌溉、



科技支撑水平方面都走在了中国前列。截止 2020 年底，新疆兵团种植业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95.2%；棉花机采率为 90.9%，已经成为中国最大的机械化采棉基地。2021 年，新疆自治区全区（含兵团）棉花机采率已基本突破 80%，其中北疆地区棉花机采率接近 100%。2021 年新疆棉花播种面积达 2,506.1 千公顷，占全国棉花总播种面积的 82.76%；2021 年新疆棉花产量达 512.9 万吨，占全国棉花总产量 89.50%；2021 年新疆平均单位面积产量为 2,046.4 公斤/公顷，远超全国平均单位面积产量 1,892.6 公斤/公顷。截至 2020 年棉花生产季结束，新疆棉花总产、单产、种植面积、商品调拨量连续 26 年位居全国第一。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所处的地域来看，公司显然拥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公司所属轧花企业遍布南北疆，并且处于棉花优质产区，公司在棉花原料市场拥有重要优势。在新疆棉纺织服装产业集群效应的持续影响下，公司拓展产业链，做大、做优、做强棉业主业的步伐不断加快。

2.政策优势

棉花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是关系我国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和棉纺织工业的工业原料，产业链涉及多个行业。新疆棉花以及下游相关产业在解决居民就业、促进新疆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已成为新疆的重要支柱产业。因此，在国务院及其相关部门、新疆自治区、兵团的政策支持下，新疆棉纺织服装行业快速发展。自 2014 年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工作实施以来，改革效果显著，以市场供需为基础的价格形成机制基本确立，棉花生产趋于稳定，各市场主体意识、品质意识明显增强，棉农利益得到了有效保障，促进了棉花生产结构的优化，加速了棉花生产方式的转变，棉花产业链进一步向新疆聚集。与此同时，在自治区和兵团优质优价、选优棉花品种等政策导向下，新疆棉花质量不断提高。

2.专业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以棉业为公司主业，在棉业及相关农业行业深耕多年，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并且在兵团先进农业生产方式和生产技术的影响下，公司棉业产业生产技术迅速提升，经营效率不断提高。因而，公司在棉业主业的专业优势进一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涉及棉花初加工业务的子企业共 14 家，籽棉加工能力达 20 万吨以上。近年来，公司在做好产品、提高质量的过程中，积极扩大产能、延伸产业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继续扩大，公司在棉业产业中的专业优势将进一步凸显。

3.品牌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始终围绕公司中心工作，深入实施品牌引领战略，建立品牌建设长效机制，以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公司软实力为出发点，扎实推进品牌传播、品牌维护、品牌推广等工作，有力提升了公司品牌标识的知名度和认知度，为树立公司良好形象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将品牌建设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注重体现品牌的核心价值，保证了公司品牌建设的系统性。目前，公司持有六件商标，分别是“新赛”、“羚羊唛”、“域香坊”、“天泰福”，“美滋力克”和“美味多”商标。“新赛”商标注册证包括 43 类，“羚羊唛”商标注册证包括 29 类。通过多年的商标维护和推广，“新赛”食用油和“新赛”棉花和棉纱产品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著名商标”。“羚羊唛”食用油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著名商标”。“羚羊唛”品牌葵花籽油（一级）获得中国绿色食品认证，产品连续参加中国绿博会展览，均获得金奖荣誉。2020 年 9 月申报的企业品牌“新赛、产品品牌“羚羊唛”均入中国农垦品牌目录。

4.研发优势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设立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以下简称“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始终坚持以“培养和使用相结合，在使用中培养，在培养中发现更高级的人才”为指导精神的发展思路。公司组织成立了工作站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公司经济发展部，主要工作是向基层各单位广泛征集在生产加工、产品研发、技术改造、节能降耗、产业链延伸等方面存在的技术难题，以及亟待开发、市场前景研发项目等的意见或建议。博士后工作站取得了一系列重要研究成果，给公司经营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如在冷榨-水酶复合法提取番茄籽油关键技术、葡萄籽食用油生产加工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农五师滴灌小麦高产栽培模式、棉籽膨化浸出生产加工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棕色棉花新品种“新彩棉 20”号的选育、抗黄萎病特异棉花种质鉴定、创新及利用、杂交棉亲本骨干系的筛选及 F2 代利用等研究课题上取得重要突破，落地一大批研究成果。博士后工作站与新疆合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引进棉花品系 H907 在公司农科所进行良繁，种植面积 1344 亩，最高单产达到 460 公斤/亩，平均子棉单产 428.86 公斤/亩。完成了 3 个自育棉花新品系 Y5-1、ZB0835、Y10 小面积示范任务，Y10 品系在兵团五师 81 团、83 团、89 团、90 团、91 团示范面积 8000 亩左右。白有彩色棉新品系“博彩 16 号”通过自治区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命名为“新彩棉 24 号”。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其他方面情况详见本部分“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关于公司 2021 年重点工作的相关描述。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96,901,880.13	1,056,225,864.82	3.85
营业成本	1,075,015,657.99	1,006,584,962.39	6.80
销售费用	16,426,028.72	18,953,941.34	-13.34
管理费用	41,751,526.23	38,074,845.23	9.66
财务费用	36,636,052.77	36,856,134.61	-0.60
研发费用	413,725.20	445,691.30	-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03,684.46	-215,729,961.3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6,377.60	-7,251,728.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049,610.51	64,049,164.40	1,131.94
其他收益	2,026,786.55	7,429,271.95	-72.72
投资收益	35,946,136.00	72,489,339.51	-50.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31,271.76	-81,742.57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棉花行业上半年皮棉销售行情较好，2020 年库存皮棉全部销售完，棉籽、食用油销售较上期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籽棉收购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运输仓储费和职工薪酬较上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社保费用）和中介服务费费用较上期增加，以及执行新租赁准则后总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担保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期减少 45,247.37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籽棉收购平均单价较上期增长较大，增幅约 91.04%，导致期末皮棉库存较上年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成本较上期增加 4.34 亿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期增加 1,651.81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期增加 72,500.04 万元，增幅 1131.94%。主要原因：一是本期籽棉收购平均单价较上期增加，相应贷款较上期增加；二是子公司库车白钻石收到其他单位借款较上期增加；三是归还非金融机构（上海远东租赁，宏信租赁公司）借款较上期增加；四是由于皮棉成本居高，销售期现货价格与成本倒挂，库存较大，归还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控股子公司发生稳岗补贴、出疆棉补贴及电价补贴，本期未发生。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控股子公司恒信油脂股权转让投资收益及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债转股取得收益较大，本期未发生。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期增加 161.3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赛棉业期货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7 亿元较上期 10.56 亿元增幅 3.85%，营业成本 10.75 亿元较上期 10.07 亿元增幅 6.80%。本期公司营业利润较上期减少 15,952.64 万元，减幅较大。主要原因：一是本期是棉纱产品成本倒挂，毛利亏损；二是氧化钙毛利较上期下降 13.46%；三是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等因素共同所致。

(1) 销售量变动情况：

单位：吨

主要产品	本年销售量	上年销售量	差额
皮棉	49,510.12	46,415.24	3,094.88
棉籽	62,165.23	68,968.76	-6,803.53
棉纱	232.54	2,394.23	-2,161.69
氧化钙/石灰石	140,614.20	130,454.91	10,159.29

(2) 毛利率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毛利率 (%)		
	本期	上期	增减百分点
皮棉	3.13%	0.25%	2.88%
棉籽	-1.85%	24.79%	-26.64%
棉纱	-22.72%	-48.92%	26.20%
氧化钙	13.29%	26.75%	-13.46%
副产品及其他	-3.20%	9.05%	-12.25%
合计	2.08%	4.81%	-2.73%

公司本期主要产品销售量较上期增加，特别是皮棉销售数量较上期增加，致本期皮棉收入较上期增幅 22.46%；氧化钙销售数量较上期增加 10,159.29 吨，因此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4,816.37 万元，增幅 4.6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农业	895,151,901.98	883,592,612.41	1.29	34.67	44.35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工业	44,922,130.12	40,158,612.54	10.60	-34.65	-46.48	增加 19.76 个百分点
商贸业	136,249,962.93	130,544,175.56	4.19	-65.26	-56.05	增加 3.91 个百分点
交通运输业	8,577,459.02	8,080,899.01	5.79	59.04	198.87	减少 44.08 个百分点
合计	1,084,901,454.05	1,062,376,299.52	2.08	4.65	7.65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皮棉	762,165,143.03	738,318,054.01	3.13	22.47	18.93	增加 2.88 个百分点
棉籽	179,619,763.94	182,943,176.47	-1.85	21.39	64.40	减少 26.64 个百分点
食用油	10,405,681.65	10,357,818.98	0.46	58,425.27	71,811.02	减少 18.53 个百分点
棉纱	3,350,301.47	4,111,329.53	-22.72	-89.73	-91.54	增加 26.20 个百分点
石灰石	41,571,828.65	36,047,283.01	13.29	15.08	36.22	减少 13.46 个百分点
副产品及其他	87,788,735.31	90,598,637.52	-3.20	-55.59	-49.61	减少 12.25 个百分点
合计	1,084,901,454.05	1,062,376,299.52	2.08	4.65	7.65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疆内	381,724,069.37	370,706,551.58	2.89	6.92	17.65	减少 8.86 个百分点
疆外	703,177,384.68	691,669,747.94	1.64	3.45	2.96	增加 0.47 个百分点
合计	1,084,901,454.05	1,062,376,299.52	2.08	4.65	7.65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皮棉	吨	58,161.27	49,510.12	44,659.14	-11.13	6.67	24.03
棉籽	吨	65,873.07	62,165.23	5063.41	-6.17	-9.86	273.53
棉纱	吨		232.54	1261.36	-100.00	-90.29	-15.57
氧化钙/石灰石	吨	147,500.00	140,614.20	10297.42	14.34	7.79	201.8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农业	原材料	824,884,530.38	93.36	581,706,923.28	93.39	41.80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农业	人工费用	18,997,241.17	2.15	14,024,367.97	2.25	35.4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农业	折旧	16,434,822.59	1.86	12,822,279.29	1.85	28.1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农业	能源和动力	14,904,667.02	1.69	8,013,924.56	1.22	85.9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农业	其他	8,371,351.25	0.95	6,344,356.94	1.41	31.95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农业	小计	883,592,612.41	100.00	622,911,852.04	100.00	41.85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原材料	11,449,220.44	28.51	48,219,157.39	64.26	-76.2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人工费用	3,132,371.78	7.80	5,867,939.79	7.82	-46.62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折旧	3,855,226.80	9.60	9,034,526.22	12.04	-57.33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能源和动力	17,983,026.70	44.78	7,278,646.54	9.70	147.0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其他	3,738,766.83	9.31	4,637,323.26	6.18	-19.3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工业	小计	40,158,612.54	100.00	75,037,593.20	100.00	-46.4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商贸业	原材料	130,544,175.56	100.00	295,182,278.84	100.00	-55.7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商贸业	小计	130,544,175.56	100.00	295,182,278.84	100.00	-55.7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铁路物流代理	1,753,231.38	21.70%	2,703,811.48	100.00	-35.1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公路运输	1,614,997.30	19.99%			不适用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煤炭贸易及其他	4,712,670.33	58.32%			不适用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交通运输业	小计	8,080,899.01	100.00%	2,703,814.48	100.00	198.8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皮棉	原材料	639,260,445.44	93.29	466,229,345.55	93.26	37.11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皮棉	人工费用	14,390,579.81	2.10	10,896,280.96	2.00	32.0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皮棉	折旧	12,677,415.54	1.85	9,861,134.27	1.81	28.5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皮棉	能源和动力	12,334,782.69	1.80	6,319,842.96	1.16	95.1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皮棉	其他	6,602,481.57	0.96	6,592,249.98	1.21	0.1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皮棉	小计	685,265,705.05	100.00	499,898,853.71	100.00	37.08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原材料	10,320,337.13	28.63	7,562,977.41	28.58	36.4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人工费用	2,804,478.62	7.78	2,053,488.62	7.76	36.5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折旧	3,428,096.61	9.51	2,541,199.85	9.60	34.90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能源和动力	16,138,368.60	44.77	11,844,607.03	44.76	36.25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其他	3,356,002.05	9.31	2,460,209.29	9.30	36.41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氧化钙/石灰石	小计	36,047,283.01	100.00	26,462,482.20	100.00	36.22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仓储物流	铁路货物运输	1,753,231.38	21.70	2,703,811.48	100.00	-35.16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仓储物流	公路运输	1,614,997.30	19.99			不适用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仓储物流	煤炭贸易及其他	4,712,670.33	58.32			不适用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仓储物流	小计	8,080,899.01	100.00	2,703,811.48	100.00	198.87	见下方“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分行业：

对其中成本变动超过 30%事项的原因说明

①农业产品成本较上期增加 41.85%，产品成本中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其他等较上期增加 41.80%、35.46%、28.17%、85.98%、31.95%。主要是本期公司皮棉产品销售量较上期 10,831.32 吨，棉渣销售量较上期增加所致。单项占比原材料占总成本比例较上期增加，是因为本期籽棉收购成本较上期增加；折旧占总成本比例较上期略有增加，是因为各轧花厂新增车间技改设备所致。人工工资占总成本比例较上期增加，是因为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国家出台减免社会保险金政策，本期未享受此政策所致。

②工业产品成本较上年减少 46.48%，产品成本中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其他等较上期减



少 76.26%、46.62%、57.33%、19.38%。主要是本期博乐纺织公司车间对外租赁，棉纱产品销售大幅下降，成本较上年下降 4,446.38 万元，人工工资占总成本比例较上期减少，是因为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国家出台减免社会保险金政策，本期未享受此政策所致。

③商贸业产品原材料成本较上年减少 55.78%，主要是本期公司贸易业务量减少所致。

④交通运输行业成本较上期增加 537.71 万元，主要是本期扩大销售规模，增加公路运输、煤炭贸易 销售业务致使总成本较上期增加。但本期受新冠疫情环保影响，铁路煤发运量 3.94 万吨，较上期 32.56 万吨大幅减少 28.62 万吨；代理铁路运输煤成本（装卸费、折旧、铁路基础维护费、人工成本及车皮取送费等）较上期减少 35.16%。

2、分产品：

对其中成本变动事项的原因说明

①皮棉产品成本较上年增加 37.08%。产品成本中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和动力、其他等较上年增加 37.11%、32.07%、28.56%、95.18%、0.16%。主要是本期公司皮棉产品销售量较上期增加 10,831.3 吨。皮棉-原材料、折旧各项成本较上年增加，是因为本期籽棉收购价格较上期大幅增加，致使原材料成本单耗增加；轧花厂新增技改设备折旧略高于上期。人工成本占总成本比例较上期增加，是因为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国家出台减免社会保险金政策，本期未享受此优惠政策所致。

②公司油脂单位连续多年亏损，发展战略油脂行业计划退出，本期处于停工停产状态，无生产，食用油产品成本本期未发生。

③棉纱产品博乐纺织公司本期对外租赁，生产加工。

④氧化钙产品成本较上期增幅 36.22%。其原因是本期销售氧化钙数量较上期增加 10,159.29 吨，电价、煤购进成本较上期增加，其单耗成本增加，致使本期原材料、人工费用、能源和动力、折旧分别较上期增加 36.46%、36.57%、34.90%、36.25%。

⑤仓储物流成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总成本较上期增加 537.71 万元，主要是本期扩大销售规模，增加公路运输、煤炭贸易 销售业务致使总成本较上期增加。但代理铁路运输业务受新冠疫情环保影响，煤发运量 3.94 万吨，较上期 32.56 万吨大幅减少 28.62 万吨，煤成本（装卸费、折旧、铁路基础维护费、人工成本及车皮取送费等）较上期减少 35.16%。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02,427,327.15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



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97,690,035.12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5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所发生的费用情况详见本部分“五、（一）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关于费用的相关分析。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13,725.2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13,725.2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037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本科	11
专科	16
高中及以下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6
60 岁及以上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利润表中增加了“研发费用”项目。自 2018 年起公司研发费用是根据农科所账面“管理费用”和下属各子公司“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合计数披露。2021 年度为和上年度“研发费用”披露口径一致，仍把农科所“管理费用”发生数分类到研发费用列示。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长	
	①	②	金额	变动率（%）
			③=①-②	④=③/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03,684.46	-215,729,961.31	-452,473,723.1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6,377.60	-7,251,728.53	16,518,106.1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049,610.51	64,049,164.40	725,000,446.11	1131.94%

变动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45,247.37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籽棉收购平均单价较上期增长较大，增幅约91.04%，导致期末皮棉库存较上年增加，同时，购买商品成本较上期增加4.34亿元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1,651.81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较上期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72,500.04 万元，增幅 1131.94%。主要原因：一是本期籽棉收购平均单价较上期增加，相应贷款较上期增加；二是子公司库车白钻石收到其他单位借款较上期增加；三是归还非金融机构（上海远东租赁，宏信租赁公司）借款较上期增加；四是由于皮棉成本居高，销售期现货价格与成本倒挂，库存较大，归还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对联营企业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新疆双河水控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3,864.14 万元；子公司新赛棉业公司处置期货投资相关金融资产确认投资收益-269.53 万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2.68 万元。以上因素对公司本报告期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2,412,449.69	9.77	85,916,472.22	4.88	182.15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63,865.00	0.62	-100.00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存货	1,125,678,904.69	45.38	606,760,608.83	34.44	85.52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107,169,336.73	4.32	37,377,432.20	2.12	186.72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	6,163,024.80	0.25	18,156,554.31	1.03	-66.06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使用权资产	1,355,271.45	0.05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4,820.22	0.08	6,617,527.23	0.38	-69.25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1,585,708,786.59	63.93	752,407,859.67	42.71	110.75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负债	18,525.00	0.00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0.81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其他应付款	163,541,752.67	6.59	113,894,556.37	6.47	43.59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773.14	0.02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长期应付款	12,884,394.25	0.52	34,271,672.84	1.95	-62.41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租赁负债	976,575.78	0.04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预计负债	10,614,387.85	0.43			不适用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			456,617.99	0.03	-100.00	见下方“变动情况说明”

其他说明

变动情况说明：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15,649.60万元，增幅182.15%。主要是本期母公司1月份贷款到期，需要提前筹集资金，年末余额增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1,086.39万元，减幅100%。主要是本期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子公司在期货公司存出的持仓保证金在衍生金融资产核算所致。

(3) 存货：较年初增加51,891.83万元，增幅85.52%，主要是2021年籽棉收购价格较高，致使皮棉成本倒挂，销售不畅，导致库存较上年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6,979.19万元，增幅为186.72%，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新赛精纺受托加工生产产品转入其他流动资产。

(5) 在建工程：较年初减少1,199.35万元，减幅66.06%，主要是本期在建项目建设较上年减少所致。



(6) 使用权资产：较年初增加135.53万元，主要是本期按照《租赁准则》母公司和新赛棉业公司承租办公楼增加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减少458.27万元，减幅69.25%，主要是本期末正大钙业公司盈利调整应收款-坏账准备和税法差异所致。

(8)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83,330.09万元，增幅110.75%，主要是本期存货-皮棉库存较年初增加，资金回笼较慢，导致流动资金贷款偿还减少所致。

(9) 衍生金融负债：较年初增加1.85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本期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子公司-新赛棉业、新赛精纺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10) 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2,000.00万元，主要是本期母公司在华夏银行发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4,964.72万元，增幅43.59%，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单位往来较上期增加所致。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45.08万元。主要是本期母公司和新赛棉业承租办公楼租赁负债所致。

(13) 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减少2,138.73万元，减幅62.41%，主要为本期偿还远东租赁借款所致。

(14) 租赁负债：较年初增加97.66万元。主要是本期按照《租赁准则》母公司和新赛棉业承租办公楼负债增加所致。

(15) 预计负债：较年初增加1,061.44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新赛贸易未决诉讼案件增加所致。

(16) 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45.66万元，主要是联营企业--新疆双河水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期其他综合收益182.65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25%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45.66万元转回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84,260.27	保证金支取受限制
存货	1,109,282,952.10	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6,058,182.69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345,357.34	贷款抵押
合计	1,166,070,752.40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业务所处行业相关政策信息和经营信息

(一) 棉纺织服装行业——棉花生产及加工、棉纺

1、针对棉花质量提升及棉花加工业有序发展的政策引导

自 201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布《关于印发新疆监管棉花公证检验管理办法的通知》后，棉花质量公证检验开始在全区棉花加工企业实现全覆盖，实现了与国际棉花同行质量标准接轨，保证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工作顺利进行。2014 年国家在新疆实行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以来，棉花产业链各参与主体质量意识明显增强，品种品质结构调整步伐加快，棉花质量在改革三年后呈总体向好趋势。为推动新疆棉花质量持续提升，不断提高新疆棉花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中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保障新疆棉花产业有序发展，国务院及其相关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兵团，以及行业协会（社会团体）通过出台一系列政策对市场本身的发展进行引导，有效推动了新疆棉花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1) 自治区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

2017 年 6 月 28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改委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面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实施 16 年的轧花厂资格认定从此正式取消。取消后将进一步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推进棉花产业健康稳定发展。取消资格认定有利于棉花加工市场的有序竞争，使更多有实力的企业进入市场。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许可取消后，自治区建立了常态化日常监督检查机制，加大对棉花质量问题的追溯和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力度，建立棉花质量监测和预警机制。发改、质检、工商等部门将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棉花质量管理，严格执行棉花加工标准及技术规范，鼓励企业生产大包型棉花，推动大包棉花加工企业发展并继续完善棉花公证检验制度。同时，加强棉花加工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建立“黑灰名单”，建立健全失信惩戒机制，推动企业信用与政府补贴、银行贷款、品牌创建等挂钩。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许可取消后，自治区正在以市场主导、政府引导的方式，建立与棉花现代产业发展相适应的棉花流通体制。

为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等文件的内容，在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自治区随后制定并发布了《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加工企业公示暂行管理办法》、《自治区棉花加工企业诚信经营评价暂行管理办法》等两项配套管理办法，两项管理办法的出台旨在推动自治区内棉花加工企业公示和诚信经营评价工作，进一步强化棉花收购、加工与流通环节事中事后之监管，保障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补贴资金安全，确保棉花目标价格改革顺利实施，引导自治区内棉花加工企业树立诚信经营理念，进而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现代棉花加工流通体制。

(2) 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工作

为进一步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改革政策，确保棉花生产流通中体现优质优价、优质优补，引导棉花实际种植者、棉花加工企业提升棉花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新疆棉花产业做优做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印发了《2019 年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



方案》(下称《方案》)的通知。自 2019 年开始,在自治区内多地开展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工作,如 2021 年,自治区和兵团在全疆 15 个县及 21 团场开展了“棉花目标价格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通过建立质量追溯体系实现优棉优补,促进新疆棉花市场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方案》的补贴标准为:经加工后的皮棉质量达到“双 29”A 级,所属籽棉交售者获得 0.3 元/公斤的质量补贴。按照《兵团棉花质量提升行动工作方案》部署要求,兵团对参与试点的职工交售的籽棉质量达到“双 29B”级及以上的,额外给予不低于每公斤 0.2 元的试点奖励。

棉花质量奖补政策更加突出棉花质量导向作用,激发广大棉农的质量意识,最终实现优质优补,优质优价的目标,推动新疆棉花生产由数量增长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因此,广大棉农在选用高产品种的同时也要兼顾品种的适应性、抗逆性、优质性和内在品质,实现增产提质、丰产丰收,这进一步保证了新疆棉花生产的良性循环,包括棉花质量补贴政策在内的棉花目标价格改革也将为新疆乃至全国棉纺织服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更加良好的基础。

(3)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对棉花目标价格政策的完善

2017-2019 年,国家在新疆深化棉花目标价格改革,成效持续显现,在保障棉农收益的同时,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助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融通新疆棉花生产加工全产业链,对促进新疆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国家发改委 2020 年起开始在新疆地区对棉花目标价格政策进行完善,国家在现有改革成果的基础上,持续保持新疆棉花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在保障棉农收益的同时利用精准高效的补贴政策更好调动地方积极性,保持棉花产量基本稳定,以市场化方式进一步引导新疆棉花生产提质增效。《国家发改委 财政部关于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20〕474 号)提出的完善内容包括如下:

(一) 构建目标价格长效机制。保持现行政策框架基本稳定,继续坚持生产成本加收益的作价原则,棉花目标价格水平按照近三年生产成本加合理收益确定。合理收益具体取值综合考虑棉花产业发展需要、财政承受能力和市场形势变化等因素确定。从 2020 年起,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水平为每吨 18600 元,同步建立定期评估机制,每三年评估一次,根据评估结果视情况调整目标价格水平。如遇棉花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报请国务院同意后可及时调整目标价格水平。

(二) 合理引导棉花生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要按照“控制面积、提质增效”的原则,统筹考虑当地水资源和耕地等资源状况,综合采取退地减水、轮作休耕等措施,引导次宜棉区退出棉花生产。

(三) 加快全疆统一市场建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要积极稳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推动全疆棉花市场真正融合,促进兵地市场价格统一形成;实现棉花互交互认,做好补贴标准衔接。同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要进一步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改革信息平台,全面采集棉农种植、籽棉交售、质量检验、库存、加工等全流程信息,提高数据覆盖面和准确性,有效整合全产业链数据,为更加精准补贴创造条件。

(四) 继续探索新型补贴方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要进一步探索完善农业支持保护新方式,积极稳妥推进棉花保险试点,因地制宜开展价格保险、收入保险等多种模式试点,完善机制设计,充分利用期货、再保险等工具分散风险,探索可持续、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健全操作方式,确保及时足额理赔。要按照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扎实推进相关工作。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可在总结前期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基础上,稳步扩大



试点范围，创新方式方法，通过支持优良品种规模化种植、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推广应用、促进地膜回收等方式，鼓励和引导植棉者提高纤维一致性、减少异性纤维、提升棉花长度等主要质量指标，提高新疆棉花整体质量。

（4）自治区加强对棉花采收和加工行为进行规范

为贯彻落实推进自治区内棉花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部署要求，规范籽棉市场收购行为，进一步健全籽棉收购价格形成机制，提升棉花质量，自治区发改委、农业农村厅、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9 月 3 日联合印发了《关于规范我区棉花采收和加工行为的通知》，该通知在规范棉花种植者种植棉花及交售籽棉、棉花加工企业收购及加工籽棉等行为方面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并规定了严厉的惩罚措施，如将棉花种植者参杂使假、要求加工者篡改检验磅单、不如实开具发票等行为与其诚信记录（银行等农业贷款相关部门的诚信记录）和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补贴资格相挂钩；如将棉花加工企业篡改检验磅单、不如实开具发票、通过不正当手段压低收购价格、虚开发票骗取补贴等行为与其诚信经营评价等级相挂钩，极大程度地增加了种植者和棉花加工企业弄虚作假的成本，在保证新疆棉花质量的同时，有效促进了自治区内棉花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2、棉纺织行业“十三五”发展成果总结及“十四五”发展形势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棉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在充分总结中国棉纺织行业“十三五”期间发展成效的基础上，对中国棉纺织行业“十四五”期间的发展趋势进行了科学预期，并确定了“十四五”期间的发展目标。中国棉纺织行业“十三五”期间的发展情况及“十四五”发展期间的发展形势相关情况如下：

（1）“十三五”期间中国棉纺织行业的发展成效

1) 运行质效稳步提升。棉纺织行业积极顺应市场变化，产能、产量有序调整，主要经济指标平稳增长，运行质效稳步提升，劳动生产率大幅提高。2) 原料保障体系逐步完善。国家继续深化棉花管理体制市场化改革，棉花种植面积逐渐稳定，棉花产业集中度逐步提升，新疆棉花产量已占全国的 80% 以上；棉花进口市场继续实施配额管理，中央棉花储备轮换政策基本保障了棉纺织行业用棉需求，中央储备调控能力逐步增强。“十三五”期间，棉纺织行业非棉纤维加工量不断增加，不仅满足了纺织企业的生产需求，也丰富了应用原料的种类，适应了市场对功能性、差异性和时尚性产品的需求。3) 科技进步成果显著。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多项科技成果取得突破，创新成果逐步显现；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不断增强，其中棉纺织百强企业共获得专利授权近千项。4) 投资与发展步入新格局。我国棉纺织行业投资与发展进入新阶段。投资增速放缓，重心逐渐从扩大产能向设备升级改造转变，设备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逐步提高。产业布局区域更加开阔，截至 2020 年，新疆纺纱产量占全国的 11.8%；国际化布局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指引下，投资范围不断扩大，其中布局纺纱产能约 500 万锭。5) 结构不断调整优化。我国棉纺织行业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棉纺织百强企业纱产量占全行业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37.5% 提升至 2020 年的 53.0%。产品结构逐步优化，产品种类更加丰富，满足了不同的市场需求，产品品质逐步提高，品牌效应显现。6) 可持续发展取得较好成效。品牌培育与企业良性循环逐步形成，棉纺织行业重点品牌企业向优质客户供应产品的占比有较大程度增加。人员结构不断优化，重点企业技术研发人员占比进一步增加。绿色生产持续推进，纱布产品综合能耗进一步下降，单位产量棉织物染料用量不断降低，染色废水排放不断减少。

（2）“十四五”期间棉纺织行业的发展形势和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棉纺织行业发展形势的特点为：（1）国内外市场形势复杂多变。（2）新一轮科技革命带来发展机遇。（3）绿色发展成为产业发展的刚性要求。（4）非棉纤维应用占比持续增长。（5）从业人员结构性矛盾凸显。

“十四五”发展目标：（1）行业发展取得新成效。全行业的发展目标保持在合理区间，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十四五”期间，棉纺织行业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出口交货值、投资额等主要经济指标均能符合棉纺织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与方向。（2）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强化。关键共性技术研发进一步提升，产学研联合攻关机制与技术创新体系持续完善，产品创新速度加快，自主创新能力与自主自强能力增强。企业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到 2025 年，全行业研发投入强度提高至 1.3% 以上。（3）智能制造水平不断提升。棉纺织行业设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以及企业管理信息化程度明显提高。纺纱全流程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更加完善，织造全流程智能制造取得较大突破。纺纱、织造产能逐步向智能化、自动化、绿色化发展，生产效率不断提升。到 2025 年，纺纱、织造智能化装备保有量分别达到 1000 万锭和 5 万台。（4）产品结构继续优化升级。纱、布产量平稳供应，产品质量及附加值明显提升，品牌效应逐步强化，非棉纤维用量继续提高，多纤维复合混纺和新结构纺纱、织布加工技术更多采用，风格各异的差异化纱、布新品种持续增加，消费市场个性化、多样化、品质化的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到 2025 年，产品标准数量达到 200 项，差别化纱、布产品产量占比达到纱、布总产量的 15%。（5）可持续发展体系不断完善。行业社会责任意识进一步提高，绿色制造标准化和企业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企业产能结构持续优化，清洁生产水平显著提高，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制造体系开发与建设稳步推进；节能减排关键技术的应用与转化效果明显，循环经济及绿色标准体系建设逐步完善。到 2025 年，棉纺织行业主要产品综合能耗下降 3%，绿色工厂达到 50 家，绿色设计产品达到 200 个。全行业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棉花产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2014 年以来）如下表所示：

棉花产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汇总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时间
1	《“中国棉花”可持续生产》团体标准（T/COTCHN 001-2022）	中国棉花协会	2022.03.15
2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棉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	中棉行协〔2022〕4号	2022.01.24
3	新疆自治区发改委《关于规范我区棉花采收和加工行为的通知》	新发改规〔2021〕6号	2021.11.22
4	兵团办公厅关于印发《兵团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加工企业公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新兵办发〔2021〕77号	2021.09.30
5	《自治区棉花加工企业诚信经营评价暂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09.09
6	关于印发《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加工企业公示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政办发〔2021〕75号	2021.09.03
7	《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及《科技、时尚、绿色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06.11
8	兵团办公厅关于印发《兵团棉花质量提升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新兵办发〔2021〕24号	2021.03.19
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关于印发《兵团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	新兵发〔2021〕5号	2021.01.22
10	兵团办公厅关于加大支持纺织印染产业发展力度促进产业链延伸的通知	新兵办发〔2020〕42号	2020.10.14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2021年度自治区贯彻落实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工作要点>的通知》	新政办明电〔2020〕194号	2020年
12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的通知》	发改价格〔2020〕474号	2020.03.25
13	关于印发《2019年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补贴与质量挂钩试点方案》的通知	新发改规〔2019〕7号	2019.11.18

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自治区纺织服装等劳动密集型产业政策的通知》	新政办发〔2019〕105号	2019.11.05
15	兵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9年兵团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新兵办发〔2019〕64号	2019.10.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自治区纺织服装产业政策的通知》	新政办发〔2018〕34号	2018.04.06
16	兵团办公厅转发兵团水利局等部门《关于“十三五”时期加快推进兵团高效节水灌溉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新兵办发〔2017〕136号	2017.08.14
17	关于印发《自治区棉花加工企业基本技术条件（试行）》和《自治区棉花加工企业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函	新发改经贸〔2017〕1029号	2017.07.26
18	关于印发《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加工企业公示暂行管理办法》和《自治区棉花加工企业诚信经营评价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政办函〔2017〕200号	2017.07.24
19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的函	新发改经贸〔2017〕853号	2017.06.17
20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发改委《关于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	国质检纤联〔2017〕137号	2017.06.03
21	《关于印发2017-2018年度自治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工作要点的通知》	新政办发〔2017〕95号	2017.05.25
22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棉花目标价格改革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7〕516号	2017.03.16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促进就业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5〕2号	2015.01.08
2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监管棉花公证检验管理办法的通知》	新政办发〔2014〕118号	2014.10.31

（二）砂石行业——生石灰（氧化钙）加工

1、氧化钙市场发展状况

（1）氧化钙市场情况。氧化钙是钢铁、塑料的重要辅料及基本原料，在工业废水处理、垃圾焚烧、烟气脱硫等环保领域有巨大的市场前景，作为性价比较高的碱性氧化物，氧化钙还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高铁、建筑业、工业（有色、造纸、制糖、纯碱、食品、医药、建材制品）、农业等领域，是重要的基础原材料。我国氧化钙矿产资源丰富，占世界总储量的一半以上，是一种具有优势的天然资源，氧化钙产量已连续多年居世界第一位。作为冶金、化工、建材、医药、农业及环保等行业的基础原料，我国氧化钙行业具有应用范围广、使用量大的特点，行业规模在不断增长的同时，产品结构得到优化，主要表现在行业发展过程中，低端产品市场逐渐萎缩，中高端产品市场扩张。同时行业仍然面临企业数量众多，经营规模偏小，产业集中度低的局面，部分企业生产工艺和设备落后，企业间竞争力差距较大等问题。

（2）氧化钙市场面临的问题。作为冶金、化工、建材、医药、农业及环保等行业的基础原料，我国氧化钙行业具有应用范围广、使用量大的特点，行业规模在不断增长的同时，产品结构得到优化，主要表现在行业发展过程中，低端产品市场逐渐萎缩，中高端产品市场扩张。同时，行业仍然面临企业数量众多，经营规模偏小，产业集中度低的局面，部分企业生产工艺和设备落后，企业间竞争力差距较大等问题。根据新思界产业研究中心发布的《2021-2025年中国氧化钙市场分析及发展前景研究报告》显示，由于氧化钙用途广泛，在众多领域均有大量应用，因此导致氧化钙下游客户数量多且比较分散。而且，我国氧化钙行业发展较早，氧化钙在各领域的作用均已被开发出来，使得氧化钙用途越来越也，并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氧化钙下游市场的集中度。然而，目前国内的氧化钙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但自主创新能力不足，落后技术产能所占比重较高，致使产品结构性矛盾突出，尤其在中低端等低附加值市场，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产业集中度水

平较低。

(3) 碳中和对碳酸钙产业的影响。碳中和/碳达峰全面影响第二产业，其中影响最直接的是煤炭和油气相关行业（如煤炭开采、煤发电、煤化工、石油开采、炼油和汽车制造等），其次是钢铁、水泥、陶瓷和玻璃等行业。烧生石灰（氧化钙）和生产水泥不仅能耗大，而且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碳中和/碳达峰首当其冲影响碳酸钙行业的生石灰烧制，间接影响水泥，这两个产业直接排放二氧化碳且能耗大。因此，在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目标的影响之下，高耗能的氧化钙生产加工方式将受到越来越严格的制约。

2、包括氧化钙产业在内的中国碳酸钙行业发展趋势

(1) 产业发展驱动力将发生转变。中国碳酸钙产业长期处于要素驱动、外延增长发展模式，资源、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严重，与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要求差距较大。今后几年，在外部政策调整和内部竞争压力的双重驱动下，碳酸钙行业发展模式将逐步向创新驱动转变，将依靠科技进步、运用先进装备和技术、借助产业园区，向规模化、集约化、低能耗、低排放方向发展。

(2) 产业布局将产生较大调整。随着国家发展理念的提升、环境治理力度的加大，近年来中国主要碳酸钙产区如河北井陘，浙江衢州、建德、常山、山东淄博等地面临巨大的环保压力，特别是京津冀地区对大气环境治理工作日趋严格，碳酸钙产业将面临日趋紧迫的环保压力，产业集聚和产业转移势在必行。从总体上看，中国碳酸钙产业生产重心将向中西部地区转移，广西、四川、安徽、江西、湖北、湖南等地区将成为碳酸钙产业转移发展的主要承接地。

(3) 产业集聚度将进一步提高。过去中国碳酸钙企业基本围绕资源产地自发发展而来，长期处于小、散、乱局面，布局分散。经过长期的治理整顿、兼并重组，很多小、散、乱、污企业被淘汰出局，产业集聚度已经显著提高，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然不足，缺少大型龙头企业。

(4) 产业准入门槛将更加严格。2019 年 10 月 3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将碳酸钙项目列入限制类条目，意味着新建和扩建碳酸钙项目将面临更加严格的监管，甚至在很多地区将禁止新建和扩建碳酸钙项目。各地方政府和碳酸钙行业协会将进一步制定更为严格的准入门槛，以规范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近期多地碳酸钙产业整顿提出的产能准入门槛：重质碳酸钙为 30 万t/a；轻质碳酸钙为 20 万t/a，其中单线产能为 10 万t/a；纳米碳酸钙为 5 万t/a。

(5) 绿色发展成为行业发展主方向。碳酸钙行业要进一步贯彻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型产业体系。通过能量梯级利用、采用清洁能源减少能耗和环境污染。通过优化园区布局、产品结构、工艺技装、调度管理，实现碳酸钙企业内部、碳酸钙企业之间以及与碳酸钙企业与矿山、建材等相关企业在能源、物流上的衔接、匹配，减少物、能消耗，走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新型工业化之路。

砂石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2016 年以来）如下表所示

砂石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汇总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时间
1	关于印发《关于促进砂石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发改价格〔2020〕473 号	2020.03.25
2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	工信部联原〔2019〕239 号	2019.11.04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10.30
4	《砂石行业绿色矿山建设规范》（DZ/T0316-2018）	自然资源部	2018.06.22
5	国土资源部等六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绿色矿山的实施意见》	国土资规〔2017〕4 号	2017.03.22
6	关于发布《砂石骨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促进绿色砂石骨料生产与应用行动方案》的通知	中国砂石协会	2016.12.15
7	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	自然资源部	2016.11.15
8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建材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	工信部规〔2016〕315 号	2016.09.28
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6〕34 号	2016.05.18

（三）大宗商品物流行业——铁路运输、仓储物流

1、报告期内国内交通运输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国内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530 亿吨，较上年增长 12.3%，其中铁路 47.2 亿吨，较上年增长 5.9；公路 391.4 亿吨，较上年增长 14.2%。货物运输周转量 223574 亿吨公里，较去年增长 13.7%，其中铁路 33190.7 亿吨公里，较去年增长 9.3%；公路 69087.7 亿吨公里，较去年增长 14.8%。整体来看，货运量实现高速增长，大宗商品物流行业为经济增长持续贡献着重要力量。

2、国家关于物流运输行业发展的政策规划和发展趋势

2021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的通知》，通知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形成衔接产地销地、覆盖城市乡村、联通国内国际的冷链物流网络，基本建成符合我国国情和产业结构特点、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冷链物流体系，调节农产品跨季节供需、支撑冷链产品跨区域流通的能力和效率显著提高，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显著增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发展质量显著提高，监管水平明显提升。展望 2035 年，全面建成现代冷链物流体系，设施网络、技术装备、服务质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行业监管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有力支撑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有效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2022 年 1 月 2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规划聚焦制约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的突出瓶颈和堵点问题，对“十四五”时期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作出全面部署。规划提出，到 2025 年，现代流通体系加快建设，商品和资源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商贸、物流设施更加完善，国内外流通网络和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流通业态模式更加丰富多元，流通市场主体更具活力，交通承载能力和金融信用支撑能力明显增强，应急保障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流通成本持续下降、效率明显提高，对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作用显著提升。重点任务集中于深化现代流通市场化改革、完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体系、增强交通运输流通承载能力、加强现代金融服务流通功能、推进流通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等 6 大领域。规划对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进行了战略性布局、系统性谋划，提出一系列可操作、可落地的重点任务，对畅通经济循环具有开创性意义。规划的出台实施，将推动各领域、各部门、各地方形成现代流通体系建设合力，进一步扩大流通规模，提高流通效率，推动流通领域创新，激发流通企业活力，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物流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2017 年以来）如下表所示

物流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汇总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时间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	发改经贸〔2022〕78号	2022.01.24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办发〔2021〕46号	2021.12.12
3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改经贸规〔2021〕817号	2021.06.07
4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推动多式联运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方案》	鄂政办发〔2021〕27号	2021.05.27
5	兵团办公厅转发 兵团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新兵办发〔2021〕22号	2021.03.16
6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能源提升、新基建、冷链物流和应急储备设施、产业园区提升补短板强功能工程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鄂政办发〔2020〕47号	2020.09.17
7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税〔2020〕16号	2020.03.13
8	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的通知》	财办建〔2019〕69号	2019.05.15
9	兵团办公厅关于印发《兵团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新兵办发〔2018〕88号	2018.10.11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17〕73号	2017.08.17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冷链物流保障食品安全促进消费升级的意见》	国办发〔2017〕29号	2017.04.13

（四）可再生能源行业——风电（参股投资）

公司投资项目：

国电塔城发电玛依塔斯风电一期、二期项目；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一期、二期项目

1、报告期内国内风电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能源局对公布的 2021 年可再生能源并网运行情况来看，2021 年，全国风电新增并网装机 4757 万千瓦，为“十三五”以来年投产第二多，其中陆上风电新增装机 3067 万千瓦、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1690 万千瓦。从 2022 年 1 月 25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21 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来看：（1）从新增装机分布看，中东部和南方地区占比约 61%，“三北（西北、东北、华北）”地区占 39%，风电开发布局进一步优化。（2）到 2021 年底，全国风电累计装机 3.28 亿千瓦，其中陆上风电累计装机 3.02 亿千瓦、海上风电累计装机 2639 万千瓦。（2）2021 年，全国风电发电量 652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0.5%；利用小时数 2246 小时。（3）2021 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率 96.9%，同比提升 0.4 个百分点；尤其是湖南、甘肃和新疆，风电利用率同比显著提升，湖南风电利用率 99%、甘肃风电利用率 95.9%，新疆风电利用率 92.7%、同比分别提升 4.5、2.3、3.0 个百分点。

2、国家对风电行业发展的监管和引导：风电电能消纳和风电投资监测预警

2012 年以来，我国风电等可再生能源行业快速发展，但随着加快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的同时风电发电的送出和消纳问题开始显现并逐渐变得显著。因受系统调峰能力不足、市场机制不健全等因素影响，我国可再生能源还存在比较突出的限电问题。究其原因，主要是我国在开始发展风电、光电等可再生能源时，在风、光资源丰富地区追求大型装机电站，但却没有充分考虑到消纳问题，没有建设配套的输电设施，在本地无法消纳的情况下，又缺乏跨省特高压输电通道，最终导致无法消纳，造成风电和光电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严重的弃风弃光问题，如 2016 年弃风率达 20%。

而为解决弃风问题，国家更是通过风电投资红色预警监测来限制风电新增项目的建设。

有效解决可再生能源发展中出现的弃水弃风弃光和补贴资金不足等问题，实现可再生能源产业持续健康有序发展。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意见》中强调，要发挥跨省跨区特高压输电通道消纳可再生能源的作用，明确通过可再生能源电量比重指标和考核来加强消纳。并且鼓励结合社会资本投资经营配电网、清洁能源局域电网和微电网建设。为解决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问题，2017 年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会同有关部门研究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的政策和机制，2017 年制定了《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2018 年发布了《清洁能源消纳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自 2016 年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建立监测预警机制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通知》（国能新能〔2016〕196 号）以来，国家能源局每年年初定期发布风电投资监测预警信息，指导省级及以下地方政府能源主管部门和企业根据市场条件合理推进风电项目开发投资建设，风电投资监测预警在引导全国风电开发布局优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促进弃风限电问题逐年好转创造了有利条件。2016-2019 年新疆地区（含兵团）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均为红色，因而这一时期国家对该地区风电项目新增投资的核准较为严格，很大程度上限制了部分风电开发企业的投资扩张。直到 2020 年初，新疆地区（含兵团）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才转为橙色。通过政策疏导和电力消纳相关体制机制的建设，国家针对风电富余电力的消纳能力也在不断增强，包括新疆地区在内的国内风电投资市场中的投资更加趋于理性。

2016-2020 年新疆（含兵团）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

年度	地区	预警结果	发布时间
2020	新疆（含兵团）	橙色	2020.03.30
2019	新疆（含兵团）	红色	2019.03.06
2018	新疆（含兵团）	红色	2018.03.05
2017	新疆（含兵团）	红色	2017.02.17
2016	新疆（含兵团）	红色	2016.07.08

注：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用于指导各省（区、市）风电开发投资：（1）预警结果为红色的省（区、市），表示风电开发投资风险较大，国家能源局在发布预警结果的当年不下达年度开发建设规模，地方暂缓核准新的风电项目（含已纳入年度开发建设规模的项目），建议风电开发企业慎重决策建设风电项目，电网企业不再办理新的并网手续；（2）预警结果为橙色，表示风电开发投资具有一定风险，国家能源局原则上在发布预警结果的当年不下达年度开发建设规模；（3）预警结果为绿色表示正常，地方政府和企业可根据市场条件合理推进风电项目开发投资建设。

3、国家关于风电行业发展的规划和重点工作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印发的《“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文件指出，加大力度发展电源侧新型储能。与新疆地区相关的重点工作包括：（1）推动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建设。在新能源资源富集地区，如内蒙古、新疆、甘肃、青海等，以及其他新能源高渗透率地区，重点布局一批配置合理新型储能的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推动高精度长时间尺度功率预测、智能调度控制等创新技术应用，保障新能源高效消纳利用，提升新能源并网友好性和容量支撑能力。（2）支撑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基地外送。依托存量和“十四五”新增跨省跨区输电通道，在东北、华北、西北、西南等地区充分发挥大规模新型储能作用，通过“风光水火储一体化”多能互补模式，促进大规模新能源跨省区外送消纳，提升通道利用率和可再生能源电量占比。（3）



促进沙漠戈壁荒漠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开发消纳。配合沙漠、戈壁、荒漠等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开发，研究新型储能的配置技术、合理规模和运行方式，探索利用可再生能源制氢，支撑大规模新能源外送。（4）增强电网薄弱区域供电保障能力。在供电能力不足的偏远地区，如新疆、内蒙古、西藏等地区的电网末端，合理布局电网侧新型储能或风光储电站，提高供电保障能力。在电网未覆盖地区，通过新型储能支撑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满足当地用能需求。

2022年3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指出，“十三五”时期我国能源体系建设阶段的重要特征之一为能源低碳转型进入重要窗口期。“十三五”时期，我国能源结构持续优化，低碳转型成效显著，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15.9%，煤炭消费比重下降至56.8%，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稳居世界第一。“十三五”时期，现代能源产业进入创新升级期。能源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产业发展能力持续增强，新能源和电力装备制造能力全球领先，低风速风力发电技术、光伏电池转换效率等不断取得新突破，超大规模电网运行控制实践经验不断丰富。

《通知》指出，“十四五”时期非化石能源产能及能源转型主要目标为：到2025年，国内发电装机总容量达到约30亿千瓦；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五年累计下降18%，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0%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39%左右。

“十四五”时期现代能源体系建设与能源转型相关的重点工作包括：（1）加快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壮大清洁能源产业，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促进新能源占比逐渐提高，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坚持全国一盘棋，科学有序推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不断提升绿色发展能力。（2）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全面推进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大规模开发和高质量发展，优先就地就近开发利用，加快负荷中心及周边地区分散式风电和分布式光伏建设，推广应用低风速风电技术。在风能和太阳能资源禀赋较好、建设条件优越、具备持续整装开发条件、符合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等要求的地区，有序推进风电和光伏发电集中式开发，加快推进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建设，积极推进黄河上游、新疆、冀北等多能互补清洁能源基地建设。积极推动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等屋顶光伏开发利用，推广光伏发电与建筑一体化应用。开展风电、光伏发电制氢示范。鼓励建设海上风电基地，推进海上风电向深水区布局。积极发展太阳能热发电。（3）合理配置能源资源：完善能源生产供应格局。发挥能源富集地区战略安全支撑作用，加强能源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建设，提升国内能源供给保障水平。加大能源就近开发利用力度，积极发展分布式能源，鼓励风电和太阳能发电优先本地消纳。优化能源输送格局，减少能源流向交叉和迂回，提高输送通道利用率。有序推进大型清洁能源基地电力外送，提高存量通道输送可再生能源电量比例，新建通道输送可再生能源电量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优先规划输送可再生能源电量比例更高的通道。加强电力和油气跨省跨区输送通道建设。稳步推进资源富集区电力外送，加快已建通道的配套电源投产，重点建设金沙江上下游、雅砻江流域、黄河上游和“几”字弯、新疆、河西走廊等清洁能源基地输电通道，完善送受端电网结构，提高交流电网对直流输电通道的支撑。

2022年3月29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印发《2022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2022年中国能源工作的主要目标之一为稳步推进结构转型。具体要求包括：煤炭消费比重稳步下降，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17.3%左右，新增电能替代电量1800亿千瓦时左右，风电、



光伏发电发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比重达到 12.2%左右。着力提高质量效率。能耗强度目标在“十四五”规划期内统筹考虑，并留有适当弹性。跨区输电通道平均利用小时数处于合理区间，风电、光伏发电利用率持续保持合理水平。

2022 年中国能源工作与能源转型相关的重点工作包括：（1）夯实能源供应保障基础：积极推进输电通道规划建设。结合以沙漠、戈壁、荒漠等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规划开发及电力供需发展形势，积极推进规划已明确的跨省跨区输电通道前期工作，条件具备后，抓紧履行核准手续。推进重点输电通道配套的电网、电源工程建设，着力提升输电通道利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电量占比。（2）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坚持以立为先，深入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深入落实《“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着力培育能源新产业新模式，持续优化能源结构。大力发展风电光伏。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优化近海风电布局，开展深远海风电建设示范，稳妥推动海上风电基地建设。积极推进水风光互补基地建设。继续实施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建设，加强实施情况监管。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和“千家万户沐光行动”。充分利用油气矿区、工矿场区、工业园区的土地、屋顶资源开发分布式风电、光伏。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发布 2022 年各省消纳责任权重，完善可再生能源发电绿色电力证书制度。

2022 年 4 月 7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印发了《完善我区新能源价格机制的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该方案旨在推动新疆自治区新能源产业大规模、高比例、市场化、高质量发展，加速能源低碳转型进程。《方案》明确，用好用足国家新能源发电上网电价政策，将 2021 年起投产的新能源平价项目发电量全部纳入电力市场，目标上网电价 0.262 元/千瓦时。分类稳妥推进实施，通过市场交易、大工业用电顺价均摊等方式实现提高新能源平价项目上网电价。2021 年以前年度建成的项目上网电价政策保持不变。

为确保价格机制平稳落地，《方案》提出四项保障措施：完善电力交易机制，进一步放开发用电计划，推动实现新能源发电量更多进入电力市场；规范交易电价结算，按照“交易电价+分摊标准”向直接参与交易的大工业用户实际结算，确保新能源企业电价足额到位；引导市场预期，做好政策宣传，汇聚合力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兵地协同推进，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同步完善兵团管理供电区域内的新能源电价机制，形成改革合力，促进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完善促进我区新能源发展的电价机制，是遵循电力运行规律和市场经济规律，深化电力市场化改革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调动市场主体投资建设积极性，加快推进新能源项目建设，更好地发挥我区风、光等能源资源优势；有利于抢抓国家实现能源电力转型升级的机遇窗口期，加快推动新能源规模化、高质量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4、税收优惠政策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

（2）风电行业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风电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文件（2015 年以来）如下表所示：

风电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文件汇总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时间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完善新能源价格机制的方案》的通知	新发改能价〔2022〕185 号	2022.04.07
2	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印发《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国能发规划〔2022〕31 号	2022.03.29
3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的通知	发改能源〔2022〕210 号	2022.03.22
4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改能源〔2022〕209 号	2022.03.21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服务推进自治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操作指引（1.0 版）	自治区发改委新能源处	2022.03.04
6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	发改能源〔2022〕206 号	2022.02.10
7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2 年能源监管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国能发监管〔2022〕5 号	2022.01.20
8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2022 年能源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国能发监管〔2022〕4 号	2022.01.20
9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	发改体改〔2022〕118 号	2022.01.18
10	国家能源局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加快农村能源转型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能发规划〔2021〕66 号	2021.12.29
11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能源领域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能发法改〔2021〕63 号	2021.12.22
12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新疆监管办关于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年度开发建设方案有关事项的通知	新发改能源〔2021〕419 号	2021.12.10
13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并网运行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能发监管规〔2021〕60 号	2021.12.21
14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网公平开放监管办法》的通知	国能发监管规〔2021〕49 号	2021.09.29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自建或购买调峰能力增加并网规模的通知	发改运行〔2021〕1138 号	2021.08.10
16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改价格〔2021〕833 号	2021.06.11
17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21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发改能源〔2021〕704 号	2021.05.25
18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21〕25 号	2021.05.11
19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清洁能源消纳情况综合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	国能综通监管〔2021〕28 号	2021.03.17
20	《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	发改运行〔2021〕266 号	2021.02.24
21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 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21 年第 40 号令	2021.01.18
22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风电开发建设情况专项监管的通知	国能综通新能〔2020〕78 号	2020.07.27
23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电网发电侧储能管理暂行规则》的通知	新发改规〔2020〕6 号	2020.06.28
24	关于印发各省级行政区域 2020 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的通知	发改能源〔2020〕767 号	2020.06.01
25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和规范电网规划投资管理工作的通知	发改能源规〔2020〕816 号	2020.05.28
26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19 年度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发展监测评价的通报	国能发新能〔2020〕31 号	2020.05.06
27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2020.04.23
28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综通新能〔2020〕29 号	2020.04.09

29	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2020 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和《2019 年度光伏发电市场环境监测评价结果》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20〕24 号	2020.03.30
30	国家能源局关于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精神优化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	2020.03.23
31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20 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20〕17 号	2020.03.05
32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18 年度全国可再生能源电力发展监测评价的通报	国能发新能〔2019〕53 号	2019.06.04
33	国家能源局关于 2019 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19〕49 号	2019.05.28
34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公布 2019 年第一批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的通知	发改办能源〔2019〕594 号	2019.05.20
35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通知	发改能源〔2019〕807 号	2019.05.10
36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	发改能源〔2019〕19 号	2019.04.19
37	国家能源局关于完善风电供暖相关电力交易机制扩大风电供暖应用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19〕35 号	2019.04.04
38	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 2019 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19〕13 号	2019.03.04
39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分散式风电项目开发建设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18〕30 号	2018.04.03
40	国家能源局关于减轻可再生能源领域企业负担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能发新能[2018]34 号	2018.04.02
41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改能源[2017]1942 号	2017.11.08
42	国家能源局 国家海洋局关于印发《海上风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6]394 号	2016.12.29
43	国家能源局关于建立监测预警机制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通知	国能新能[2016]196 号	2016.07.18
44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风电、光伏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工作的通知	发改能源[2016]1150 号	2016.05.27
45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改能源[2016]625 号	2016.03.24
46	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三北”地区可再生能源消纳工作的通知	国能监管[2016]39 号	2016.02.05
47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5]74 号	2015.06.12
48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	中发[2015]9 号	2015.03.05

（五）建材行业——玻璃（参股投资）

公司投资项目：

普耀建材一期：500T/D低辐射节能镀膜玻璃生产线；普耀建材二期：低辐射（Low-e）玻璃深加工生产线

1、国家针对玻璃行业的产能限制

国务院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印发的《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将平板玻璃行业列为产能过剩行业，为落实该指导意见，2014 年以来工信部先后出台多个限制玻璃行业产能的政策文件。2014 年 7 月 10 日，工信部印发的《关于做好部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置换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平板玻璃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实施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即要求新（改、扩）建项目应淘汰与该建设项目产能数量相等的落后或过剩产能；新（改、扩）建项目应淘汰大于该建设项目产能数量的落后或过剩产能。因此，平板玻璃行业新项目的审批趋于严格。2021 年 7 月 2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印发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修订后的《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出台，按照实施办法的规定：严禁备案和新建扩大产能的水泥熟料、平板



玻璃项目；确有必要新建的，必须制定产能置换方案，实施产能置换；停产两年以上的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生产线不能用于产能置换；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也适用于新建光伏玻璃、汽车玻璃等工业玻璃原片项目。可以不用产能置换的情形：依托现有水泥窑和玻璃熔窑实施治污减排、节能降耗等不扩产能的技术改造项目；熔窑能力不超过 150 吨/天的新建工业用平板玻璃项目。光伏压延玻璃和汽车玻璃项目可不制定产能置换方案。

2、报告期内国内玻璃行业发展状况

2021 年全国平板玻璃产量为 102360 万重量箱，同比增长 8.23%，保持稳定增长。2021 年，中国平板玻璃月产量维持在 8000 万重量箱左右。2021 年 4 月份，中国平板玻璃产量增涨最多，同比增涨 15.9%。2021 年 8 月，中国平板玻璃产量最多，月产量为 8886 万重量箱。2021 年，中国平板玻璃月平均出厂价都在 100 元/重量箱以上。2021 年 9 月，中国平板玻璃月平均出厂价最高，平均出厂价为 143.4 元/重量箱。2021 年国内玻璃产线新建/复产共 26 条，新增日熔量 17680D/T，冷修 17 条线，减少日熔量 11450D/T，净增 6230D/T。按照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国内平板玻璃累计产量 101664.7 万重箱，同比增长 8.4%。展望 2022 年，浮法玻璃计划复产和新建产线约 18 条，合计日熔量 13600T/D，同时冷修 12 条线，合计日熔量 7250T/D，净增加日熔 6350T/D。总体来看，2022 年全年玻璃产能将继续增加，由于持续盈利，玻璃行业不会大范围冷修，预计全年玻璃产量将保持小幅增长。

平板玻璃主要用于地产、汽车行业，地产行业需求占到玻璃总需求的 75%-80%，是最主要的行业，起着决定性作用；汽车是第二大下游行业，占比在 10%-15%。因此，去年玻璃需求跟房地产走势基本一致，整体处于供应持续增长、需求前高后低态势。去年上半年地产无论是竣工面积还是销售面积同比都是大幅增长，拉动了玻璃需求；在下半年，地产行业增速下滑较为明显，一直处于低迷状态，更糟糕的是，行业资金异常紧张，甚至有企业出现暴雷情形，叠加房产税改革试点的推进，使得市场情绪受到严重打击，玻璃深加工企业订单出现很明显的下行，市场期待的下半年地产竣工销售高峰没有到来，“旺季不旺”，玻璃库存持续累积，价格一路下行。

随着对建筑节能要求的不断提升，平板玻璃生产企业不断提升产品的节能性能，而因此产生的玻璃性能的改变使得原有玻璃深加工设备不能满足加工现有产品的需求，企业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升级迭代推出新产品。新产品在整体设计、节能、智能性能等方面的提升，能够带动平板玻璃制造的更新升级需求。我国平板玻璃的规模占全球的 60%，超出了市场的需求，由此导致玻璃产能利用率长期处于低水平，目前仅为 71%，距离合理的范围(85%~90%)有较大差距；人均平板玻璃产能 34.6kg，比世界人均量高 3 倍。集中度偏低，规模前十家的集中度仅为 59%。随着国家政策导向提高行业准入门槛，淘汰平板玻璃落后产能，我国玻璃生产企业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大型玻璃生产企业对深加工环节的加大投入，为技术含量高、品牌良好的平板玻璃生产制造商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平板玻璃行业面临的宏观环境总体稳定。在房地产新建项目以及现存建筑节能改造的拉动下，建筑玻璃领域有望保持稳定，光伏光热玻璃、交通工具玻璃、农业设施玻璃等将保持增长，但是产能过剩等结构性矛盾依旧存在，行业下行压力仍然较大。

3、2022 年玻璃行业供需状况展望

随着去年 12 月中央政治局经济会议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召开，稳增长势在必行，地产市场预期逐渐转好。中央政治局经济会议提到的两点非常重要：一是经济发展要保持全球领先地位。这意味着经济要保持高增长。二是 2022 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另外，提到了推进保

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促进地产行业健康发展和良性循环。同时，多地政府相继出台地产行业相关宽松政策，从降低公积金贷款比例、预售资金放松、购房鼓励等方面带动购房需求，同时稳定房地产企业合理的开发贷款需求，为优质房地产企业打开了票据发行和并购贷款等融资渠道。预计房地产市场的系统性融资条件将逐步回归正常，虽然不会出现过往强力的货币宽松刺激，但房地产市场企稳回升仍可期待。2022 年 4 月 15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消息称，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全面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 0.25 个百分点。此次降准将释放长期资金 5,300 亿元，货币宽松政策将有效刺激包括房地产及相关产业在内的国内经济的发展。综合来看，2022 年房地产竣工端对玻璃需求的拉动并不悲观。汽车方面，去年尽管受到芯片供应短缺、电力供应紧张等不利因素影响，但全年实现正增长，扭转连续三年持续下滑的局面。2022 年，我国汽车市场前景较为乐观，汽车产量或增至 2690 万辆，同比增长约 4.3%。综合来看，2022 年汽车行业玻璃需求将增加。

当前，玻璃绝对库存处于中位水平。去年年初玻璃出现季节性累库，2 月达到高点；随着消费回升和下游企业补库，玻璃库存快速去化，5 月出现低点；之后库存缓慢累积，12 月产销明显改善，加之下游积极补库，库存连续去化。有关数据显示，截至今年 2 月底，全国样本企业库存为 3932 万重箱，处于中位水平。纯碱是玻璃生产的最主要原料，占玻璃成本比重在 20%—30%。此外，燃料在玻璃成本中的占比较大，不同燃料成本差异较为显著，大约在 30%—50%。今年是通胀压力较大的一年，原材料价格面临大涨。2021 年前三季度，玻璃利润率创历史新高。2021 年 10 月以后利润率大幅走低，其中天然气制玻璃利润已跌至 100—200 元/吨往年正常水平附近。近期玻璃价格回升，带动利润小幅增长至 250—600 元/吨。综合来看，2020 年下半年至 2021 上半年，是玻璃行业的高光时刻，玻璃价格、利润不断创出新高，库存连续去化。进入 2021 年下半年，玻璃价格逐渐回落，利润大幅收窄。2021 年 12 月中旬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是玻璃市场的重要转折点，在良好预期下，玻璃需求持续回暖。展望 2022 年，国家稳经济意愿强烈，地产行业逐步好转，全年有望持平或正增长，玻璃可能出现阶段性供不应求。

（注：上述相关数据来源于中研网、期货日报等媒体。）

玻璃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2013 年以来）如下表所示：

玻璃行业国家相关政策文件汇总表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号	发布时间
1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	工信部原（2021）80 号	2021.07.02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建材工业智能制造数字转型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的通知	工信厅原（2020）39 号	2020.09.18
3	《工业和信息化部原材料工业司关于更新并公开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生产线清单的函》	工原函（2019）527 号	2020 年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严肃产能置换水泥平板玻璃行业新增产能的通知》	工信厅 联原（2018）57 号	2018.08.13
5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钢铁水泥玻璃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	工信部原（2017）337 号	2018.01.31
6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建材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	工信部规（2016）315 号	2016.09.28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6）34 号	2016.05.18
8	《工信部关于印发部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的通知》	工信部产业（2015）127 号	2015.04.20
9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部分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置换工作的通知》	工信部产业（2014）296 号	2014.07.10

10	《平板玻璃行业规范条件（2014 年本）》	工信部公告 2014 年第 90 号	2015.01.12
11	《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3）41 号	2013.10.18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补助情况

（一）增值税优惠政策

1、根据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7 年 1 月下发的“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乌沙国税减免字（2007）第 52 号]规定，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自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减征棉粕增值税，减征幅度 100%。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1 年 7 月 21 日下发的《关于饲料陈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第一条：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包括规定：（一）单一大宗饲料。指以一种动物、植物、微生物或矿物质为来源的产品或其副产品。其范围仅限于糠麸、酒糟、鱼粉、草饲料、饲料级磷酸氢钙及除豆粕以外的菜籽粕、棉籽粕、向日葵粕、花生粕等粕类产品。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8 月 20 日享受上述免税政策，相关饲料免征增值税。

（二）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 年 4 月修正）》第八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均为从事农产品初加工之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共 6 家企业，均为公司的联营企业，涉及产业或业务主要包括风电、建材、棉业、化纤和贸易。报告期内公司关于联营企业的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662,623.84			3,464,445.80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47,120,919.67			3,840,047.47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5,621,738.13			21,175,064.22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0,247,498.28			10,161,833.85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双宏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小 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合 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4,127,069.64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8,294,312.50			42,666,654.64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6,796,802.35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56,617.99	13,294,709.46			156,658,004.68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双宏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小 计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合 计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参股企业生产状况图片展示:



晋耀建材（玻璃生产车间）



塔城发电（风力发电厂）



阿拉山口风电（风力发电厂）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控股公司分析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2,004,714.18	42,004,714.18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18,871,008.13			18,871,008.13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5,460,181.51			5,460,181.51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1,288,828.16			11,288,828.16		
沙湾市思远有限责任公司	9,292,393.21			9,292,393.21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7,711,847.13			7,711,847.13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乌苏汇康棉业有限公司	4,161,457.85			4,161,457.85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新疆新赛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38,474,400.00			38,474,400.00		38,474,400.00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4,896,000.00			4,896,000.00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玛纳斯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7,600,000.00			17,600,000.00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7,660,000.00			7,660,000.00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7,000,000.00			57,000,000.00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131,992,554.56			131,992,554.56		
合计	572,708,670.55			572,708,670.55	88,004,714.18	126,479,114.18

2、参股公司分析可详见本部分“五、（五）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关于联营企业投资情况的分析。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主业——棉花及棉纺行业格局和趋势

1、2021 年整体发展行情回顾

2021 年，国内外棉价大幅上涨，开启一轮牛市行情。回顾行情发展过程，在全球央行实行宽松货币政策下，金融市场投资标的的水涨船高，叠加投机资金借助天气炒作、抢收籽棉和下游消费增加等多种因素，助推棉价创下近十年来新高。

（1）全球货币宽松、原料价格大涨

国内：2021 年，为了应对新冠疫情对经济的冲击，全球央行持续实施货币宽松政策，导致全球股市及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大幅上涨，其中郑棉价格全年涨幅高达 53% 以上。在宽松货币政策的主推下，郑棉一改疲软走势，一路震荡向上运行，直至不断创出阶段性新高。



国际：2021 年，全球经济复苏促使棉花需求持续向好、宽松货币政策引发大宗商品普涨以及物流供应链危机等因素推动国际棉价屡屡创下近十年来新高。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ICE 棉花期货主力合约收于 112.60 美分，较一年前上涨 36 美分，涨幅达 47%，为近十年来最大年度涨幅，各主要棉花生产国的棉花价格也创下新高，印度棉价上涨 63%，巴基斯坦棉价上涨 76.5%，整个棉花市场出现了难得一见的超级大行情。



(2) 常规天气扰动、市场炒作减产预期

天气炒作是棉花市场永恒不变的话题，每年新疆棉花生长期，新疆独特的地理气候环境都会对棉花生长带来干扰，市场投机资金借势进行炒作，拉高棉价获利。2021 年，南北疆地区出现冰雹、大风等极端天气，受灾较重地块进行了重播，加上持续低温天气影响，棉花生长放缓，成熟和采摘时间延后，市场减产声音不断，成了又一推动棉花价格上涨的因素。不过，国家统计局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新疆棉产量微减，并非外界预期的大幅减产。

(3) 轧花企业抢收、推高籽棉价格

在棉花收获期，新疆轧花企业为了抢收到足够多的新棉资源，纷纷冒险抬价抢收，导致新疆



籽棉价格一路水涨船高，从最开始的 9 元/公斤开秤价一路涨到 11.5 元/公斤以上，棉农获利丰厚，棉企承担了高成本带来的高风险，毕竟新疆平均 23000 元/吨的皮棉成本处于历史高位区间，面临极大的下跌风险。

(4) 下游订单充足、棉纱利润丰厚

2021 年，助推棉价上涨的另一要素是下游需求快速增加，中国制造业再次成为全球焦点，在各国疲于应对新冠疫情的时候，中国防疫效果显著，企业生产开工保持良好势头，国外订单纷纷回流中国，企业订单充足，开足马力生产。在储备棉的支撑下，企业凭借低价原料，纺纱利润大幅增加。面对源源不断的国内外订单和良好的利润，棉花消费量大幅增加，社会工商业库存显著下降，同时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上涨，化纤等棉花替代品价格也大幅上涨，最终推动棉价上涨至 20000 元/吨以上高价区间。

(5) 储备棉轮出 + 投放

为了抑制过速上涨的棉价，国家有关部门和企业（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中国储备棉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7-11 月累积轮出、投放储备棉 154.28 万吨，有效发挥了保供稳市的作用，棉价逐步回归理性。这是实施储备棉轮换制度以来，在一个年度内轮出时间最长、轮出数量最多的一年。2021 年 7 月-11 月中储棉公司累积挂牌储备棉 154.28 万吨，累计成交 120.32 万吨，成交率 78%，其中：新疆棉累计挂牌 62.85 万吨，累计成交 62.60 万吨，成交率 99%；地产棉累计挂牌 87.59 万吨，累计成交 53.88 万吨，成交率 62%；进口棉累计挂牌 3.84 万吨，累计成交 3.84 万吨，成交率 100%。

(6) 全球棉花产量大增、消费持续复苏

由于棉花价格上涨、种植面积增加和单产提高，2021 年全球棉花产量大幅增加。根据美国农业部 12 月份预测，2021/22 年度全球棉花产量预计为 2647 万吨，同比增加超过 200 万吨，美国、巴西、巴基斯坦、澳大利亚、西非的棉花产量均大幅增加，其他国家的棉花产量也有小幅增长。与此同时，全球疫情缓解带动棉花消费持续复苏。根据美国农业部 2021 年 12 月的预测，2021/22 年度全球棉花消费量为 2706 万吨，同比增加 73 万吨，增幅 2.8%，虽然增幅同比明显减小，但仍将是历史第四高的水平。



(7) 疫情和供应链危机给海外行业带来双重打击

2021 年，新冠疫情在海外地区此起彼伏，东南亚国家屡屡遭遇疫情的冲击，纺织行业倍受打击，订单流向多次改变，全球纺织生产布局面临新的挑战，成为 2021 年全球纺织业的一大现象。与此同时，欧美等主要经济体走出疫情后需求持续恢复，而封锁措施导致集装箱生产中断，港口装卸能力严重不足促使海运价格不断攀升，大大增加了外贸企业的经营成本，极大地影响到供应



链和生产效率，导致订单下滑和利润受到挤压。

2、2021 年新疆及全国棉花种植、生产情况和 2022 年棉花种植和生产预期

(1) 2021 年新疆及全国棉花种植、生产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对全国 31 个省(区、市)的统计调查(新疆棉花播种面积通过遥感测量取得)，2021 年全国棉花播种面积、单位面积产量和总产量分别如下：

全国棉花播种面积 3028.1 千公顷(4542.2 万亩)，比 2020 年减少 140.8 千公顷(211.2 万亩)，下降 4.4%；全国棉花单位面积产量 1892.6 公斤/公顷(126.2 公斤/亩)，比 2020 年增加 27.4 公斤/公顷(1.8 公斤/亩)，增长 1.5%；全国棉花总产量 573.1 万吨，比 2020 年减少 18.0 万吨，下降 3.0%，其中，新疆棉花产量 512.9 万吨，比上年减少 3.2 万吨，下降 0.6%；其他地区棉花产量 60.2 万吨，比上年减少 14.7 万吨，下降 19.6%。

从国家统计局公布的上述数据可知，2021 年全国棉花播种面积和棉花产量均只有较大幅度下降，相比去年并无较大变化。2021 年全国及国内各主要植棉区棉花种植情况分析具体如下：

1) 全国棉花播种面积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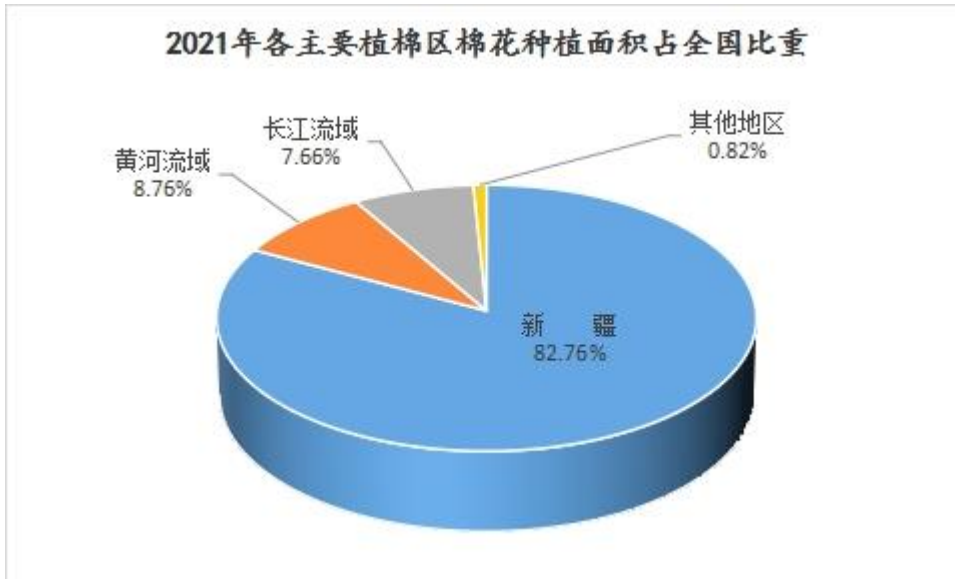
2021 年全国棉花播种面积为 3028.1 千公顷(4542.2 万亩)，比上年减少 140.8 千公顷(211.2 万亩)，下降 4.4%。其中，我国最大产棉区新疆棉花播种面积为 2506.1 千公顷(3759.1 万亩)，比上年增加 4.1 千公顷(6.2 万亩)，增长 0.2%。新疆棉花播种面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国家对该地区继续实行棉花目标价格补贴政策，加之去年以来棉花价格上涨，农户种棉积极性较为稳定。其他棉区受种植效益和种植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棉花播种面积为 522.1 千公顷(783.1 万亩)，比上年减少 144.9 千公顷(217.4 万亩)，下降 21.7%，自 2009 年以来连续 13 年下降。

2) 全国棉花单产有所提高

2021 年全国棉花单位面积产量为 1892.6 公斤/公顷(126.2 公斤/亩)，比上年增加 27.4 公斤/公顷(1.8 公斤/亩)，增长 1.5%。其中，新疆地区棉花单位面积产量为 2046.4 公斤/公顷(136.4 公斤/亩)，比上年减少 16.3 公斤/公顷(1.1 公斤/亩)，下降 0.8%。由于今年新疆春季低温时间长，夏季局部阶段性干旱，对棉花生产造成不利影响，但后期气象条件转好，农户加强田间管理，新疆棉花单产稳中略降。其他棉区气象条件总体较为适宜，棉花单位面积产量为 1153.9 公斤/公顷(76.9 公斤/亩)，比上年增加 29.8 公斤/公顷(2.0 公斤/亩)，增长 2.7%。

2021 年度全国主要植棉区棉花种植分布情况如图所示：

2021 年各主要植棉区棉花种植面积占全国比重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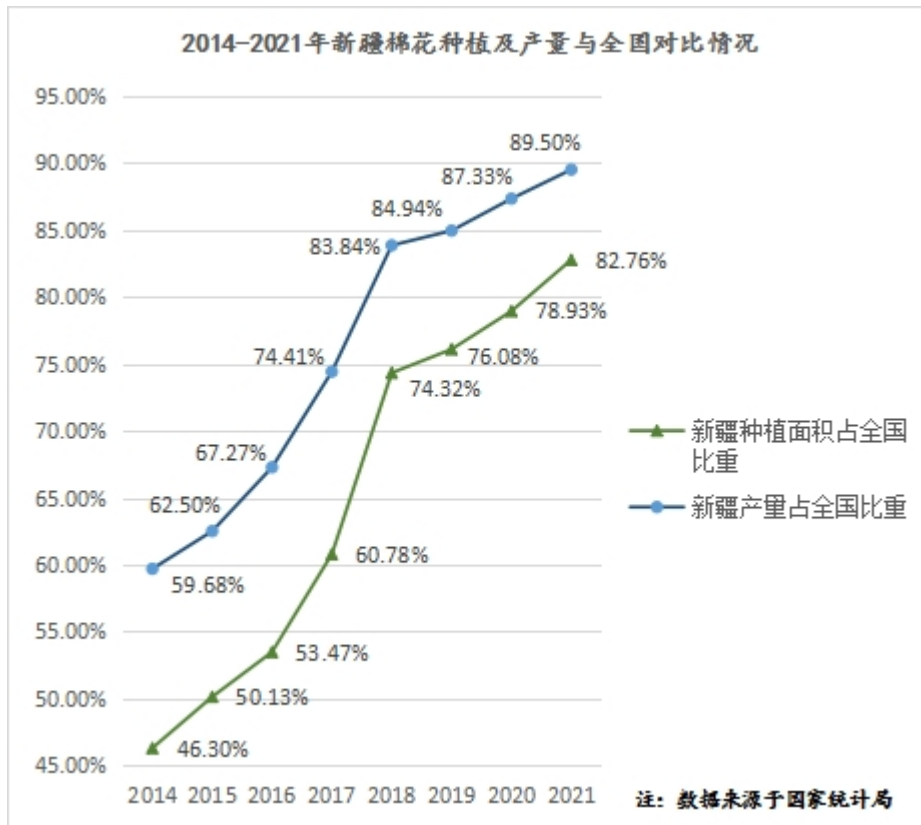
[1]长江流域棉区包括 5 省：江苏、安徽、江西、湖北和湖南。

[2]黄河流域棉区包括 6 省（市）：天津、河北、山西、山东、河南和陕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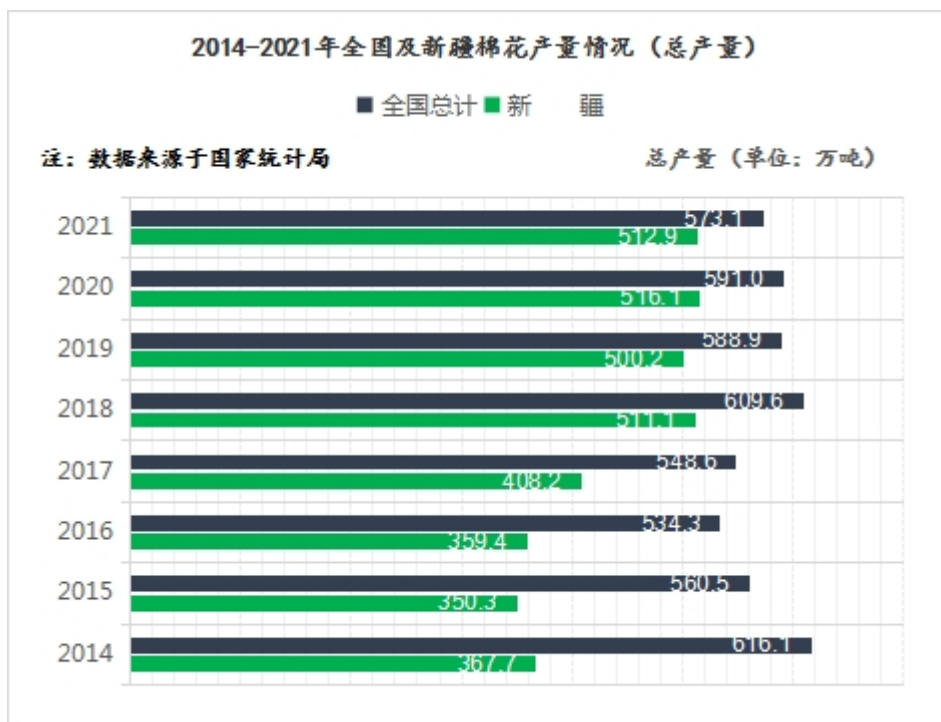
[3]其他地区为除新疆、长江流域和黄河流域外的其他植棉区。

2014-2021 年新疆及全国棉花种植及产量对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4-2021 年新疆棉花种植及产量与全国对比情况



2014-2021 年全国及新疆棉花产量（总产量）及对比情况



(2) 2022 年棉花种植和生产预期

1) 棉花种植预期——新疆及全国棉花种植意向情况

根据国家棉花市场监测系统于 3 月中下旬展开的全国范围棉花种植意向调查。2022 年中国棉花意向种植面积 4398 万亩，同比增加 78.9 万亩，增幅 1.8%，其中，新疆意向植棉面积为 3639.0



万亩，同比增加 2.3%。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各主产棉区植棉意向：西北内陆棉区意向植棉面积 3668.1 万亩，同比增加 2.6%。其中，新疆意向植棉面积为 3639.0 万亩，同比增加 2.3%。其中，新疆地方的意向植棉面积为 2371.0 万亩，同比增加 3.63%；新疆兵团的意向植棉面积为 1268.0 万亩，同比基本持平。黄河流域棉区意向植棉面积 442.5 万亩，同比减少 3.0%。各省（市）植棉意向分化。长江流域棉区意向植棉面积 260.5 万亩，同比减少 0.2%（如下图所示）。

2) 植棉意向变化原因

新疆植棉意向增加主要原因有：一是 2022 年国家继续在新疆实施深化棉花目标价格补贴政策，棉花目标价格水平为每吨 18600 元，政策的实施，巩固了新疆棉农的植棉信心，保障了棉农的收益；二是 2021 年新疆籽棉收购价格创 2011 年以来高位，棉花种植收益显著增加，带动了棉农种植的积极性。内地植棉意向下降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国家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近年来内地棉花种植面积逐渐萎缩；二是今年粮食作物价格大幅上涨提振农民种粮积极性，导致内地棉花种植意向下降。

2022 年中国棉花意向种植面积调查表

单位：万亩、公斤/亩、万吨

地区	面积		单产		总产量	
	意向	同比±%	预计	同比±%	预计	同比±%
全国	4398.0	1.8%	131.3	-2.2%	577.6	-0.4%
西北内陆	3668.1	2.6%	143.2	-3.2%	525.3	-0.7%
甘肃省	29.1	13.7%	106.4	3.6%	3.1	17.8%
新疆	3639.0	2.3%	143.5	-3.0%	522.2	-0.8%
黄河流域	442.5	-3.0%	76.8	5.7%	34.0	2.5%
山东省	193.9	0.9%	76.6	-0.8%	14.9	0.1%
河南省	44.8	-13.0%	63.7	9.4%	2.9	-4.8%
河北省	158.2	-5.9%	80.0	10.4%	12.7	3.9%
陕西省	14.1	3.5%	78.7	21.0%	1.1	25.3%
山西省	12.2	2.1%	77.8	15.2%	1.0	17.7%
天津市	19.3	2.3%	79.9	5.8%	1.5	8.2%
长江流域	260.5	-0.2%	64.2	1.0%	16.7	0.8%
湖北省	96.5	0.7%	60.2	-2.1%	5.8	-1.4%
安徽省	69.9	1.9%	60.3	-2.5%	4.2	-0.7%
江苏省	16.2	1.7%	71.1	5.1%	1.2	6.9%
湖南省	46.7	-5.5%	71.9	1.1%	3.4	-4.4%
江西省	31.3	-0.1%	70.3	17.4%	2.2	17.3%
其它	26.9	-1.5%	57.8	3.6%	1.6	2.1%

备注：1.数据来源：国家棉花市场监测系统；

制表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2.表中预计单产根据近年单产综合测算；

3.调查时间：2022 年 3 月 11-20 日。

3、2022 年市场需求状况及后市展望

(1) 全球棉花产量调减，消费量调增



国际棉花咨询委员会（ICAC）2022 年 3 月份发布的数据显示：①2021/22 年度，全球棉花期初库存 2036 万吨，环比持平，同比减少 190 万吨；产量 2611 万吨，环比减少 33 万吨，同比增加 179 万吨；消费 2568 万吨，环比增加 6 万吨，同比增加 2 万吨；期末库存 2081 万吨，环比减少 38 万吨，同比增加 45 万吨；库存消费比（除中国以外）67.52%，环比下降 0.61 个百分点，同比上升 3.45 个百分点。②2021/22 年度，国内棉花期初库存 960 万吨，环比持平，同比增加 28 万吨；产量 573 万吨，环比持平，同比减少 18 万吨；消费 820 万吨，环比持平，同比减少 20 万吨；进口 220 万吨，环比减少 32 万吨，同比减少 60 万吨；期末库存 900 万吨，环比减少 32 万吨，同比减少 30 万吨；库存消费比 109.81%，环比下降 3.91 个百分点，同比下降 0.96 个百分点（预测数据如下表所示）。

从上述预测数据可以看出，2021/22 年度全球棉花产量较去年增加 12.5%，消费量与去年基本持平；国内棉花产量较去年减少 3.05%，消费量较去年减少 2.38%。2021/22 年度在供给减少的同时，国内消费端的复苏仍然较为缓慢。

中国及全球棉花供需预测表

单位：万吨

项目名称	国家和地区	2021/22	环比	同比
期初库存	全球	2,036.0	0.0	-190.0
	中国	930.0	0.0	28.0
产量	全球	2,611.0	-33.0	179.0
	中国	573.0	0.0	-18.0
消费	全球	2,568.0	6.0	2.0
	中国	820.0	0.0	-20.0
出口	全球	996.0	-31.0	-64.0
	中国			
进口	全球	996.0	-31.0	-9.0
	中国	220.0	-32.0	-60.0
期末库存	全球	2,081.0	-38.0	45.0
	中国	900.0	-32.0	-30.0
库存消费比	全球（不含中国）	67.52	-0.61	3.45
	中国	109.81	-3.91	-0.96

注：数据来源：国际棉花咨询委员会（3月）

（2）国内新棉销售持续缓慢，商业库存高于去年

按照国内棉花预计产量 580.1 万吨（国家棉花市场监测系统 2021 年 12 月份预测）测算，截至 4 月 14 日，全国累计加工皮棉 579.5 万吨，同比减少 14.9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减少 12.0 万吨，其中新疆加工 526.2 万吨，同比增加 1.1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增加 17.7 万吨；累计销售皮棉 274.7 万吨，同比减少 254.9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减少 165.6 万吨，其中新疆销售 234.6 万吨，同比减少 232.1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减少 132.9 万吨。

（3）后市展望

现货市场皮棉滞销现象突出，港口外棉库存也在继续上升，短期内国内和港口外棉库存难以有效消化，国内棉花加工企业还贷、销售皮棉压力加大。纺织市场下游需求延续低迷，企业订单严重不足，产成品持续积压，棉纱价格持续下跌，疫情反复导致多地物流陷入停摆，在亏损普遍加剧之下，多数企业计划消耗完皮棉库存后，或降产、停产，或减少用棉量改做差异化混纺和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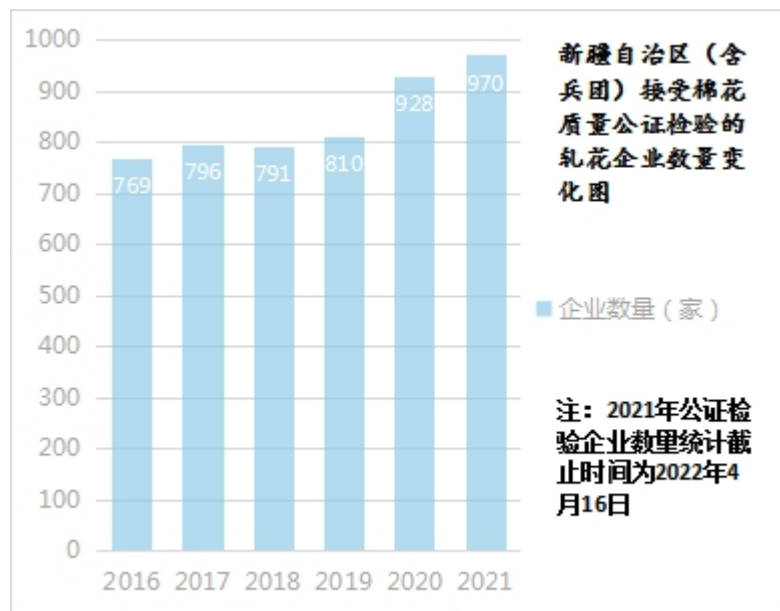


棉纱线成为市场普遍现象。短期，棉花上下游僵局难以打破，受波及企业数量增多，纺织市场仍承受巨大压力。

4、棉花加工市场竞争格局及形势分析

为加强监管棉花公证检验工作，保证监管棉花入库质量和数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印发了《关于印发新疆监管棉花公证检验管理办法的通知》，随着棉花目标价格改革的持续推进，棉花质量公证检验在全区棉花加工企业实现全覆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于 2017 年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棉花质量公证检验工作仍作为棉花目标价格改革和棉花质量保证关注的重点。新疆自治区发改委于 2017 年 6 月 17 日印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该意见明确了自治区全面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加强棉花质量事中事后监管，推进棉花产业健康稳定发展的产业改革方向。自 2017 年取消棉花加工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后，自治区内棉花加工企业数量较快增加，尤其是 2019 年以后，接受棉花质量公证检验的轧花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如下图所示），在运行的棉花初加工生产线条数逐渐迎来历史高位。因此，由于参与生产加工的轧花企业数量的不断增加加剧了籽棉收购市场的激烈竞争，轧花企业、纺纱企业及产业链后端相关企业不得不接受持续增加的生产成本。事实上，2021 年度的棉花收获期内，新疆轧花企业为了抢收到足够多的新棉资源，纷纷冒险抬价抢收，一度导致新疆籽棉价格一路水涨船高，虽然棉农获利丰厚，但棉企承担了高成本带来的高风险。基于 2021 年棉花原料采购市场竞争状况，包括公司在内的疆内多数企业将很有可能继续面临高成本和高风险的经营压力。

2016-2021 年新疆自治区（含兵团）接受棉花质量公证检验的棉花加工企业数量



注：数据来源：中国纤维质量检测中心

5、棉花产品（皮棉、棉纱等）价格走势分析

全球疫情影响下全球货币宽松政策产生的通胀压力持续向国际大宗商品市场传导，国内棉花、棉纱期现货市场随即受到波及。2021 年 9 月底开始，国内棉花期现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棉花市场价格陡然增长，之后持续高位运行，并且短期内呈现出一定刚性。报告期内至 2022 年 4 月，现货价格高位运行给产业链下游企业带来的生产压力难以在短期内消除，随着国家储备棉轮出和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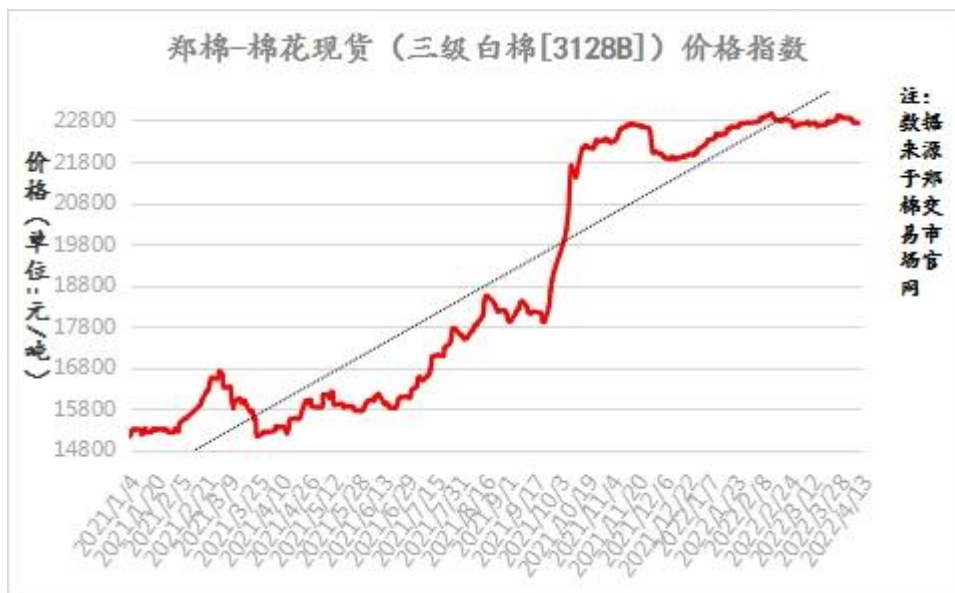
场投放，以及进口配额的调整，在一段时间内有效一致了期现货价格的上扬之势，但该一系列调控手段实施过后，棉花期现货价格仍处在历史高位。

但从疆内市场整体来看，现货市场价格在一段时间内仍难以弥补高昂的籽棉收购价格给多数企业带来的巨大生产成本。与此同时，由于产业链后端市场消费需求持续低迷，纱线、布匹等中间产品加工企业腹背受敌，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生产经营活动承受巨大资金压力。因此，由于棉花现货需求受到限制，棉花现货销售量较往年大幅下降。而从实际来看，按照国家棉花市场监测系统的测算，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全国累计加工皮棉 579.5 万吨，累计销售皮棉 274.7 万吨，同比减少 254.9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减少 165.6 万吨，其中新疆销售 234.6 万吨，同比减少 232.1 万吨，较过去四年均值减少 132.9 万吨。从目前来看，棉纱加工企业等棉纺服装产业链后端企业仍在继续承压。

基于全球疫情下的全球宏观经济背景，货币宽松引致的通胀压力，以及全球需求复苏的进程，均在持续影响着国际和国内棉花产品期现货的市场表现，由于宏观经济形势的多变性和市场环境的复杂性，2022 年度国内棉花、棉纱期现货后市的预期走势仍不明朗。包括本企业在内的疆内多数棉花加工企业仍在保持观望，公司正努力把握市场时机，以确保获得更好的业绩表现。

2021 年 1 月——2022 年 4 月郑棉棉花现货、郑商所期货棉花主力、郑棉棉纱现货市场表现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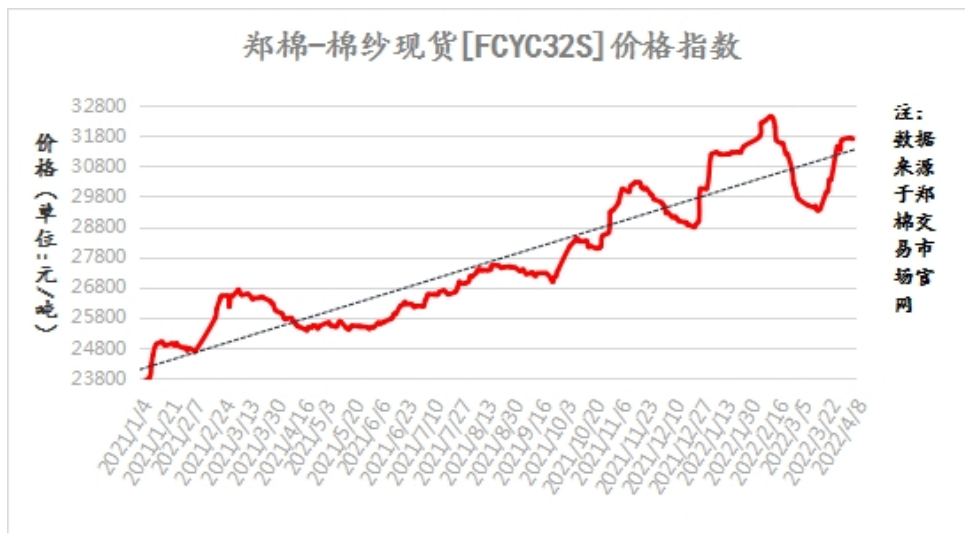
郑棉-棉花现货（三级白棉[3128B]）价格指数



棉花期货-郑商所棉花主力[CF2205]价格指数



郑棉-棉纱现货[FCYC32S]价格指数



其他业务——行业格局及趋势

公司业务所涉及的氧化钙、大宗商品物流、风电、玻璃等其他行业的格局及趋势的分析可参见本部分“五、(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在持续深入兵团国资国企改革工作的过程中，公司发展逐步从“一主两翼，向优势资源转换”转换为“双核主业驱动，棉花加物流”。2021 年下半年，在公司党委和管理层的领导下，公司重新确定了经营和发展战略，作为公司“十四五”期间的发展战略，即“一主两辅”。

经过两年战略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将新发展战略重最终确定为“一主两辅”，即以棉花主业为主，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并以资本运营和其他产业（矿业、物流、贸易）为辅，逐步回归现代农业产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新赛股份 2022 年重点工作思路与措施如下：

（一）总体思路。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中央经济会议精神，坚持规划引领，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聚焦产业发展融资融力，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努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预期目标。2022 年公司计划收购籽棉 20.5 万吨，生产皮棉 7.7 万吨、氧化钙 15 万吨，脱硫剂 12 万吨，货运量 60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5 亿元，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以上。全年实现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零”事故的目标任务，各生产企业环保达标排放。

（三）主要工作措施。围绕公司一主两辅（棉花主业；资本运营，矿业、物流服务两辅）发展战略，坚持科学规划，分类施策，统筹推进，持续抓好落实。

1. 加大融资工作力度，有力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一是发挥公司直接融资平台优势，解决公司过去短贷长投导致的资金紧张局面；二是加强与交易商协会、证券投资公司、中介服务机构之间的联系，搭建与各金融机构之间的交流合作平台，扩大融资渠道，充分发挥多渠道融资功能，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充裕的资金保障。

2. 在聚焦主业上下功夫，延伸棉花产业链，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1）依托新疆棉花资源优势，横向做大、纵向延伸，运用先进的加工技术和团队延伸棉花产业链，扩大籽棉收购数量，提升产品附加值，继续做大做强棉花主业。

（2）积极推动公司向南发展。继续加大对阿拉尔新赛棉业的投资，扩大厂区规模，实施扩建及设备改造，使该厂的棉花加工能力提升到 3 万吨/年，解决当地农民交花难的问题。

（3）积极开展产品套期保值业务，通过期现结合，以基差点价等形式开展现货贸易销售；以期货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来获取一定的收益，提前锁定利润，规避产品价格剧烈波动的风险。

3. 在盘活处置上下功夫，不断挖掘潜能，提升公司效益。以减亏增效为目标，一企一策盘活存量资产，剥离低效、无效资产，提高企业活力和效率。一是延伸石灰石加工产业链，积极寻找石灰岩矿合作方，破除制约正大钙业发展的瓶颈因素。二是借助可利煤炭交易中心的辐射带动效应，在以煤炭运输、仓储为主线的基础上，多渠道开展农资、建材等货运业务，积极拓展到站业务，开辟自主物流、煤炭贸易等业务。三是处置精纺公司淘汰旧设备，达到减亏止血的目的。

4. 在人才引进上下功夫，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为公司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人才保障。编制引进高端人才实施方案，加大市场化人才选聘比例，通过市场化高薪招聘职业经理人。使能干事，干成事，有事业心的优秀职业经理，进入新赛股份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5. 在“三项制度”的改革上下功夫，创新企业体制机制，不断迸发企业活力。一是借鉴先进经验，加快推进企业改革提升企业活力和竞争力。积极推进职业经理人选聘工作，激发经理人干事创业精气神，构建牢固的科技创新+企业+职业经理人利益联结模式。二是全面规范实行经理层任期管理，科学合理确定契约目标，激发内生动力，强化薪酬激励约束，严格退出管理，加快从传统的“身份管理”向市场化“岗位管理”的转变，树立“要薪酬就得要业绩”的理念，推动管理人员“能上能下”成为常态，充分发挥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的“指挥棒”作用。

6. 在对标对表挖潜增效，提升管控水平上下功夫。一是坚持以效益为中心，加快构建全过程、全要素的精细化经营管理体系，继续挖潜增效，加强对产、供、销成本各个环节的分析和控制，



从源头上把住降本增效的关口。二是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核定费用支出，降低公司运行成本。三是定期清查各企业关键利润指标、预算控制指标，持续跟踪，打好提前量，确保全年预算指标不超，利润指标不减。四是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财务操作程序，应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实时采集数据，定期对分子公司账户余额进行统计分析。

7.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保障安全稳定良好形势。一是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进一步强化“五落实五到位”责任体系建设，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确保安全监管无盲区、无死角。二是按照公司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各个阶段工作要求，强化过程管理，抓现场检查，抓整改落实。三是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强化应急救援预案的“实操性”和“针对性”。做好全年重点时段安全生产督查及“春节”、“两会”期间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2022 年，公司经营班子和各企业领导将扛起发展重任，强化使命担当，压实责任，狠抓落实，以钉钉子精神做好各项工作。坚持效益优先，稳中求进，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形势变动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海外刺激政策负面效应突显，全球经济从 2021 年 2 季度开始降温，2022 年全球经济增速将进一步放缓，全球面临通货膨胀和资产泡沫破灭的风险。美国等海外经济体货币政策预期收缩，疫情和通胀仍是影响经济的主要不确定因素。疫情形势发展的不确定性时刻影响着全球经济的复苏，随着通胀压力的进一步释放，宏观经济形势变动仍呈现出较强的不确定性，宏观经济形势变动所带来的风险将对棉花产业的发展带来重要影响。

2、行业竞争及原料供应风险

区域产业竞争日益加剧，生产成本急速上升。2021/22 年度全疆接受棉花质量公证检验的棉花加工企业数量达 970 家，较去年增加 42 家，棉花加工生产线数量的持续增加加重了疆内棉花加工能力过剩的态势，使得原料市场的竞争更加激烈，籽棉收购价格被不断抬高。报告期内，籽棉收购价格已达到十年以来历史最高价格，疆内棉花加工企业经营成本大幅增加。目前皮棉期现货市场调整方向尚不明朗，疆内棉花加工企业可能因此持续承压。因此，长期来看，行业竞争带来的风险可能会给公司未来的发展造成较大程度的影响。

3、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全球棉花消费随经济形势走向放缓，供求关系相对宽松，高位棉价使产业链自下而上压力显现。当前国内棉花消费显著弱于海外市场，长期以来中国在全球棉花消费市场的优势被打破。前期被推高的棉价与当前下游难以衔接，棉花实体产业链条运行压力剧增。来自经济、金融和实体运行等多层面风险和压力叠加。未来美国货币政策出现调整收紧的情况下，可能带来国际金融市场大幅动荡，棉花价格将受到冲击。

4、经营管理后续人才不足的风险

人才吸收及后续人才培养是当前公司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之一。近年来，公司管理人员年龄结构逐渐失衡，总体年龄偏大，缺少具有专业能力、管理能力的年轻管理人员。由于公司总部地



处边疆，多数子公司分布在偏远地区，距离拥有高校的大城市较远，引才难度较大。因而，现有管理人员能力下降、后续人才严重不足是公司长期面临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在证监会、上交所和国资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下，在公司全体股东的支持下，新赛股份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积极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指引，以及《新赛股份公司章程》、《新赛股份董事会议事规则》、《新赛股份独立董事制度》等治理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认真地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在其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积极发挥董事会的公司治理作用，公司治理能力不断增强，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现将 2021 年度董事会公司治理工作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证监会、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现已建立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和党委为基本框架，以法律、法规、规范指引和公司治理细则为基本遵循，相互独立、权责明晰、制约监督的法人治理体系。公司董事会在法人治理体系中承担着主要角色，积极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并在其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同时，听取党委的建议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二）公司治理相关活动

1、章程及治理细则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公司章程》关于“累积投票制”的规定，以及《新赛股份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通过此次，公司进一步强调了中小股东在公司董监事选举过程中的累积投票权，进一步强化了中小股东参与上市公司决策和上市公司治理的权利。

2、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的文件精神，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组织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公司董事会积极就自查清单相关内容进行展开自查，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自查工作并向新疆监管局提交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通过此次自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治理情况形成了准确认识，自查后公司随即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整改后公司治理细则进一步健全，治理结构进一步



步完善。

3、接收证监会新疆监管局的现场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的现场检查。公司董事会针对新疆监管局现场检查后所提出的财务核算、信息披露、“三会”工作等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并及时向新疆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通过一系列整改，公司财务核算和“三会”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得到完善，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高。

（三）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越过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或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细则的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公司控股股东亦不存在利用其特殊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部门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更好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安排和主导下，公司投资者关系维护相关工作有序开展、做出了一些卓有成效的工作。公司本年度参加了中国证监会新疆证监局组织的疆内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积极耐心地解答了每一位投资者的每一次提问。此外，公司通过电话、邮寄、电子邮件、传真和网络互动等方式回答了投资者的咨询，并且全方位对外宣传了公司的经营理念、发展模式和发展战略，不仅增强了投资者的投资信心，而且对公司经营的平稳运行起到了重要作用。

（五）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公司相关信息进行披露，在保护公司商业秘密和保证内幕信息正常公开披露的同时，积极满足了投资者的信息需求，保障了其作为公司股东的知情权。与此同时，公司坚持做到信息披露以客观事实或具有事实基础的判断和意见为依据，不夸大其辞，内容完整，文件齐备，格式符合规定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新赛股份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通过此次修订，公司补充和完善了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的覆盖范围，并扩大了内幕信息知情人主体的范围，确保了《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以及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相关工作的合规性。

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工作严格按照《新赛股份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新赛股份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上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正常开展，相关工作人员在实际工作中严格履行制度要求。在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重大事项时，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整理登记知情人员相关信息，核查董监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并向上交所或证监会报备，严格控制内幕信息传递范围，持续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整体来看，报告期内通过上述公司治理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已日渐成熟，法人治理体系已日趋完善，公司治理能力已不断增强。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行使董事会职权，加强规范运



作，不断提高董事会的决策能力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主要决议内容

本届董事会为公司的第七届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位董事组成，其中 6 位非独立董事、3 位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暂时共有 8 位董事，其中 5 位非独立董事、3 位独立董事，董事会人数高于章程规定的最低人数，可正常开展决策活动。从数量和结构来看，公司董事会成员的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 2021 年共召开 9 次（现场会议 1 次，通讯方式会议 8 次），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45 项，共发布公告 67 项，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了 7 次股东大会，其中 6 次临时会议，1 次年度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2 项议案。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做出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等方面的各项决策，实现了公司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程序化和规范化，积极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决策权和资产收益权。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和 2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核查和沟通工作。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和 2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经理人员的选任条件、选任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备案并提交董事会决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和 2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依据董事会所赋予的权限和应承担的职责，本着为公司股东和董事会负责的态度，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及其重要性，同时参考其他相关上市公司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4、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及 3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独立行使职权，保持其地位的独立性；参加公司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按照要求就公司在报告期内涉及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人事任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针对公司治理、发展战略、重大投资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和长远性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棉花、棉纱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事项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有效期延长的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于追认所属子公司与参股企业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关于关联方以资产抵偿所欠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等 8 项独立意见。

在年报审计期间，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就审计相关工作能够多次与公司管理层和年审会计师见面，进行即时沟通，听取相关汇报，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认真履行了检查和监督职责。在董事会决策中，结合宏观经济形势以及公司所涉及行业的行业发展状况，从专业角度对公司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发表独立意见，积极保障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及其专业优势，在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学习情况

为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的决策能力和决策水平，并进一步规范公司的资本运作活动，报告期内，董事会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部、财务部及相关子企业管理人员参加上交所、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自治区地方金融监管局举办的各项专题培训共 20 余次，进一步提升了公司董监高及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对公司经营产生了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董事会组织培训的内容主要包括：《辖区上市公司年报工作专题培训暨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工作例会》、《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专题培训》、《资本要素市场配置专题培训》、《上市公司业绩说明会在线培训》、《新疆辖区债券、资本支持证券和公募REITs试点专题培训》、《如何利用全媒体做好危机公关》、《辖区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专题培训会议》、《举办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业务培训》、《辖区上市公司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工作例会》、《新疆企业风险管理（期货期权）线上培训》、《新疆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座谈会》、《辖区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财务工作人员专题培训》、《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上市公司监事会专题培训》、《新疆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财务工作人员第二期专题培训》、《关于小贷行业新政解读、民法典的理解和运用、不良资产催收技巧以及风险资产管理的培训》、《关于北交所业务及股权激励的培训》等。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3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3 月 12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14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 2020 年度报酬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流动资金借款及对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及外部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关于投资参股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弹性纤维项目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2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追认所属子公司与参股企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7 日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10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 月 1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棉花、棉纱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晓宏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6	2020-5-20	2023-5-19	0	0	0	/	25	否
陈建江	党委副书记、董事、董秘、总经理	男	47	2020-5-20 (总经理: 2021-4-27)	2023-5-19	0	0	0	/	25	否
程冠卫	董事	男	48	2020-5-20	2023-5-19	0	0	0	/	0	否
郭双霞	董事	女	53	2020-5-20	2023-5-19	0	0	0	/	0	否
申世保	董事	男	37	2020-5-20	2023-5-19	0	0	0	/	2	否
边新俊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5-20	2023-5-19	0	0	0	/	4	否
龚巧莉	独立董事	女	57	2021-2-2	2023-5-19	0	0	0	/	3.64	否
胡 斌	独立董事	男	49	2021-12-9	2023-5-19	0	0	0	/	0.24	否
李季鹏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2	2020-5-20	2021-2-2	0	0	0	/	0.36	否
黑永刚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8	2020-5-20	2021-12-9	0	0	0	/	3.37	否
谭志文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0-5-20	2023-5-19	0	0	0	/	20	否
李明权	监事	男	50	2020-5-20	2023-5-19	0	0	0	/	0	否
石 珍	监事	女	50	2020-5-20	2023-5-19	0	0	0	/	0	是
余江南	职工监事	男	42	2020-5-20	2023-5-19	0	0	0	/	0	是
许丽霞	职工监事	女	54	2020-5-20	2023-5-19	0	0	0	/	10.92	否
陆建生	副总经理	男	59	2020-6-1	2023-5-31	0	0	0	/	20	否
杨美旭	党委委员、副总经	男	54	2020-6-1	2023-5-31	0	0	0	/	20	否



	理										
高维泉	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男	56	2020-6-1	2023-5-31	0	0	0	/	2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54.5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晓宏	曾任兵团第五师财务局会计；兵团第五师会计核算中心主任；兵团第五师工业局局长；兵团第五师发改委副主任、主任；新疆第五师 86 团党委副书记、团长，现任新赛股份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陈建江	曾任兵团第五师 84 团 9 连会计；兵团第五师 84 团 4 连会计；兵团第五师八十四团机关计财科、开发办和劳资科相应工作；兵团第五师国资委业绩考核部副部长、部长；新疆北疆果蔬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挂职副总经理；新赛股份总经理助理，新赛股份副总经理，现任新赛股份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
程冠卫	曾任兵团第五师 81 团建筑公司技术员、质检股长、经理助理；兵团第五师 84 团基建科科长；兵团第五师 84 团工交建商科科长；兵团第五师 84 团总工程师；新赛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兵团第五师工业园区管委会代行副主任；新疆双河城建集团党委委员，现任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赛股份董事。
郭双霞	曾任农五师八十八团粮油加工厂会计；农五师热电厂财务会计；农五师电力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第五师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财务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新赛股份董事。
申世保	曾任刘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项目经理；国际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上海项目中心金融机构部主任；北京当代金融培训有限公司金融机构部主任，现任上海鲁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新疆东西部经济研究院合伙人；上海韬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上海弋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监事；西安天和国荣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风控总监、监事；西安申宝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赛股份董事。
边新俊	曾任新疆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桑赛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鼎信旭业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莎车玫源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律师；新疆润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新疆青松建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赛股份独立董事。
龚巧莉	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MBA 导师、硕士研究生导师，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赛股份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新疆生产力促进中心财务评审专家，新疆科技厅财务评审专家，中国管理会计体系研究中心及上海视野管理咨询公司高级名誉顾问。
胡 斌	曾任新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高级项目经理、副经理、经理；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华西分所合伙人；新赛股份独立董事。

李季鹏	2000 年至今任新疆财经大学企业管理教学与研究教师；2014 年至今兼任美克国际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至今任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至今任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黑永刚	曾任新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新疆公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新疆三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新疆三和资产评估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部门经理。
谭志文	曾任兵团第五师 89 团团委副书记、书记；兵团第五师国资公司党群部部长；兵团第五师国资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新赛股份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李明权	曾任兵团第五师机要处科员；兵团第五师机要局副局长科员、主任科员；兵团第五师社保局支部委员、信息网络部主任；兵团第五师旅游集团支部副书记、总经理，现任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赛股份监事。
石 珍	曾任兵团农五师机械厂出纳、车间核算员；博乐赛里木节水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科长；农五师赛里木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兼财务部副科长，现任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经济发展部部长；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新赛股份监事。
余江南	曾任兵团第五师八十一团园林公司统计员兼材料会计；兵团第五师八十一团六连报账会计；新赛股份霍热分公司财务部会计；新赛博汇财务部业务主管；现任新赛博汇公司财务部经理、新赛股份职工监事。
许丽霞	曾任兵团第五师八十一团综合加工厂财务会计；新赛股份霍热分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新赛股份职工监事、内控审计部经理，现任新赛股份职工监事、董事会办公室经理。
陆建生	曾任兵团第五师 84 团审计科科长、审计科长；兵团第五师商业处副科长；兵团第五师商业处审计科长、监察科科长；兵团第五师审计局副局长科员；兵团第五师审计局主任科员；兵团第五师第二审计中心主任；新赛股份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新赛股份党委委员，现任新赛股份副总经理。
杨美旭	曾任兵团第五师 85 团畜牧公司副经理；新疆博赛精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新赛股份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高维泉	曾任兵团第五师八十九团十连会计、九连会计、原种厂会计；兵团第五师八十二团计财科科长；新赛股份审计部高级业务主管；新赛钢木财务总监；新赛图木舒克油脂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赛股份公司财务部经理、证券部经理、财务总监助理，现任新赛股份公司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辞职，增补龚巧莉女士为新任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由于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已按照有关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前完成了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

的议案》依次通过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同意增补龚巧莉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起，李季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独立董事龚巧莉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次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将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发挥公司治理职能产生较大影响。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9 日、2021 年 2 月 3 日、2021 年 3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公司独立董事黑永刚先生任期届满后辞职，增补胡斌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由于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黑永刚先生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其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前，黑永刚先生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职务。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同意增补胡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12 月 10 起，黑永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胡斌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时，增补陈建江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10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陈建江先生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江先生由于工作变动，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向董事会辞去了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自刘江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后，公司总经理之职暂由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陈建江先生代行。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建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陈建江先生被正式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石 珍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5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申世保	上海鲁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2013-8	
申世保	新疆东西部经济研究院	合伙人	2015-11	
申世保	上海韬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执行董事	2016-6	
申世保	上海弋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监事	2017-1	
申世保	西安天和国荣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风控总监、监事	2017-9	
申世保	西安申宝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5	
边新俊	新疆公论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9-12	
边新俊	新疆润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9	
边新俊	新疆青松建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2	
边新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5	
边新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3	
龚巧莉	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学教授、MBA 导师、硕士研究生导师		
龚巧莉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龚巧莉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龚巧莉	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		
龚巧莉	新疆生产力促进中心	财务评审专家		
龚巧莉	新疆科技厅	财务评审专家		
龚巧莉	中国管理会计体系研究中心	高级名誉顾问		
龚巧莉	上海视野管理咨询公司	高级名誉顾问		
胡 斌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华西分所	合伙人	2012-5	
程冠卫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12	
郭双霞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3	
李明权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	2019-9	



		经理		
石 珍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经济发展部部长	2019-5	
余江南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19-9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表决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报酬、监事津贴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照《公司董监事薪酬和津贴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1 年度全年实际支付 154.53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截止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支付 154.53 万元。公司按月预发基薪，按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结果，结算兑现年度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季鹏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工作原因辞职
龚巧莉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陈建江	总经理	聘任	增补
黑永刚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胡 斌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	2021 年 1 月 14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2021 年 2 月 23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关于关联方以资产抵偿所欠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	2021 年 3 月 18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次	日	《公司关于追认所属子公司与参股企业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2021 年 3 月 22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报告》；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 2021 年度流动资金借款及对子公司提供借款及担保计划的议案》； 《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公司关于投资参股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弹性纤维项目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 2020 年度报酬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及外部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1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2021 年 4 月 27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聘任陈建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	2021 年 8 月 19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	2021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	2021 年 11 月 23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 2020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	2021 年 12 月 15 日	会议决议通过如下议案： 《公司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棉花、棉纱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议案》； 《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马晓宏	否	9	9	8	0	0	否	7
陈建江	否	9	9	8	0	0	否	7
程冠卫	否	9	9	8	0	0	否	7
郭双霞	否	9	9	8	0	0	否	7
申世保	否	9	9	8	0	0	否	7
边新俊	是	9	9	8	0	0	否	6
李季鹏	是	1	1	1	0	0	否	1
龚巧莉	是	8	8	7	0	0	否	5
黑永刚	是	8	8	7	0	0	否	5
胡斌	是	1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胡斌（增补）、边新俊、龚巧莉（增补）、申世保、郭双霞、李季鹏（离任）、黑永刚（离任）
提名委员会	龚巧莉（增补）、边新俊、胡斌（增补）、马晓宏、程冠卫、李季鹏（离任）



	任)、黑永刚(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边新俊、龚巧莉(增补)、胡斌(增补)、马晓宏、郭双霞、李季鹏(离任)、黑永刚(离任)
战略委员会	马晓宏、陈建江、程冠卫、龚巧莉(增补)、胡斌(增补)、李季鹏(离任)、黑永刚(离任)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1-05	审计委员会对未经审计的《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说明》进行审议;与年审会计师首次会面,就 2020 年度注册会计师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进行讨论	从财务报表数字来看,未发现公司存在异常情况,公司财务报告可以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21-01-29	审计委员会审议《2020 年度业绩预告》	业绩预期总体平稳,所预计的主要业绩指标的数字区间较为合理。	
2021-02-25	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年审会计师二次会面,与其就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进行沟通;审议会计师初次出具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审计基准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的情况,同意以此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会计师应在合理时间内完成剩余审计工作任务。	
2021-03-22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中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是按照公司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的,在所有重大方面真是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未出现重大或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整体较为客观;在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中,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审慎执业,能够保持独立客观的职业态度,履行了充分的审计程序及复核程序,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2021-04-27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08-19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10-27	审计委员会审议《公司 2021 年第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	

	三季度报告》	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	------------------------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1-14	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龚巧莉女士拥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拥有多年的独立董事从业经验，有能力成为公司新任董事，能够为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提名龚巧莉女士作为公司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1-03-18	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提名龚巧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1-04-27	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聘任陈建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陈建江先生满足公司总经理任职资格，总经理的聘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名陈建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人选。	
2021-11-23	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胡斌先生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并拥有多年的独立董事从业经验，有能力成为公司新任董事，能够为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提名胡斌先生作为公司董事会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1-12-15	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提名胡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同意增补陈建江先生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报酬津贴的议案》和《公司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2020 年度董监高年薪报酬的制定标准符合公司董监高年薪报酬的相关规定，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拟定的董监高薪酬方案。	
2021-11-2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2020 年度董监高年薪报酬的制定标准符合公司董监高年薪报酬的相关规定，其薪酬按照实际考核结果发	



		放,符合公司董监高薪酬考核规定。 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正式议案。	
--	--	-----------------------------------	--

(5).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2-23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关于关联方以资产抵偿所欠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宏伟投资现金流短缺,各方经协商决定以宏伟投资食用油精炼和包装生产线等资产作价抵偿其所欠新赛股份及所属子公司的债务,该项交易有利于新赛股份及所属子公司尽快收回关联方欠款,同时,所抵偿资产与新赛股份子公司乌市油脂业务关联性较强,可产生较强的协同作用,将使得资产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	
2021-03-22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投资参股年产 30 万吨差别化弹性纤维项目的议案》	项目投资建设将对公司现有业务的转型升级产生重要影响,符合公司“聚焦主业”的企业目标,该项目的投资合作将有利于公司纺织技术的不断改进,有利于公司纺织产业的拓展,有利于巩固和提升在纺织产业方面的综合实力,同意向董事会提交该议案。	
2021-12-15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公司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棉花、棉纱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的议案》	公司调整全资子公司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充分开展针对现货交易及贸易的套期保值业务,将更有效应对日常经营中市场风险的剧烈变化,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和保证业绩的持续稳定,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此议案。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9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5
销售人员	6
技术人员	27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78
其他	53
合计	5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
本科	64
大专	126
中专	67
高中及以下学历	287
合计	54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以公平、竞争、激励、合法为原则的薪酬政策，实行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相结合的方式，依据公司业绩、员工业绩、服务年限、工作态度等方面的表现动态调整绩效工资；同时建立健全有效的企业负责人激励约束机制，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利润和经营难度系数的情况下，实行预算控制，以经营目标责任书为考核依据，合理执行薪酬政策，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此外，公司制定严密的工资发放及管控流程，以此形成薪酬水平适当、结构合理、管理规范、监督有效，合理有序的分配格局。并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享受带薪休假、带薪培训等待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高全体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加快职业化人才梯队建设，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人才需求，成立职工技能培训中心，结合年度培训需求调研，有针对性分层次地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根据各类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一线岗位人员的专业技能特点以及企业发展需要，突出重点，整体推动员工素质培训工作；以提高职工的思想道德水准，诠释爱岗敬业精神，熟练业务技术本领，树立团队协作意识，增强自我管理能力，为公司发展做贡献。同时按照适度超前、梯次储备的原则，引进了一批专业人才，努力打造育人、引人、用人、留人的智力保障机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新赛股份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



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8月制定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依次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表示同意。《股东回报规划》中的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1、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和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5、公司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020-2022年，公司分红的具体安排按照制定的上述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仍在按照《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执行。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探索从传统管理模式到“契约化管理”的新途径,以进一步调动各企业生产积极性,提高生产效率,建立具有刚性约束力和激励作用的经营管理模式。公司按照平等、自愿原则,将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家全资子公司作为首批契约化管理试点单位。2021 年 3 月 19 日,新赛棉业举行了基层轧花企业经理层契约化管理签约仪式,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公司于当日分别签署了契约化管理合同,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也于随后签署了契约化管理合同。随着契约化管理合同的执行,契约化管理对子公司主要经营管理人员的激励作用逐步凸显。因而,基于契约化管理给试点企业经营带来的积极影响,公司在其契约化管理成果的基础上,公司将契约化管理的范围逐步扩大,实施契约化管理的企业扩大到 21 个,签署契约化管理合同的经营管理人数达到 43 名。

契约化管理实行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合同约定两年为一任期期限、到期重聘、刚性考核和业绩超额兑现,其强化了经营者责任、权利和义务对等,将进一步增强经营者责任心。契约化管理合同同时约定一年一考核一兑现,考核结果将不仅使经营者收入的“能增能减”,而且使其职务(岗位)的“能上能下”,因而将充分发挥契约化管理对于企业经营管理的积极影响。公司试点推行契约化管理,是落实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的关键一步,将不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升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激发企业内生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的需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2021 年度，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按照公司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签定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进行综合考评。具体实施中，由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终经营综合指标进行考核，并在业绩考评后根据考评结果确定年薪。考核指标涉及公司经济效益、管理层所完成的经营计划、分管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及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等多个方面。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24 家（孙）子公司，其中 18 家全资子公司，5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孙公司。公司对 23 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管理持续保持控制，未出现《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所规定对子公司失去控制的情形。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购买或出售子公司的情形。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经过审计，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可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年底收到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新证监函〔2020〕310 号），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组织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收到通知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积极就自查清单所列的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境外投资者，以及其他问题等七个方面的内容进行展开自查，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自查工作并向新疆监管局提交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通过此次自查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自身的公司治理情况有了准确认识，自查后公司随即就所发现的问题展开了一系列整改，公司治理细则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已日渐成熟，法人治理体系日趋完善。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大钙业属兵团重点排污单位，主要从事氧化钙等石灰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其排污信息如下：主要污染物名称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颗粒物；排放方式是有组织排放；排放口数为 4 个，其中石灰石输送、石灰输送、煤粉制备 3 个排放口污染物是粉尘颗粒物，窑尾排放口污染物是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粉尘颗粒物；执行的标准是《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无组织废气颗粒物为 0.5mg/m³，石灰石输送、石灰输送颗粒物为 20mg/m³，煤粉制备颗粒物为 30mg/m³，窑尾颗粒物为 30mg/m³、二氧化硫为 200mg/m³、氮氧化物为 400mg/m³；核定的排放总量二氧化硫为 9.38t/a，氮氧化物为 36t/a；2018 年 3 月 10 日有组织废气检测：石灰石输送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3mg/m³，石灰输送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6mg/m³，煤粉制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5.3mg/m³，窑尾排放浓度（折算后）最大值：颗粒物 11.6mg/m³，二氧化硫 21mg/m³，氮氧化物 225mg/m³。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组织防治污染物设施，共有五套脉冲布袋除尘器，现运行正常；无组织防治污染物设施有：用彩钢瓦对成品放料处进行密封、煤系统进行密封、原料上料处进行密封，窑头窑尾处进行密封、煤堆场用防风抑尘网进行隔离密封，对废料用防尘网进行遮盖。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建厂初期 2010 年 4 月就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勘察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9 月兵团环保局以兵环审（2010）167 号批复了环评，2016 年兵团环保局以兵环验（2016）107 号批复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的函。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正大钙业 2018 年编制并备案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到期，重新编制的预案 2022 年 2 月已送至第五师双河市生态环境局，正在进行审批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自行监测方案



一、企业概况

(一)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控制级别	废气兵 控
详细地址	新疆博州第五师 86 团 2 连（原 85 团 2 连）			
所属行业	石灰制造	生产周期	季节性生产	
成立时间	2010.4	职工人数	45	
占地面积	37.5 亩	污染源类型	废气	
<p>工程概况：</p> <p>项目名称：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石灰项目一期 26 万吨/年生产项目</p> <p>建设单位：博赛建安有限公司（农五师工程团）</p> <p>建设地点：新疆博州农五师 85 团 2 连</p> <p>占地面积：37.5 亩</p> <p>建设规模：日产石灰 600t，年产石灰 20 万吨</p> <p>项目总投资：6476 万元。</p>				
<p>企业生产情况：</p> <p>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50 万吨/年石灰项目一期 26 万吨/年生产项目位于新疆博州农五师 85 团 2 连内，场地中心坐标东经 82° 07' 22"，北纬 44° 48' 56"，海拔 464 米。厂界 5km 范围内无常住居民点及敏感点分布，周围为荒地，社会环境状况简单，东侧 1km 处为公路，南侧 1km 处有农田分布，北侧 3km 范围外有防护林分布。占地面积：项目总占地 25000 平方米，其中建筑物占地 7200 平方米，道路占地 4000 平方米，物料堆场占地 5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3750 平方米；职工总数 45 人；主要产品：石灰生产；生产规模：年生产 20 万吨石灰，实际生产能力，由于设计建设原因及气候、市场情况，在 10 万吨左右；开业时间 2013 年 8 月；生产线的环评审批时间为 2010 年 9 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时间为 2016 年 5 月。</p>				
<p>执行标准：</p> <p>废气：GB 4915_2013《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噪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二类</p>				
<p>企业污染治理情况</p> <p>一、排气筒大气污染物治理情况</p> <p>1. 颗粒物的种类、来源及治理</p> <p>石灰生产在物料运输、粉磨、煅烧和装卸等生产过程中几乎每道工序都伴随着粉尘的生产和排放。排放量与收尘器型号及维护管理等直接关联，均为有组织的排放尘源。主要来源有</p> <p>(1) 原料粉尘：产生于原料的卸装、输送、储存等过程。</p> <p>(2) 煤粉尘：产生于煤的卸装、煤粉制备、储存过程。</p> <p>(3) 窑尾粉尘：产生于原料的粉沫、石灰烧成过程。</p> <p>(4) 石灰粉尘：产生于石灰的输送、储存、运转过程。</p> <p>其它粉尘均与生产物料成分相同，气体净化过程中收集的粉尘可返回原、燃料或成品中再次利用。</p>				



厂内共有组织排放点 4 个，共安装 4 台收尘器。其中低压脉冲袋式收尘器 3 台（套），主要用于原料输送、石灰输送、储库等处收尘，防爆脉冲袋收尘器 1 台，主要用于煤粉制备系统收尘。最大的烟尘排放源是窑尾烟囱，高 35 米，所有的烟、粉尘排放点均设置了技术可靠、效率高的收尘器。经除尘净化后，各排气口的废气粉尘浓度均符合《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的排放限值要求。在窑尾排气筒上装设在线烟气连续监测系统，以实现烟气烟尘的连续监测。

2.二氧化硫的来源及治理

窑尾排放的废气中的SO₂ 主要是燃料中的硫化物氧化或分解产生的，由于在窑系统里绝大多数的SO₂ 被石灰（氧化钙）所吸收而形成硫酸盐物质进入成品，所以窑尾的SO₂ 实际排放量很少。目前我公司SO₂ 的排放浓度均低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的排放限值要求(SO₂< 200mg/m³)，可直接排放。

3.氮氧化物的来源及治理

NO_x主要产生于窑内燃料的高温燃烧过程。它的生成量与燃料量、燃烧温度、含氧量及反应时间有关。由于石灰窑窑头采用多通道喷煤燃烧器，使用燃料量较少，窑内过剩空气系数小，所以此种窑型NO_x的生成量也比较少。NO_x的排放浓度小于排放标准 400mg/m³。

4.汞及其化合物的来源及治理

石灰烧制过程中，煤含有汞，因此窑尾废气中含有一定量的汞及化合物，日常生产的汞排放值一般均低于国标控制标准。

二、噪声的来源及治理

噪声污染是石灰生产除粉尘的大气污染之外较为严重的影响之一。这与石灰生产工艺中主要以空气介质的增压及管道输送与排放等空气动力性和机械动力性加工工艺有关。噪声源主要有空压机、风机等，根据现场监测，其源强值一般在 81.5~97.5dB(A)之间。在噪声治理上，针对两种不同性质的噪声，采取了消声、隔声措施。同时在车间外和厂区空地搞好绿化等措施。根据环评验收监测，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达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二类区标准要求。

三、工业废水治理及排放情况

我们的生产工艺中废水主要为煤粉制备、窑尾、窑头、高温风机等处的设备轴承冷却水；厂内设有循环水池，实现供水可循环使用，不外排，循环利用率可达 99%。厂区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办公楼及食堂等处，进入厂区内的地理式处理设施，经处理后浇灌林带。

四、固体废物

石灰生产各个环节中除尘器收下的粉尘，均返回生产工艺，不外排；废弃的物资包装袋原厂回购、金属废品等送废品公司回收；生活垃圾与新赛物业签订协议，拉往博乐市垃圾场。

(二) 自行监测情况

自行监测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	
自动监测	企业自运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运维方式	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名称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手工监测方式	自承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委托监测机构名称及委托项目	委托机构：第三方监测机构 委托项目：颗粒物、厂界噪声、无组织粉尘排放、有组织粉尘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

企业自动监测能力：我公司烟气自动监测系统使用的是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产品名称：烟气分析系统，产品型号：CEMS-2000 型，设备出厂编号CA3214B1304；监测方法：颗粒物检测采用激光后散射法、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检测采用紫外差分吸收光谱法、氧气采用氧化锆法、流速采用差压变送法、温度采用铂电阻法，湿度采用高分子薄膜电容法进行测量；自动监测系统安装位置位于烟囱离地面 10 米处。烟气自动监测系统配套的数据传输仪使用北京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设备型号：399435X2Z0D0GY。2015 年 12 月烟气在线监测系统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由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CEMS）进行了比对验收，2019 年 5 月底由乌鲁木齐谱尼测试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比对验收和专家评审，已到师市生态环境局备案。2018 年 12 月底与兵团检测中心联网。自动检测设备可完成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氧含量、湿度、流速、温度项目的测定。配有 1 名自动设备操作人员。制定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现场巡检制度、系统运行和值班记录制度、运转情况及事故报告制度，使自动监测系统的运行管理走向规范化、制度化。在自动监测系统的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建立严格的质控管理档案，认真记录各项质控措施实施情况，包括校准、调试报告、验收报告、巡检的作业，并保存仪器设备完整的说明书、设计图、运行操作规程等。并定期整理数据备份，保证原始记录的完整性和不可改性，并进行资料的分类整理归档。

二、监测内容

石灰生产工艺中工业用水都采用循环水，废水不外排。废气中的汞及其化合物等浓度较低。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一）废气

1. 有组织废气(主要排放口)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标准限值	执行排放标准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颗粒物	窑尾排气口	自动	1 小时/次	30	GB 4915-2013《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激光后散射原理	LDM-100(D)颗粒物测定仪
二氧化硫		自动	1 小时/次	200		紫外差分吸收法	CEMS-2000 烟气分析仪
氮氧化物		自动	1 小时/次	400		紫外差分吸收法	CEMS-2000 烟气分析仪
汞及其化合物		委托	1 次/季度	0.05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原子吸收仪



2、有组织废气（一般排放口）：

排放口编号	排放设备	设备类型	监测点	监测指标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主要仪器
001	煤磨	储存运输	煤磨防爆收尘	颗粒物	3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	委托（手工）	1次/1季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器
003	石灰石输送皮带、振筛	筛分、运输	石灰石皮带、振筛接合部	颗粒物	2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	委托（手工）	1次/1季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器
004	石灰斜拉链	储存运输	石灰斜拉链、提升机接合部	颗粒物	20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	委托（手工）	1次/1季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器

3.无组织废气

煤粉等细物料输送采用管式较刀、链运机等密封式输送设备。对需要胶带输送机输送的物料尽量降低了物料的落差，加强密封，减少粉尘的外逸。

原料、煤粉、石灰等物料储存采用密封钢板库，厂内物料堆场采用密封或半密封措施，减少扬尘。废气含尘浓度很小。按照GB 4915-2013《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准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0.5mg/m 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	委托（手工）	1次/1季度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5432-199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二) 噪声

监测项目	监测	监测指标	标准	执行排放标准	监测	监测	监测方法	分析仪器
dB(A)								



	点位		限值		方式	频次		
厂界昼间 噪声	东厂界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60dB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二类声环境功能区	委托(手工)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12348-2008)	噪声仪
	南厂界		60dB			1次/季度		
	西厂界		60dB			1次/季度		
	北厂界		60dB			1次/季度		
厂界夜间 间噪声	东厂界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50dB			1次/季度		
	南厂界		50dB			1次/季度		
	西厂界		50dB			1次/季度		
	北厂界		50dB			1次/季度		



（三）监测点位描述

1、颗粒物、废气污染源监测

主要排放口监测点主要为窑尾 1 个监测点，自动监测设备采用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MS-2000 烟气分析系统，窑尾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生产期间 24 小时不间断监测。同时委托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在线监测设备运行维护。

委托监测项目由第三方进行监测，季度废气比对监测项目为颗粒物(窑尾)、二氧化硫(窑尾)、氮氧化物(窑尾)；季度检测项目为噪声、无组织颗粒物的监测。

一般排放口监测点均为各袋收尘排放口共 3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测，主要监测颗粒物。

2、废水监测

周边环境质量无敏感点，生产用水循环利用仅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后抽出浇树，排放不做监测。

3、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沿厂界并在厂界外 1m 处布设 4 个监测点，按照国家标准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测试，此项监测每季度开展一次，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测。

四、监测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需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培训的、与监测事项相符的培训证书。

分析方法：首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其次选择行业标准。

仪器设备：依法检定合格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监测工况：监测工作应在稳定的生产状况下进行，监测期间应有专人负责监督、记录监测期间的生产时间和工况（生产设备和治理设备）负荷等参数。

自动监测：废气自动监测仪，有专职人员维护运行，每月至少进行一次标准气体、温度、流量等校正。当自动监测设施维修、更换，在 48 小时内无法恢复正常运行，则在不能正常运行期间采取人工采样监测的方式报送数据。

失控数据：当任一参数数据失控时，及时采取纠正措施直至满足技术指标要求为止，记录失控时段（从发现失控数据起到满足技术指标要求后止的时间段）及失控参数，并进行数据修约。

五、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一）公布方式（对外公布方式）

我公司通过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重点监控企业监测信息发布平台进行公布。

（二）公布内容

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自行监测方案（有修订要及时备案公布）、自行监测结果（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年度报告。

（三）公布时限

1. 自行监测的公布要求

（1）企业基础信息应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应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 (2) 第三方手工监测数据应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
 - (3) 自动监测数据应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废气自动监测设备为每 1 小时均值。
 - (4) 于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2. 当自动监测装置发生故障时公布要求
及时采用手工监测并按手工监测数据公布的要求公布。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各单位完善各项环境卫生管理制度，认真强化从采购、储运、生产、销售各个环节的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并要求各单位依据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一系列环境保护的相关制度，并对本单位的环境影响因素进行识别，同时逐项制定了控制措施。目前，除被列为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子公司，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的各项环保工作均按照国家及相关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的环保卫生管理制度良好有序开展，切实达到了环保要求的标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安全稳定。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围绕师市党委“3+1”+6 重点任务，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一是毫不松懈抓好维护稳定工作。打好维稳组合拳，先后召开专题会议 7 次，不定期督查 5 次，推动立行立改；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确保不稳定因素早发现、早处置；排查矛盾纠纷 6 起，化解 6 起，合理解决师市信联办转交信访事项 1 个，无越级访、非访发生。深入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入户走访、民族团结联谊活动，做好事实事 39 件，促进了社会



和谐。二是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始终坚持责任不松、思想不松、机制不松、措施不松，落实好“八项监测预警机制”，召开防疫部署会 6 次，深入开展爱国卫生暨疫情防控专项检查 13 次，确保公司全员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实现全覆盖。三是坚定不移抓好安全生产。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坚决防范和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资、控股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目前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零”事故。

(二) 基层建设。一是压实工作责任。表彰公司先进集体 19 个，先进个人 48 名。公司 1 人荣获自治区优秀党员，7 人荣获师市“两优一先”先进个人。做好慰问贫困职工、贫困党员及访惠聚工作人员工作，发放慰问金 2 万余元。三是抓实党史学习教育。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举办读书班 1 次，宣讲 4 次，讲党课 50 余场次，交流研讨 7 次；组织参观红色教育基地、观看红色电影，参加人员 2,400 余人次；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形成办实事项目清单 12 项，倒排工期、逐一销号，目前解决 11 项。举办了知识竞赛、诗歌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受到好评。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扎实开展干部能力提升年，持续“四查”，推动党员干部提振精神、加强作风，自觉明纪于心、挺纪于前，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作风纪律保障。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 57 场次；发送廉政短信 1,020 条，受教育党员干部 2,980 人次。对基层党员干部作风不实、履职不力的 7 人进行约谈提醒。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3) 财政部于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境内企业(包括A股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准则规定, 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 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对不动产租赁采用该方法;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①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② 计量租赁负债时, 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 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 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 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 本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与租赁期限匹配的贷款利率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 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 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



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807,028.73	1,807,028.73
租赁负债		1,848,216.10	1,848,216.10
未分配利润	-641,601,122.40	-641,642,309.77	-41,187.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077,400.99	1,077,400.99
租赁负债		1,101,958.06	1,101,958.06
未分配利润	-399,775,348.94	-399,799,906.01	-24,557.07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差错更正分析如下：

(1) 子公司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精纺）在 2020 年度通过与相关方开展加工皮棉、棉籽、不孕籽业务中，采用总额法将全部相关销售收入确认为公司收入。实际公司在该项业务中仅获取了固定的加工费收入，并未承担因销售价格波动产生的风险报酬，故应按照净额法对加工费、金额确认收入。2020 年度，新赛精纺上述委托加工业务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 6,749 万元，上述业务收取加工费 462 万元，多确认收入 6,287 万元、多确认成本 6,287 万元。

(2) 公司 2020 年将皮棉拉运至监管库发生运输费 667.93 万元，实际销售过程中履约发生运输费 715.36 万元，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指南相关规定，将实际销售过程中履约发生的运输费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在营业成本列报。

(3) 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持有棉花期货交易性金融资产，期货账户年报结算过程中，应确认的投资收益为 275.49 万元，实际披露的投资收益为 95.51 万元，少披露投资收益 179.98 万元；年末实际持有的期货仓单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8.17 万元，披露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171.81 万元，多披露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9.98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上述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情况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存货	611,865,541.44	-5,104,932.61	606,760,608.83



其他流动资产	37,377,432.20	5,104,932.61	42,482,364.81
流动资产	914,261,266.52		914,261,266.5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总收入	1,119,100,056.59	-62,874,191.77	1,056,225,864.82
营业收入	1,119,100,056.59	-62,874,191.77	1,056,225,864.82
营业总成本	1,167,324,866.90	-62,874,191.77	1,104,450,675.13
营业成本	1,062,305,545.00	-55,720,582.61	1,006,584,962.39
销售费用	26,107,550.50	-7,153,609.16	18,953,941.34
投资收益	70,689,537.29	1,799,802.22	72,489,339.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18,059.65	-1,799,802.22	-81,742.57
营业利润	925,501.19		925,501.19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影响金额	调整后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0,603,450.58	-62,874,191.77	1,127,729,25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104,760.86	-62,874,191.77	1,187,230,569.09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2,846,663.39	-55,720,582.61	1,297,126,08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55,013.31	-7,153,609.16	48,401,40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5,834,722.17	-62,874,191.77	1,402,960,53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29,961.31		-215,729,961.31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22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确定其2021年年度报酬的议案》，公司决定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审计机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内容具体可详见公司于本报告披露的同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参股公司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所属的食用油精炼和包装生产线等资产抵偿其往期所欠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乌市油脂、新赛贸易	临时公告：2021-011号（2021年2月24日披露）



共计 481.37 万元的债务。	
公司子公司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与参股公司新疆双河水控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生总额为 194.13 万元的皮棉交易。	临时公告: 2021-019 号(2021 年 3 月 19 日披露)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它流出	担保费	参考市场价协议定价		5,188,679.25	100.00			
新疆双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电费、暖气费	政府指导价		6,129,316.16	100.00			
新疆双河水控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皮棉	市场价		3,023,130.65				
合计				/	/	14,341,126.0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双河市道格拉斯纺织有限公司	全部经营场所及生产		2020年5月21日	2025年6月30日	400	参考同一区域的市场	有利于改善子公司经营	否	



	限 责 任 公 司	备（出 租 房 的 棉 纺 库 房 与 纺 房 生 产 有 的 的 关 房、 厂 设 设 备、 备 堂、 食 舍 宿 办 舍 场 及 所） 公 场 所					格 平 均 水 平	状 况， 降 低 运 营 成 本， 降 低 运 营 成 本 及 营 风 险		
--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乐纺织”）及控股子公司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赛精纺”）与双河市道格拉斯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道格拉斯纺织”，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分别签署了《租赁经营合同》和《委托管理员工协议》。按照合同的约定，博乐纺织将经营场所及设备整体租赁给道格拉斯纺织经营，年租金 400 万元（含税价），租赁期限 5 年；道格拉斯纺织受托管理新赛精纺公司的员工。该次交易不属于关联方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交易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按照公司内部规定的审批程序，批准和签署有关文件，并报告董事长，同时报董事会备案。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租赁合同和协议仍在正常执行中。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98,96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98,96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98,96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1.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

受国内和国际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以及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冲击，近年来公司业绩增长逐步放缓，在此背景之下，公司迫切寻找和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因此，积极发挥作为上市企业在资本市场的融资优势，通过增发股票获得新的产业资金，以加快对现有资产的盘活和对资源的高效整合，进一步壮大产业规模，巩固产业地位，同时加快新产业布局，成为公司解决业绩增长等发展问题的重要突破口。

2020年6月，公司启动了最新一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在保荐机构牵头，会计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等其他中介机构，以及公司各部门的紧密配合下，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阶段工作稳步推进。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12月24日受理公司申请文件，通过回答证监会的多轮提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最终通过证监会发审会的审核，并于2021年7月14日收到证监会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文件。在收到核准文件后，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正式进入发行阶段，公司积极配合承销机构开展寻找意向投资者、接受投资者线上咨询、拟定发行日期和发行价格等股票发行的前期筹备工作。

2022年1月19日，公司正式启动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2年1月20日。公司共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0,453,647股，发行价格为5.07元/股，共计募集资金5.6亿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4亿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28日全部到位，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资金总额的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2）0002号）和《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希会验字（2022）0003号）。2022年2月1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票的变更登记手续。经过验资、登记结算、申请上市、信息披露等程序，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最终于2月16日顺利完成。

本次新增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投资者认购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后的次一交易日。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2月10日、2022年2月1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同时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由470,923,313股增至581,376,960股，由于未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发行前的42.17%降至34.1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和“霍城县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专用线扩建项目”两个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用于偿还部分银行贷款。

（二）公司独立董事边新俊先生任期届满及独立董事增补。

由于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边新俊先生于2022年2月18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请求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所有职务。因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证监会〔2022〕14号）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边新俊先生的辞职报告应当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公司于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18日先后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次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增补占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22年3月18日起，边新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所有职务。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2月19日、2022年3月2日、2022年3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22-007号、2022-009号和2022-20号公告。



（四）控股子公司正大钙业设立子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与段海岗、关德峰两位自然人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共同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双河市正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段海岗、关德峰持股比例分别为 40%、30%、30%。

（五）控股子公司湖北物流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执行完毕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物流因买卖合同纠纷诉福建智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智粮”）一案[（2020）鄂 0682 民初 534 号案件]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获得湖北省老河口市人民法院判决，法院判湖北物流胜诉。后经福建智粮上诉，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主持调解并作出（2020）鄂 06 民终 3991 号民事调解书，之后该案件进入执行阶段。该案件的上述情况已在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在执行过程中，福建智粮未按照民事调解书规定的时间支付款项，于是湖北物流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向老河口市人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通过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湖北物流已于 2021 年 9 月收到福建智粮应付款项 385,733.00 元。至此，该案件执行完毕。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新上市	2004-01-07	6.67 元/股	50,000,000	2004-01-07	150,000,000	
送股	2004-07-09		30,000,000	2004-07-09	30,000,000	



配股上市	2008-03-20	5.84 元/股	52,852,672	2008-03-20	52,852,672	
送股	2011-06-24		69,855,802	2011-06-24	69,855,802	
A 股增发上市	2014-12-23	8.70 元/股	59,540,229	2014-12-23	59,540,229	
送股	2015-11-16		108,674,610	2015-11-16	108,674,610	
总计	/	/	370,923,313	/	470,923,31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 2003 年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3〕134 号）后，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送股、配股上市，以及增发上市等方式共发行新股 370,923,313 股。同时，公司于 2006 年开始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随着限售股分批解除限制，上市之初公司限售股股东所持有的限售股逐渐成为上市流通股。截止报告期内，公司上市流通普通股的总数为 470,923,313 股，股本总额为 470,923,313 元。此外，公司自成立至报告期内，除对外发行股票外，未曾发行过可转换公司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或其他衍生证券。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仍持有公司 42.17% 的股份，公司少数股东持有股份数量和比例较为分散，少数股东中单个股东的持股比例均不超过 5%。以上所述具体详见本部分的“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去年同期增加 17.53%，资产和负债结构较往年有一定变动，但从公司的经营模式来看，整体处于合理可控范围。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7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7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198,602,959	42.17	0	无		国有法人
刘敏		5,972,385	1.27	0	无		未知
杨梅		3,971,900	0.84	0	无		未知
胡青松		3,697,343	0.79	0	无		未知
张荣荣		3,496,581	0.74	0	无		未知
邱于桑		2,573,000	0.55	0	无		未知
舒金海		2,168,600	0.46	0	无		未知
吴建华		2,143,790	0.46	0	无		未知
别华桥		2,126,070	0.45	0	无		未知
南山虎		2,104,700	0.45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198,602,959	人民币普通股	198,602,959				
刘敏	5,972,385	人民币普通股	5,972,385				
杨梅	3,9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1,900				
胡青松	3,697,343	人民币普通股	3,697,343				
张荣荣	3,496,581	人民币普通股	3,496,581				
邱于桑	2,5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3,000				
舒金海	2,168,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8,600				
吴建华	2,143,790	人民币普通股	2,143,790				
别华桥	2,126,07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070				
南山虎	2,1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4,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 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 决权、受托表决 权、放弃表决权 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方关系且 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或属 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杨胜利
成立日期	1994 年 1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资本投资服务、农副产品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销售,百货、水泥销售、土地开发、商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宜时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务院《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对所出资企业履行农五师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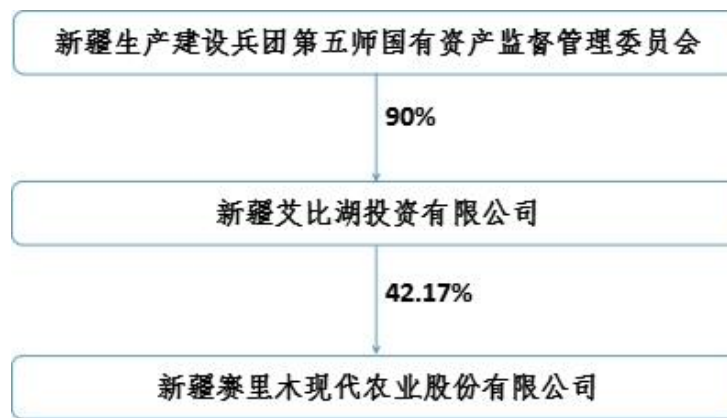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六、（三十六）所述，贵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096,901,880.13，其中棉花加工收入为941,784,906.97元。收入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和评估了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与管理层讨论收入确认时点的合理性；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各月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获取收入明细账及客户销售订单、出库单、货权转移单、收货单、销售发票等实施细节测试；选取本年度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对回函差异进行分析，对未回函的客户查明原因并实施替代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所述,资产负债表日,贵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如附注六、(七)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存货账面余额1,238,984,717.50元,存货跌价准备113,305,812.81元。贵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评估并测试存货跌价准备及确定存货估计售价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对期末存货实施监盘程序,检查和核实存货的数量及状态;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正确性。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



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412,449.69	85,916,472.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863,86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7,987,750.20
应收账款		21,597,945.06	20,935,825.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8,861,422.46	89,694,350.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249,238.07	49,620,029.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294,709.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5,678,904.69	606,760,608.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169,336.73	42,482,364.81
流动资产合计		1,645,469,296.70	914,261,266.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248,531.31	323,652,779.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3,112.57	774,222.45
固定资产		374,067,552.25	384,115,434.32
在建工程		6,163,024.80	18,156,554.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55,271.45	
无形资产		109,595,784.73	114,001,60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4,820.22	6,617,52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4,178,097.33	847,318,126.55
资产总计		2,479,647,394.03	1,761,579,393.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5,708,786.59	752,407,859.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8,525.00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46,941,184.10	36,511,091.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9,549,288.42	120,190,505.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189,417.13	13,086,361.55
应交税费		3,247,248.19	2,953,875.73
其他应付款		163,541,752.67	113,894,556.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36.04	7,236.0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773.14	
其他流动负债		8,953,087.56	11,324,820.19
流动负债合计		1,944,600,062.80	1,050,369,071.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76,575.78	
长期应付款		12,884,394.25	34,271,672.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614,387.85	
递延收益		15,745,442.21	16,527,63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20,800.09	50,799,305.00
负债合计		1,984,820,862.89	1,101,168,376.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0,923,313.00	470,923,3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900,472.09	805,706,74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617.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092,499.14	41,092,499.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8,193,836.30	-641,601,12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511,722,447.93	676,578,052.54
少数股东权益		-16,895,916.79	-16,167,035.79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94,826,531.14	660,411,01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479,647,394.03	1,761,579,393.07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383,609.73	8,536,25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59,537.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000.00	
其他应收款		419,064,237.49	519,772,909.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294,709.4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4,471.72	1,417,637.99
流动资产合计		535,545,856.84	529,726,805.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6,478,087.68	857,887,05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13,112.57	774,222.45



固定资产		3,985,668.05	4,592,676.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8,050.67	
无形资产		22,502,002.76	23,890,731.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486,921.73	887,144,680.38
资产总计		1,350,032,778.57	1,416,871,48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500,000.00	398,7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523,176.73	894,75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27,164.14	94,480.83
应交税费		53,835.54	21,461.26
其他应付款		134,673,548.90	69,875,957.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36.04	7,236.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763.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6,746,488.85	469,606,657.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6,696.00	
长期应付款		12,432,257.25	33,819,535.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1,765.30	800,98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90,718.55	34,620,516.29
负债合计		610,637,207.40	504,227,17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70,923,313.00	470,923,31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0,147,902.71	800,147,90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6,617.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91,826.50	40,891,826.50
未分配利润		-572,567,471.04	-399,775,34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9,395,571.17	912,644,31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0,032,778.57	1,416,871,485.48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6,901,880.13	1,056,225,864.82
其中：营业收入		1,096,901,880.13	1,056,225,86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4,180,421.63	1,104,450,675.13
其中：营业成本		1,075,015,657.99	1,006,584,962.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37,430.72	3,535,100.26
销售费用		16,426,028.72	18,953,941.34
管理费用		41,751,526.23	38,074,845.23
研发费用		413,725.20	445,691.30
财务费用		36,636,052.77	36,856,134.61
其中：利息费用		32,547,918.03	27,946,648.07
利息收入		1,874,940.04	1,777,883.78
加：其他收益		2,026,786.55	7,429,271.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46,136.00	72,489,339.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641,391.34	37,391,683.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1,271.76	-81,742.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38,537.20	-23,915,13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183,810.75	-11,569,414.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04.57	4,797,988.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586,890.57	925,501.19
加:营业外收入		239,822.75	10,190,708.83
减:营业外支出		10,966,952.22	1,561,111.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9,314,020.04	9,555,098.24
减:所得税费用		5,740,859.71	1,032,324.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54,879.75	8,522,774.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054,879.75	9,949,565.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6,791.8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51,526.53	8,786,216.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503,353.22	-263,442.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617.9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054,879.75	8,979,392.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551,526.53	9,242,834.4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03,353.22	-263,442.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37	0.01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37	0.01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220,978.25	72,915,360.46
减：营业成本		38,242,331.24	72,286,278.81
税金及附加		487,888.02	543,060.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904,853.18	11,861,090.42
研发费用		413,725.20	445,691.30
财务费用		13,525,629.41	13,852,187.33
其中：利息费用		17,973,038.71	15,909,168.68
利息收入		10,251,885.86	12,300,579.59
加：其他收益		35,426.79	545,797.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41,391.34	57,362,253.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641,391.34	37,391,683.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078,220.18	-15,222,863.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004,714.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759,565.03	21,512,239.53
加：营业外收入		16,000.00	908,657.82
减：营业外支出		24,000.00	868,981.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767,565.03	21,551,915.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767,565.03	21,551,915.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767,565.03	21,551,915.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617.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617.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617.9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767,565.03	22,008,533.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687	0.046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687	0.04673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076,941.62	1,127,729,258.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			



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1,378.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28,485.54	59,501,31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496,805.58	1,187,230,56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1,458,083.50	1,297,126,080.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37,823.95	44,342,42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91,440.73	13,090,61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13,141.86	48,401,40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700,490.04	1,402,960,5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03,684.46	-215,729,96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673,099.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94,312.50	5,480,76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310.69	19,732,181.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6,871.33	36,008,64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74,494.52	85,894,685.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17,452.01	44,133,09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200.00	15,784,663.7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8,464.91	33,228,65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08,116.92	93,146,41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6,377.60	-7,251,72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63,200,000.00	1,313,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38,597.80	28,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460,797.80	1,342,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948,850.50	1,220,791,149.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73,944.45	23,698,97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88,392.34	34,210,70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411,187.29	1,278,700,83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049,610.51	64,049,16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112,303.65	-158,932,525.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28,189.42	85,915,885.77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188,987.70	72,915,36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1,378.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88,788.09	21,786,23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69,154.21	94,701,599.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74,777.21	72,591,483.2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93,702.38	6,242,25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000.12	536,74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85,149.47	74,283,86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87,629.18	153,654,34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18,474.97	-58,952,75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673,099.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94,312.50	5,436,528.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323,667.66	85,786,19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617,980.16	135,495,81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32.93	76,72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84,663.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26,126.90	60,152,478.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49,459.83	76,013,86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68,520.33	59,481,95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6,800,000.00	48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800,000.00	518,3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520,000.00	509,3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88,488.31	13,197,59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06,632.08	30,119,91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415,120.39	552,697,51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5,120.39	-34,347,51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36,257.49	42,354,56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71,182.46	8,536,257.49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923,313.00				805,706,744.81		456,617.99		41,092,499.14		-641,601,122.40		676,578,052.54	-16,167,035.79	660,411,016.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56,617.99				-41,187.37		-497,805.36		-497,805.3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923,313.00				805,706,744.81				41,092,499.14		-641,642,309.77		676,080,247.18	-16,167,035.79	659,913,211.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3,727.28						-166,551,526.53		-164,357,799.25	-728,881.00	-165,086,680.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551,526.53		-166,551,526.53	-8,503,353.22	-175,054,879.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3,727.28								2,193,727.28	7,774,472.22	9,968,199.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93,727.28								2,193,727.28	7,774,472.22	9,968,199.5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0,923,313.00				807,900,472.09				41,092,499.14		-808,193,836.30		511,722,447.93	-16,895,916.79	494,826,531.14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923,313.00				807,645,023.88				41,092,499.14		-650,387,338.87		669,273,497.15	-26,073,066.34	643,200,43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923,313.00				807,645,023.88				41,092,499.14		-650,387,338.87		669,273,497.15	-26,073,066.34	643,200,43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8,279.07		456,617.99				8,786,216.47		7,304,555.39	9,906,030.55	17,210,585.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6,617.99				8,786,216.47		9,242,834.46	-263,442.38	8,979,39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8,279.07								-1,938,279.07	10,169,472.93	8,231,193.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38,279.07								-1,938,279.07	10,169,472.93	8,231,193.8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0,923,313.00				805,706,744.81		456,617.99		41,092,499.14		-641,601,122.40		676,578,052.54	-16,167,035.79	660,411,016.75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923,313.00				800,147,902.71		456,617.99		40,891,826.50	-399,775,348.94	912,644,311.2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456,617.99			-24,557.07	-481,175.0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923,313.00				800,147,902.71				40,891,826.50	-399,799,906.01	912,163,136.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2,767,565.03	-172,767,565.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767,565.03	-172,767,565.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0,923,313.00				800,147,902.71				40,891,826.50	-572,567,471.04	739,395,571.1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923,313.00				802,083,537.83				40,891,826.50	-421,327,264.89	892,571,412.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923,313.00				802,083,537.83				40,891,826.50	-421,327,264.89	892,571,412.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635.12		456,617.99			21,551,915.95	20,072,898.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6,617.99			21,551,915.95	22,008,533.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35,635.12						-1,935,635.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35,635.12						-1,935,635.1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0,923,313.00				800,147,902.71		456,617.99		40,891,826.50	-399,775,348.94	912,644,311.26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历史沿革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新政函〔1999〕173号），由新疆艾比湖农工商联合企业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农五师农资公司、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新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第五师农机公司等四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于1999年12月22日设立，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3〕134号）核准，公司于2003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万股并上市，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15,000.00万元。

经公司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增至人民币18,000.00万元。

经公司2007年9月24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以2006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3股，在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文件《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通知》（证监许可〔2008〕232号）后，公司2008年3月以配股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852,672股，配股后股本总额增加至人民币232,852,672.00元。

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增至人民币302,708,474.00元。

公司于2014年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文件《关于核准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21号文），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9,300.00万股。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540,229.00股，股本总额增至362,248,703.00元。

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会决议，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增至人民币470,923,313.00元。

（二）公司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金

公司注册地：新疆双河市荆楚工业园区迎宾路17号

公司办公地址（总部地址）：新疆双河市89团博河路506号双河汇金大厦二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晓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柒仟零玖拾贰万叁仟叁佰壹拾叁元整（RMB：470,923,313.00）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农业

公司经营范围：农作物种植；农业高新技术产品的研究及开发；农副产品（粮食收储、批发除外）的加工和销售。农业机械及配件的销售。棉花加工（由分支机构经营）。农作物种子生产及销售；籽棉收购、加工。水果、蔬菜的保鲜。针纺织品的生产、销售。农用节水设备的生产销售。皮棉经营。建材、地膜、五金交电产品、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除外）的销售；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认定；剧毒农药（氧化乐果）及其他非剧毒农药***等危险化学品的经营。



（四）其他重要信息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 18 家全资子公司，5 家控股子公司，1 家孙公司，1 家分公司，6 家参股子公司。

公司证券简称：新赛股份；公司证券代码：600540。

注：以上信息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信息。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明细如下：

子（孙）公司名称	简称	是否新增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康瑞	否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新赛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新赛棉业	否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呼图壁康瑞	否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呼图壁银丰	否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呼图壁天源	否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呼图壁新米	否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玛纳斯金海利	否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玛纳斯新民	否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库车白钻石	否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阿拉尔新赛棉业	否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思远	否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公司	乌苏汇康	否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油脂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新赛精纺	否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物流	否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新赛贸易	否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可利物流	否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温泉矿业	否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正大钙业	否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赛博汇	否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宏博贸易	否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博乐纺织	否
双河市正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大环保科技	是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部分“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核算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和借贷记账法核算。

会计计量属性主要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本公司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根据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历史成本，是指资产按照购入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入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重置成本，是指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3.可变现净值，是指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4.现值，是指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5.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的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日的确定原则

(1) 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通过；

(2) 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4) 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5) 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及承担相应的风险。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通常在 1 年以上),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存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进行调整外,应当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方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独列项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现金流量。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定义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处理,购买方应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1)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并将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会计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合并报表之合并范围，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原子公司、已宣告破产的原子公司、母公司不能控制的其他被投资单位不是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应当纳入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单位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

(1)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对于境外子公司以外币表示的会计报表和境内子公司采用母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编报的会计报表，按照以下规定，将其会计报表各项目的数额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表示的会计报表，并以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后的会计报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1) 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作为其数额列示。

(4) 折算后资产项目与负债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5) 利润表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6) 利润分配表中“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数额计算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



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可转换工具

一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



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一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金融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金融资产减值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项目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公司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项目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经销商客户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不同的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存在差异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项目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金融机构的利息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应收风险较低的关联方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项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款项。

④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



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项目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未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未逾期风险正常的长期应收款
逾期长期应收款	本组合为出现逾期风险较高的长期应收款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在途材料、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施工成本、劳务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1)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原材料、包装物、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出库时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



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资产/负债的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资产/负债的计量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当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应当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应当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可见本部分“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关于金融资产减值的规定。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

长期股权投资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②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按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且对合并成本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将其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3)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4)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实际支付价款或对价中，如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或



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1) 成本法核算

- ①对具有控制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 ②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合营企业投资与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损益。

③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其账面价值如不足冲减，则继续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确认投资损失，冲减其账面价值。经上述处理后，如按合同或协议约定仍应承担额外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④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确认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减值迹象，则对其可收回金额（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者确定）进行估计，如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资产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建筑物、已出租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其计量原则如下：

1.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当满足其有关经济利益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后续支出成本能可靠计量，该后续支出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3.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进行计量。

4.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及建筑物，其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预计残值率 5%，估计经济折旧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 折 旧 率(%)
房屋建筑物—出租	12-30	7.9-3.2

5.投资性房地产-土地使用权，在自取得当月起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6.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7.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原则详见“资产减值”的核算办法。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 5% 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中井巷工程和弃置费用（土地复垦义务）采用工作量法。（工作量法,是根据实际工作量计算每期应提折旧额的一种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text{单位工作量折旧额} = \text{固定资产原价} \times (1 - \text{预计净残值率}) \div \text{预计总工作量}$$



某项固定资产月折旧额=该项固定资产当月工作量×单位工作量折旧额

矿山构筑物等矿山资产的折耗采用产量法，按其设计的估计生产量计提折耗。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9-30	5%	10.6-3.2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	9.5-6.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9.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单位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单位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单位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推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单位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



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无形资产于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 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软件	5 年
商标权	10 年
采矿权	产量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的研发活动界定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开发阶段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 (6) 矿产勘探支出的核算方法

矿产勘探，是指为了识别勘探区域或探明矿产储量而进行的地质调查、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活动以及其他相关活动。

①勘探支出包括在现有矿床基础上发生的与技术及商业开发可行性研究相关的地质勘查、勘探钻井以及挖沟取样等活动支出。在可合理地肯定矿山可作商业生产后发生的勘探支出将可予以资本化，按照产量法计提折耗。倘任何工程于开发阶段被放弃，则其总开支将予核销，计入当期费用。

②矿产开发，是指为了取得探明矿区中的矿产而建造或更新井及相关设施的活动。矿产开发活动所发生的支出，应当根据其用途分别予以资本化，作为矿产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

③矿产开发形成的井及相关设施的成本主要包括：

A. 钻前准备支出，包括前期研究、工程地质调查、工程设计、确定井位、清理井场、修建道路等活动发生的支出；

B. 井的设备购置和建造支出，井的设备包括井内设备和井口装置等，井的建造包括钻井和完井；

C. 购建提高采收率系统发生的支出；

D. 购建矿区内集输设施、分离处理设施、计量设备、储存设施、电缆等发生的支出。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



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商誉减值的处理：商誉应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先按照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合同关系予以的补偿除外。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辞退福利的除外。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未设定收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的补偿。

在本公司提出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以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将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职工福利。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未决诉讼、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债务担保、重组事项时，其履行很可能形成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现实义务，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



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要收入为棉花加工收入。商品按照约定方式出库、货权转移之后，公司按照货权转移的数量，确认为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分类：政府补助系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了资本性投入以外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可以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于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进行会计处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经营租赁会计处理如下：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



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赁会计处理如下：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部分“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该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计入存货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部分“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部分“五、38.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部分“五、10.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部分“五、10.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 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回收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回收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1.资产组的认定

本公司对资产组的认定是与其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并结合本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方式等。

2.资产组的减值

（1）本公司对资产组账面价值的确定基础与其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式相一致。

（2）本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资产组与可以合理和一致地分摊至资产组的资产账面价值，通常不包括已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但如不考虑该负债就无法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除外。

（3）本公司对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是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提资产组的减值准备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并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准备，按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三）所得税费用

1.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公司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纳税调整后当期应纳税所



得额计算的当期应纳税金额。递延所得税是指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四)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单位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 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境内企业(包括A股上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准则规定, 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p> <p>(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p> <p>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p> <p>——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 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对不动产租赁采用该方法;</p> <p>——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该方法。</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p> <p>①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p> <p>②计量租赁负债时, 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于该议案审议通过的同日开始实施新的会计政策。</p>	<p>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p> <p>(1) “使用权资产”的期初余额由 0 元调增为 1,807,028.73 元;“非流动资产合计”和“资产总计”期初数均调增 1,807,028.73 元。(2)“租赁负债”期初余额由 0 元调增为 1,848,216.10 元;“非流动负债合计”和“负债总计”期初数均调增 1,848,216.10 元。(3)“未分配利润”期初数调减 41,187.37 元;“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期初数调减 41,187.37 元。(4)“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期初数调增 1,807,028.73 元。</p> <p>2、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p> <p>(1) “使用权资产”的期初余额由 0 元调增为 1,077,400.99 元;“非流动资产合计”和“资产总计”期初数均调增 1,077,400.99 元;(2)“租赁负债”期初余额由 0 元调增为 1,101,958.06 元;“非流动负债合计”和“负债总计”期初数均调增 1,101,958.06 元。(3) 报表项目“未分配利润”期初数调减 24,557.07 元;“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期初数调减 24,557.07 元。(4)“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期初数调增 1,077,400.99 元。</p>

<p>现率；</p> <p>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p> <p>④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p> <p>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p> <p>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p> <p>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与租赁期限匹配的贷款利率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p> <p>(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p> <p>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p>	
--	--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联营企业于2021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报表项目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807,028.73	1,807,028.73



租赁负债		1,848,216.10	1,848,216.10
未分配利润	-641,601,122.40	-641,642,309.77	-41,187.37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077,400.99	1,077,400.99
租赁负债		1,101,958.06	1,101,958.06
未分配利润	-399,775,348.94	-399,799,906.01	-24,557.07

具体分析详见本部分“44.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描述。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其他税种	按税法规定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25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25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25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25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25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25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25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25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25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0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0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0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0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0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0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0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0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0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0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0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优惠政策

(1) 根据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7 年 1 月下发的“减、免税批准通知书”[乌沙国税减免字(2007)第 52 号]规定,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自 2006 年 12 月 1 日起减征棉粕增值税, 减征幅度 100%。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1 年 7 月 21 日下发的《关于饲料陈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第一条: 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包括规定: (一) 单一大宗饲料。指以一种动物、植物、微生物或矿物质为来源的产品或其副产品。其范围仅限于糠麸、酒糟、鱼粉、草饲料、饲料级磷酸氢钙及除豆粕以外的菜籽粕、棉籽粕、向日葵粕、花生粕等粕类产品。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自 2011 年 8 月 20 日享受上述免税政策, 相关饲料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 12 月修正)》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19 年 4 月修正)》第八十六条第(一)项的规定, 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均为从事农产品初加工之企业, 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8.85



银行存款	184,838,160.76	72,444,508.81
其他货币资金	57,574,288.93	13,470,904.56
合计	242,412,449.69	85,916,472.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借款保证金	10,000,000.00	
银行冻结		586.45
账户受限（久悬户）	12,427.27	
期货保证金	16,371,833.00	
合 计	26,384,260.27	586.4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63,865.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10,863,865.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 计		10,863,86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0	7,987,750.2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0,000.00	7,987,750.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889,412.91
1 至 2 年	94,812.81
2 至 3 年	3,622,087.7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38,102.10
4 至 5 年	18,272.06
5 年以上	69,475,612.75



合计	93,438,300.41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860,360.31	57.21	53,860,360.31	100.00		56,027,497.10	59.87	56,027,497.1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77,940.10	42.36	17,979,995.04	45.43	21,597,945.06	37,551,263.06	40.13	16,615,437.59	44.25	20,935,825.47
其中：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应收客户的应收款项	39,577,940.10	42.36	17,979,995.04	45.43	21,597,945.06	37,551,263.06	40.13	16,615,437.59	44.25	20,935,825.47
合计	93,438,300.41	/	71,840,355.35	/	21,597,945.06	93,578,760.16	/	72,642,934.69	/	20,935,825.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博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40,431,751.55	40,431,751.55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陈军农	9,268,379.36	9,268,379.36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常州科腾纺织品有限公司	3,352,493.34	3,352,493.34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新疆东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82,300.00	782,300.00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乌市散户	25,436.06	25,436.06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53,860,360.31	53,860,360.3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9,577,940.10	17,979,995.04	45.43
合计	39,577,940.10	17,979,995.04	45.4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7,886,812.91	2.00	357,736.26	8,531,398.76	2.00	170,627.96
1-2 年	94,812.81	10.00	9,481.28	7,603,922.49	10.00	760,392.25
2-3 年	3,622,087.78	20.00	724,417.56	2,338,102.10	20.00	467,620.42
3-4 年	1,551,238.10	30.00	465,371.44	20,872.06	30.00	6,261.62
4-5 年		50.00		7,692,864.64	50.00	3,846,432.32
5 年以上	16,422,988.50	100.00	16,422,988.50	11,364,103.01	100.00	11,364,103.02
合计	39,577,940.10	45.43	17,979,995.04	37,551,263.06	44.25	16,615,437.59
净额			21,597,945.06			20,935,825.47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2,642,934.69	4,047,525.16		4,850,104.50		71,840,355.35
合计	72,642,934.69	4,047,525.16		4,850,104.50		71,840,355.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博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40,431,751.55	42.95	40,431,751.55
陈军农	9,268,379.36	9.85	9,268,379.36
新疆瑞德灯饰有限公司	7,443,000.00	7.91	7,443,000.00
双河市聚能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	3,887,105.96	4.13	388,710.60
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792,342.44	4.03	379,234.24
合计	64,822,579.31	68.87	57,911,075.7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6,940,842.38	97.84	86,166,342.70	96.07
1至2年	1,673,921.87	1.88	3,102,363.17	3.46
2至3年	170,328.58	0.19	307,472.83	0.34
3年以上	76,329.63	0.09	118,172.02	0.13
合计	88,861,422.46	100.00	89,694,350.7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新疆宇煌建设有限公司	940,000.00	1-2年	未最终结算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盐城市大丰新亚除尘设备有限公司	668,944.70	1年以内、1-2年	未最终结算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禹城棉麻有限公司	77,871.13	2-3年	未最终结算



合 计	1,686,815.83	/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郑州七星棉业有限公司	72,734,333.83	81.85
霍城县粮食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5,780,684.44	6.51
上海楷烨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1,817,006.80	2.0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财政局	1,680,000.00	1.89
北京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棉花配送有限公司	962,183.90	1.08
合计	82,974,208.97	93.3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294,709.46	
其他应收款	44,954,528.61	49,620,029.27
合计	58,249,238.07	49,620,02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联营企业分配股利	13,294,709.46	
合计	13,294,709.4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723,006.14
1 至 2 年	13,028,097.63
2 至 3 年	7,682,657.7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245,198.77
4 至 5 年	21,314,212.24
5 年以上	211,780,016.65
合计	288,773,189.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备用金	3,137.01	153,610.25
单位往来款	262,052,429.17	254,765,374.13
政府补助	26,667,622.99	29,197,503.37
合计	288,773,189.17	284,116,487.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0,880,414.07		193,616,044.41	234,496,458.4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163,434.02		1,163,434.02	2,326,868.0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80,404.45		7,810,607.59	11,591,012.0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262,538.96			5,262,538.96
其他变动	2,993,729.00			2,993,729.0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1,228,574.54		202,590,086.02	243,818,660.5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4,496,458.48	11,591,012.04		5,262,538.96	2,993,729.00	243,818,660.56
合计	234,496,458.48	11,591,012.04		5,262,538.96	2,993,729.00	243,818,660.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新赛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672,822.84	5年以上	55.29	159,672,822.84
农五师财政局	补贴款	29,326,559.98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10.16	9,635,508.32
新疆博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665,786.55	5年以上	7.50	21,665,786.55
伊犁恒信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3,910,417.19	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4.82	13,910,417.19
呼图壁鑫辉纺织原料供应链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50,000.00	1年以内	1.47	85,000.00
合计	/	228,825,586.56	/	79.24	204,969,534.9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农五师财政局	民贸贴息	29,326,559.98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根据兵财建（2017）19号，预计2022年度收回

其他说明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553,177.11	1,031,810.10	52,521,367.01	33,545,530.14	1,755,864.62	31,789,665.52
在产品	474,726.96		474,726.96	201,345.43		201,345.43
库存商品	1,174,756,756.27	111,200,414.72	1,063,556,341.55	578,948,458.76	15,588,140.33	563,360,318.43
周转材料	10,200,057.16	1,073,587.99	9,126,469.17	12,231,927.44	1,073,587.99	11,158,339.45
消耗性生物 资产						
合同履约成 本						
自制半成品				250,940.00		250,940.00
合计	1,238,984,717.50	113,305,812.81	1,125,678,904.69	625,178,201.77	18,417,592.94	606,760,608.8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55,864.62	657,873.25		1,381,927.77		1,031,810.1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5,588,140.33	103,254,263.08		7,641,988.69		111,200,414.72
周转材料	1,073,587.99					1,073,587.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8,417,592.94	103,912,136.33		9,023,916.46		113,305,812.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额	40,149,458.73	37,377,432.20
其他（受托加工物资）	67,019,878.00	5,104,932.61
合计	107,169,336.73	42,482,364.8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662,623.84			3,464,445.80							34,127,069.64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47,120,919.67			3,840,047.47			8,294,312.50				42,666,654.64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5,621,738.13		21,175,064.22					106,796,802.35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0,247,498.28		10,161,833.85		-456,617.99	13,294,709.46		156,658,004.68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双宏纤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小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合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23,652,779.92	38,641,391.34	22,045,639.95	340,248,531.31
小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22,045,639.95	340,248,531.3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22,045,639.95	340,248,531.31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38,416.00			1,938,41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38,416.00			1,938,416.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64,193.55			1,164,193.55
2. 本期增加金额	61,109.88			61,109.88
(1) 计提或摊销	61,109.88			61,109.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25,303.43			1,225,303.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3,112.57			713,112.57
2. 期初账面价值	774,222.45			774,222.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3,949,086.59	383,892,475.78
固定资产清理	118,465.66	222,958.54
合计	374,067,552.25	384,115,434.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3,298,825.45	487,476,142.13	10,054,674.19	24,962,265.31	1,035,791,90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39,619.76	14,428,090.38	64,126.21	1,065,576.41	33,097,412.76
(1) 购置	5,110,495.61	11,452,297.23	64,126.21	664,902.77	17,291,821.82
(2) 在建工程转入	12,429,124.15	2,975,793.15		400,673.64	15,805,590.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6,179.00		1,066,179.00
(1) 处置或报废			1,066,179.00		1,066,179.00
4. 期末余额	530,838,445.21	501,904,232.51	9,052,621.40	26,027,841.72	1,067,823,140.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0,556,974.57	334,423,530.23	9,127,263.16	17,430,510.78	551,538,27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42,731.89	24,509,904.08	247,797.76	1,933,850.64	42,934,284.37
(1) 计提	16,242,731.89	24,509,904.08	247,797.76	1,933,850.64	42,934,284.37
3. 本期减少金额			986,064.72		986,064.72
(1) 处置或报废			986,064.72		986,064.72
4. 期末余额	206,799,706.46	358,933,434.31	8,388,996.20	19,364,361.42	593,486,498.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5,149,973.57	5,197,587.41	13,591.59		100,361,152.5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19.20	3,980.00	2,941.39	19,362.71	26,403.30
(1) 计提	119.20	3,980.00	2,941.39	19,362.71	26,403.3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5,150,092.77	5,201,567.41	16,532.98	19,362.71	100,387,555.8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28,888,645.98	137,769,230.80	647,092.22	6,644,117.59	373,949,086.59
2. 期初账面 价值	227,591,877.31	147,855,024.50	913,819.44	7,531,754.53	383,892,475.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88,099,589.08	33,599,723.69		54,499,865.39	
机器设备	37,183,375.87	23,465,274.38	1,020,687.68	12,697,413.81	
运输设备	120,000.00	87,050.00		32,950.00	
电子设备	249,271.61	242,841.74		6,429.87	
合计	125,652,236.56	57,394,889.81	1,020,687.68	67,236,659.0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可利物流房屋建筑物	5,659,101.26	未竣工决算
温泉矿业房屋建筑物	21,393,529.9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7,052,631.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18,465.66	222,958.54
合计	118,465.66	222,958.54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163,024.80	18,156,554.31
工程物资		
合计	6,163,024.80	18,156,554.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6 万吨/年石灰项目二期工程	3,755,476.66	1,243,474.45	2,512,002.21	4,075,476.66		4,075,476.66
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3,651,022.59		3,651,022.59	14,081,077.65		14,081,077.65
合计	7,406,499.25	1,243,474.45	6,163,024.80	18,156,554.31		18,156,554.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石灰项目二期工程	280,000,000.00	4,075,476.66		320,000.00		3,755,476.66						自筹
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14,081,077.65	5,055,535.88	15,485,590.94		3,651,022.59						自筹
合计	280,000,000.00	18,156,554.31	5,055,535.88	15,805,590.94		7,406,499.2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26 万吨/年石灰项目二期工程	1,243,474.45	经评估的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243,474.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58,786.01	2,258,78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58,786.01	2,258,786.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1,757.28	451,75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1,757.28	451,757.28
(1) 计提	451,757.28	451,757.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03,514.56	903,514.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55,271.45	1,355,271.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807,028.73	1,807,028.73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686,924.09			6,398,492.76	4,023,568.45	176,200.00	160,285,185.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9,686,924.09			6,398,492.76	4,023,568.45	176,200.00	160,285,185.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008,121.38			6,398,492.76	3,707,869.51	169,093.33	46,283,576.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090,088.50				308,628.42	5,310.00	4,404,026.92
(1) 计提	4,090,088.50				308,628.42	5,310.00	4,404,026.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098,209.88			6,398,492.76	4,016,497.93	174,403.33	50,687,603.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6.67	1,796.67
(1) 计提						1,796.67	1,796.6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96.67	1,796.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588,714.21				7,070.52		109,595,784.7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678,802.71				315,698.94	7,106.67	114,001,608.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公司总部土地	23,605,711.11	手续正在办理中
乌鲁木齐新赛油脂土地	11,420,027.54	手续正在办理中
合计	35,025,738.6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1,289,342.83					1,289,342.83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207,940.61					207,940.61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817,122.18					817,122.18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913,113.30					913,113.30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390,306.58					1,390,306.58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892,234.53					892,234.53
库车市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4,378,345.19					4,378,345.19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212,876.62					5,212,876.62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5,139,107.12					5,139,107.12
合计	20,240,388.96					20,240,388.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1,289,342.83					1,289,342.83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207,940.61					207,940.61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817,122.18					817,122.18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913,113.30					913,113.30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1,390,306.58					1,390,306.58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892,234.53					892,234.53
库车市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4,378,345.19					4,378,345.19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212,876.62					5,212,876.62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5,139,107.12					5,139,107.12
合计	20,240,388.96					20,240,388.9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39,280.88	2,034,820.22	26,470,108.92	6,617,527.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139,280.88	2,034,820.22	26,470,108.92	6,617,527.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4,853,249.00	123,017,962.03
可抵扣亏损	66,839,441.98	61,575,628.01
合计	201,692,690.98	184,593,590.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85,708,786.59	752,407,859.67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585,708,786.59	752,407,859.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浮动盈亏	18,525.00	
合计	18,525.00	



其他说明：
无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20,000,00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158,927.38	12,799,057.34
1 至 2 年	932,931.60	1,639,745.34
2 至 3 年	320,692.19	3,130,527.12
3 年以上	21,528,632.93	18,941,762.08
合计	46,941,184.10	36,511,091.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乌市铁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655,429.34	未最终结算
安徽蚌埠设计院	2,795,807.40	未最终结算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宇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82,642.69	未最终结算
新疆图木舒克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1,918,238.83	未最终结算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853,678.23	未最终结算
合计	13,205,796.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9,549,288.42	120,190,505.93
合计	99,549,288.42	120,190,505.9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040,703.43	38,511,492.03	35,591,522.73	15,960,672.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64.02	3,605,539.47	3,598,790.19	13,013.30
三、辞退福利		305,624.63	129,287.63	176,33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39,394.10			39,394.10
合计	13,086,361.55	42,422,656.13	39,319,600.55	16,189,417.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82,654.64	31,303,565.32	28,901,017.04	8,785,202.92
二、职工福利费		1,879,235.16	1,879,235.16	
三、社会保险费	6,121.69	1,714,067.57	1,717,536.75	2,652.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64.88	1,605,553.61	1,609,094.49	2,324.00
工伤保险费	169.18	105,618.24	105,618.24	169.18
生育保险费	87.63	2,895.72	2,824.02	159.33
四、住房公积金	129,600.00	2,228,176.50	2,338,114.50	19,66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22,327.10	1,386,447.48	755,619.28	7,153,155.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040,703.43	38,511,492.03	35,591,522.73	15,960,672.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41.38	3,185,677.87	3,183,260.03	5,859.22
2、失业保险费	2,822.64	120,018.25	115,686.81	7,154.08
3、企业年金缴费		299,843.35	299,843.35	
合计	6,264.02	3,605,539.47	3,598,790.19	13,01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72,696.84	883,787.0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33,548.48	1,860,190.78
个人所得税	101,154.38	47,904.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690.13	8,379.83
房产税	31,172.67	
教育费附加	66,234.53	7,588.49
印花税	98,381.41	145,785.51
车船使用税	240.00	240.00
土地使用税	61,129.75	
合计	3,247,248.19	2,953,875.73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236.04	7,236.04
其他应付款	163,534,516.63	113,887,320.33
合计	163,541,752.67	113,894,556.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236.04	7,236.04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7,236.04	7,236.0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675,213.35	701,842.01
暂扣款	393,896.20	128,723.00
单位及个人往来	82,928,654.14	26,242,761.68
质保金及押金	26,405,107.12	3,185,375.43
代收款	257,010.97	3,772,085.26
其他	52,874,634.85	79,856,532.95
合计	163,534,516.63	113,887,320.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博乐赛里木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新建分公司	11,562,400.00	未最终结算
农五师财务局	5,456,821.97	未最终结算
博乐市中建混凝土公司	3,735,728.10	未最终结算
江苏诚达建筑有限公司	2,031,851.20	未最终结算
王祖芳	1,540,000.00	未最终结算
合计	24,326,801.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4,006,943.00	44,805,265.72
1-2 年 (含 2 年)	6,257,650.93	5,835,596.55
2-3 年 (含 3 年)	5,545,057.89	6,300,421.66
3 年以上	47,724,864.81	56,946,036.40
合 计	163,534,516.63	113,887,320.33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50,773.14	
合计	450,773.1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8,953,087.56	11,324,820.19
合计	8,953,087.56	11,324,820.1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28,286.3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0,937.3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773.14	
合计	976,575.78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9,932,257.25	31,319,535.84
专项应付款	2,952,137.00	2,952,137.00
合计	12,884,394.25	34,271,67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远东租赁国际有限公司	4,117,657.67	833,333.37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201,878.17	9,098,923.88
合计	31,319,535.84	9,932,257.25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12 年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补助金	2,500,000.00			2,500,000.00	详见下方“其他说明”
保障房专项补助金	452,137.00			452,137.00	详见下方“其他说明”
合计	2,952,137.00			2,952,137.00	/

其他说明：

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加快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的通知》（〔2011年〕59号），公司2012年度收到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补助金2,500,000.00元。2. 根据第五师双河市建设局《关于对2013年度部分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及补助资金调整情况的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赛精纺2014年度收到保障性住房补助资金7,420,000.00元。3. 根据兵团第五师双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五师关于下达2014年“中央专项”暨“双五千建设补助费计划的通知”》（师发改〔2014〕17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赛精纺2014年度收到保障性住房补助资金4,756,000.00元。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诉讼损失		10,614,387.85	案件诉讼
合计		10,614,387.8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527,632.16	660,000.00	1,442,189.95	15,745,442.21	国家补贴
合计	16,527,632.16	660,000.00	1,442,189.95	15,745,442.2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 计入 营业 外收 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物流园项目补助资金	9,786,554.24			236,771.52		9,549,782.72	与资产相关
供热锅炉天然气改造项目	144,000.00			72,000.00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建设项目	90,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款	3,577,777.82			133,333.32		3,444,444.50	与资产相关
正大钙业返还土地出让金	366,527.97			32,499.96		334,028.01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0			3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温泉县神泉节水设备等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建设资金	116,966.68			31,900.00		85,066.68	与资产相关
专项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160,000.00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纺织技改专项资金	384,825.00			118,470.00		266,355.00	与资产相关
人力资源培训经费	760,320.26	428,000.00			-347,215.15	841,105.11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	40,660.19					40,660.19	与收益相关
纺织专项资金		232,000.00				232,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527,632.16	660,000.00		1,094,974.80	-347,215.15	15,745,442.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1. 物流园项目补助资金

依据湖北老河口市人民政府与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签订《老河口市农产品物流园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和《湖北老河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河开管文〔2012〕2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物流收到物流园项目补助资金17,265,082.00元。本期计入其他收益236,711.52元。

2. 供热锅炉天然气改造项目

根据《乌鲁木齐市燃煤供热锅炉天然气改造工程实施方案》（乌热调指发〔2012〕1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乌鲁木齐油脂收到煤改气锅炉项目资金720,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72,000.00元。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财务局《关于拨付2011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1〕17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乌鲁木齐油脂收到信息化建设项目拨款资金900,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90,000.00元。

4. 铁路专用线项目建设款

依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财务局《关于下达兵团本级2013年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师财发〔2014〕13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可利物流收到第五师财务局拨付的专项资金4,000,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133,333.32元。

5. 正大钙业返还土地出让金

本公司之子公司正大钙业2011年6月20日收到师财务局返还土地出让金650,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32,499.96元。

6. 2014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财务局《关于拨付2014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师财发〔2014〕172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温泉矿业收到第五师财务局拨付的专项资金3,000,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300,000.00元。

7. 温泉县神泉节水设备等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建设资金

依据温泉县商务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文件《关于解决温泉县神泉节水设备等建设项目配套设施建设资金的请示》（温商经信字〔2014〕57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温泉矿业收到农五师财务局拨付的建设资金319,0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31,900.00元。

8. 专项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2013年自治区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通知》（新财企〔2013〕106号）及《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企业专项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博州政办发〔2011〕71号），本公司之子公司温泉矿业收到专项技术改造补助资金800,000.00元，本期结转其他收益80,000.00元。

9. 依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文件《关于拨付2013年兵团纺织技改专项资金的通知》（兵财企〔2014〕2号文），本公司之子公司新赛精纺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拨付的专项资金



1,184,700.00元。本期转入其他收益118,470.00元。

10. 2021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收到纺织专项补贴232,000.00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0,923,313.00						470,923,313.00
合计	470,923,313.00						470,923,31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5,672,654.09			795,672,654.09
其他资本公积	10,034,090.72	2,193,727.28		12,227,818.00
合计	805,706,744.81	2,193,727.28		807,900,472.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在不丧失控制权的前提下处置子公司股权，在合并报表层面调整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092,499.14			41,092,499.1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1,092,499.14			41,092,499.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1,601,122.40	-650,387,338.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1,187.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1,642,309.77	-650,387,338.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551,526.53	8,786,216.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8,193,836.30	-641,601,122.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1,187.37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84,901,454.05	1,062,376,299.52	1,036,737,752.70	986,895,795.68
其他业务	12,000,426.08	12,639,358.47	19,488,112.12	19,689,166.71
合计	1,096,901,880.13	1,075,015,657.99	1,056,225,864.82	1,006,584,962.39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9,690.188013		105,622.58648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200.042608		1,948.81121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09%	/	1.8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200.042608	租赁业务、材料销售、其他杂项收入	1,948.811212	租赁业务、材料销售收入、贸易收入、其他杂项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200.042608		1,948.81121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8,490.145405		103,673.775270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皮棉	762,165,143.03	738,318,054.01	622,353,004.69	620,786,271.44
棉籽	179,619,763.94	182,943,176.47	147,963,800.47	102,526,248.47
食用油	10,405,681.65	10,357,818.98	17,779.81	14,403.66
棉纱	3,350,301.47	4,111,329.53	32,618,426.11	48,575,111.00
石灰石	41,571,828.65	36,047,283.01	36,124,985.90	26,462,482.20
商贸及其他收入	87,788,735.31	90,598,637.52	197,659,755.72	188,531,278.91
合计	1,084,901,454.05	1,062,376,299.52	1,036,737,752.70	986,895,795.68

2) 其他业务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业务	6,302,372.58	10,909,985.80	3,697,696.39	5,509,038.44
材料销售	434,621.28	11,762.62	3,616,736.75	1,785,318.09
其他	5,263,432.22	1,717,610.05	12,173,678.98	12,394,810.18
合计	12,000,426.08	12,639,358.47	19,488,112.12	19,689,166.7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734.96	246,619.71
教育费附加	199,004.62	125,180.29
资源税		
房产税	655,003.02	711,299.46
土地使用税	1,707,555.13	1,715,614.53
车船使用税	20,205.60	18,345.60
印花税	696,921.00	581,828.10
地方教育附加	133,461.12	83,358.26
其他	147,545.27	52,854.31
合计	3,937,430.72	3,535,100.2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61,398.27	3,436,577.60
办公费	21,613.86	12,606.61
差旅费	308,100.51	273,441.69
折旧费	1,763,288.35	1,390,707.09
运输仓储费	7,398,348.70	10,068,662.88
装卸费	888,236.81	882,650.36
保险费	17,413.54	
广告费	23,815.00	
业务招待费	89,286.19	87,276.63
租赁费		199,293.58
通讯费	89,906.53	55,277.95
服务费	44,738.49	
车辆费	123,407.15	102,358.36
水电暖费	41,733.57	97,364.65
其他	1,584,254.03	1,402,985.62
中介费	610,703.48	524,289.40
无形资产摊销	359,784.24	420,448.92
合计	16,426,028.72	18,953,941.3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06,890.71	14,966,988.31



办公费	138,456.43	123,371.02
差旅费	323,379.29	319,892.95
折旧费	2,913,428.53	2,600,061.39
修理费	83,241.37	156,782.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6,139.44	10,420.00
董事会费	417,517.05	650,395.30
业务招待费	221,983.25	263,059.8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86,914.21	1,205,385.60
税金	320.00	
无形资产摊销	3,909,468.90	4,384,259.03
停工损失	8,434,857.62	8,885,861.59
水电暖费	419,872.46	795,736.88
保险费	108,359.17	348,892.00
车辆费	475,089.64	476,135.01
通讯费	339,217.39	274,759.34
广告费	493,077.43	5,867.68
绿化费	359,227.42	275,599.90
会议费		79,443.72
土地租赁费		314,143.3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69,350.32	
安全经费	305,662.87	182,764.80
非公开发行定增费用	191,304.21	217,358.34
党建经费	43,281.45	35,173.03
其他	804,487.07	1,502,493.93
合计	41,751,526.23	38,074,845.2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413,725.20	445,691.30
合计	413,725.20	445,691.3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547,918.03	27,946,648.07
利息收入	-1,874,940.04	-1,777,883.78
汇兑损失		



手续费支出	5,963,074.78	10,687,370.32
其他		
合计	36,636,052.77	36,856,134.6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益	2,026,786.55	7,429,271.95
合计	2,026,786.55	7,429,271.95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收益明细

项目	金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来源和依据	
	本期数	上期数		批准文件	发文机关
失业稳岗补贴	93,172.95	1,797,827.19	与收益 相关		
运费补贴	310,805.51	1,156,600.00	与收益 相关	《关于清算2020年 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的通知》兵财 建[2021]94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 政局
电价补贴	189,355.71	2,752,215.99	与收益 相关	《关于清算2020年 纺织服装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的通知》兵财 建[2021]94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 政局
2020年省科技 研发资金(第四 批)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社保局返还社 保款		118,470.00	与收益 相关		
就业补贴	5,000.00		与收益 相关		
高校毕业生补 贴	16,727.50		与收益 相关		
个税返还	3,904.73		与收益 相关		
税费减免	81,415.79		与收益 相关		
调企业负担退 役士兵抵扣增 值税减免税款	198,000.00		与收益 相关		
收师市社保局 划转工伤保险 补差	6,696.77		与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094,974.80	976,504.80	与收益 相关		
收失业保险金	26,732.79				



其他		327,653.97			
合计	2,026,786.55	7,429,271.9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641,391.34	37,391,683.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827,19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5,255.34	2,754,889.0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收益		9,515,569.59
合计	35,946,136.00	72,489,339.51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464,445.80	2,947,142.85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3,840,047.47	9,215,902.78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1,175,064.22	4,164,714.81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61,833.85	21,063,922.98
合计	38,641,391.34	37,391,683.42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伊犁恒信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22,827,197.41	股权转让
合计		22,827,197.41	/

(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金融资产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货	-2,695,255.34	2,754,889.09
合 计	-2,695,255.34	2,754,889.09

(4)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转股投资收益		9,515,569.59
合 计		9,515,569.59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1,271.76	-81,742.5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 计	1,531,271.76	-81,742.5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47,525.16	-4,208,088.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591,012.04	-19,707,041.9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15,638,537.20	-23,915,130.7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3,912,136.33	-11,569,414.7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403.3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243,474.45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796.67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5,183,810.75	-11,569,414.7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804.57	-102,011.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4,900,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9,804.57	4,797,988.0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36.83		2,636.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49,961.00	33,429.01	49,961.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69,797.19	10,063,182.88	169,797.19
其他	17,427.73	94,096.94	17,427.73
合计	239,822.75	10,190,708.83	239,82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560.40	651,214.00	17,560.40
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00,252.97	564,310.82	300,252.97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5,135.19	
诉讼损失	10,649,138.85	320,451.77	10,649,138.85
合计	10,966,952.22	1,561,111.78	10,966,952.2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8,152.70	1,676,613.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82,707.01	-644,289.70
合计	5,740,859.71	1,032,324.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9,314,020.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332,019.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6,353.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8,450.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191,461.79
所得税费用	5,740,85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74,940.04	1,503,782.89
政府补助	2,484,203.58	6,934,178.69
往来款及其他	65,569,341.92	51,063,348.70
合计	69,928,485.54	59,501,310.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5,963,074.78	11,058,575.22
支付的销售费用	9,226,330.20	13,494,860.75
支付的管理费用	9,746,349.73	9,888,444.85
营业外支出	88,993.12	1,242,130.37
往来款项及其他	113,188,394.03	12,717,392.96



合计	138,213,141.86	48,401,404.15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单位偿还借款		
收回期货投资	45,546,871.33	31,272,453.39
关联单位偿还借款		4,736,190.55
合计	45,546,871.33	36,008,643.9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期货	35,828,464.91	33,228,658.55
合计	35,828,464.91	33,228,658.5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单位借款	87,138,597.80	
融资租赁款		28,850,000.00
合计	87,138,597.80	28,8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手续费		



偿还融资租赁款	23,417,952.83	23,429,213.92
偿还往来借款及利息	63,581,760.26	4,090,797.20
借款担保费	5,188,679.25	6,690,698.13
合计	92,188,392.34	34,210,709.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054,879.75	8,522,774.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183,810.75	11,569,414.73
信用减值损失	15,638,537.20	23,915,130.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995,394.25	40,126,768.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1,757.28	
无形资产摊销	4,404,026.92	4,804,707.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04.57	-4,797,988.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6.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1,271.76	-1,718,059.6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547,918.03	27,946,648.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946,136.00	-70,689,537.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2,707.01	-644,289.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725,499.58	-246,891,901.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74,385.18	37,530,243.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36,777.77	-45,403,87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203,684.46	-215,729,961.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6,028,189.42	85,915,885.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915,885.77	244,848,411.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112,303.65	-158,932,525.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6,028,189.42	85,915,885.77
其中：库存现金		1,05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825,733.49	72,444,508.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202,455.93	13,470,318.1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028,189.42	85,915,885.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384,260.27	保证金支取受限制
应收票据		
存货	1,109,282,952.10	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6,058,182.69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345,357.34	贷款抵押



合计	1,166,070,752.40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内与政府补助相关情况可详细见本部分“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1、递延收益”和“67、其他收益”的相关描述。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项目注释的资产负债表项目期末余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金额，上年年末余额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本期金额”指 2021 年度发生额，“上期金额”指 2020 年度发生额。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子公司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段海岗、关德峰两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双河市正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段海岗、关德峰持股比例分别为 40%、30%、3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	沙湾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	沙湾县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	玛纳斯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玛纳斯县	玛纳斯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库车县	库车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阿克苏市	阿克苏市	工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沙湾市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沙湾县	沙湾县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公司	乌苏市	乌苏市	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博乐市	博乐市	工业	8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	老河口市	运输业	51.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市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霍城县	霍城县	运输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温泉县	温泉县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博乐市	博乐市	工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	双河市	双河市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发展有限公司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双河市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博乐市	博乐市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双河市正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双河市	双河市	工业		40.00	设立或投资方式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20.00	-311,958.48		6,721,360.19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49.00	-2,552,648.26		9,031,757.86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49.00	-727,150.08		-42,650,101.38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49.00	541,605.73		7,431,355.49
合计		-3,050,151.09		-19,465,627.8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85,330,610.10	30,535,028.11	115,865,638.21	81,540,345.25	718,492.00	82,258,837.25	19,194,442.47	32,751,375.32	51,945,817.79	15,942,262.42	836,962.00	16,779,224.42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21,984,983.68	39,586,576.51	61,571,560.19	33,589,618.57	9,549,782.72	43,139,401.29	27,732,792.07	41,731,308.75	69,464,100.82	36,035,901.43	9,786,554.24	45,822,455.67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4,308,000.42	62,388,411.53	76,696,411.95	160,292,990.68	3,444,444.50	163,737,435.18	6,039,741.99	64,402,004.97	70,441,746.96	152,421,012.61	3,577,777.82	155,998,790.43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29,114,771.96	28,090,453.01	57,205,224.97	40,373,399.59	334,028.01	40,707,427.60	23,139,859.49	31,482,153.75	54,622,013.24	39,292,035.09	366,527.97	39,658,563.06
合计	150,738,366.16	160,600,469.16	311,338,835.32	315,796,354.09	14,046,747.23	329,843,101.32	76,106,836.02	170,366,842.79	246,473,678.81	243,691,211.55	14,567,822.03	258,259,033.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4,021,328.11	-1,559,792.41	-1,559,792.41	-43,010,504.17	113,533,989.27	384,897.01	384,897.01	44,746,290.09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69,257,542.04	-5,209,486.25	-5,209,486.25	4,683,840.66	109,392,891.06	-3,396,173.77	-3,396,173.77	254,163.51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8,661,976.13	-1,483,979.76	-1,483,979.76	-2,788,169.41	5,476,423.22	1,291,596.02	1,291,596.02	2,196,438.53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41,866,353.89	1,174,347.19	1,174,844.40	696,232.72	36,478,505.21	2,906,157.88	2,906,157.88	-374,941.87
合计	123,807,200.17	-7,078,911.23	-7,078,414.02	-40,418,600.20	264,881,808.76	1,186,477.14	1,186,477.14	46,821,950.2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完成了对子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的混改，混改方式为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增资，引入新的战略投资者。此次混改完成后，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金由 1,000 万元增至 1,960.7844 万元，公司持有该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100%降至 51%，战略投资者季福特取得 49%股权，成为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公司作为该子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不发生改变。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的 2021-041 号公告。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阿拉山口市	阿拉山口市	风能资源投资、开发前期筹备；变电运营及运行维护	20.00		权益法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托里县	托里县	发电以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和生产经营	25.00		权益法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双河市	双河市	节能镀膜玻璃生产、销售；玻璃加工；非金属矿产品加工、销售	24.715		权益法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双河市	双河市	农副产品(籽棉、皮棉、短棉、棉籽)收购、加工、销售等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2,760,323.68	272,815,977.30	192,525,949.39	3,122,351,145.82	181,657,486.13	209,793,612.64	133,309,160.54	1,374,410,475.04
非流动资产	338,585,931.92	589,567,263.23	341,052,055.12	445,382,241.48	372,152,730.33	436,953,714.85	372,346,150.97	438,729,905.30
资产合计	561,346,255.60	862,383,240.53	533,578,004.51	3,567,733,387.30	553,810,216.46	646,747,327.49	505,655,311.51	1,813,140,380.34
流动负债	390,710,907.39	399,785,956.35	118,538,283.98	2,931,369,918.81	400,497,097.27	242,830,142.73	155,663,028.46	1,230,320,629.85
非流动负债		246,125,165.26	47,286,592.24	59,339,466.53		215,433,503.08	67,690,886.84	1,289,123.82



负债合计	390,710,907.39	645,911,121.61	165,824,876.22	2,990,709,385.34	400,497,097.27	458,263,645.81	223,353,915.30	1,231,609,753.67
少数股东权益								155,181.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0,635,348.21	216,472,118.92	367,753,128.29	567,017,470.46	153,313,119.19	188,483,681.68	282,049,856.85	581,375,444.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127,069.64	42,666,654.64	55,162,969.24	141,754,367.62	30,662,623.84	47,120,919.67	42,307,478.53	145,343,861.22
调整事项			51,578,164.47	14,903,637.06			43,314,259.60	14,903,637.0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1,578,164.47	14,903,637.06			43,314,259.60	14,903,637.0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127,069.64	42,666,654.64	106,741,133.71	156,658,004.68	30,662,623.84	47,120,919.67	85,621,738.13	160,247,498.2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4,290,860.89	114,405,796.25	283,126,483.50	8,591,801,156.50	78,263,967.26	110,459,424.91	174,512,140.04	7,325,656,006.66
净利润	17,322,229.02	20,975,687.24	85,451,732.08	43,892,767.28	14,735,714.24	36,863,611.11	17,585,509.24	84,410,873.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826,471.96
综合收益总额	17,322,229.02	20,975,687.24	85,451,732.08	43,892,767.28	14,735,714.24	36,863,611.11	17,585,509.24	86,237,345.6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294,312.50			633,748.91			5,401,125.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相关项目。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各项金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有效执行。董事会通过月度财务报告分析判断风险管理执行的程序有效性和目标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应变能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低的风险管理策略，并加强对各种风险的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定期公司通过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确信公司整体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金额较小，公司不存在信用集中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的被动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期末银行借款，会因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变化，给公司造成风险。

2. 外汇风险

本公司目前尚无进出口业务，未发生外币的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对本公司不会造成风险。

3. 价格风险

受国家政策的影响，棉麻行业市场销售量下降，周边产品竞争激烈，会对本公司销售价格带来下行压力，影响销售利润。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业务时，发生的现金短缺风险。本公司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存在银行借款逾期的现象，公司现金流入存在较大的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双河市89团博河路506号	资本投资服务、农副产品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销售，百货、水泥销售、土地开发、商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18,400.00	42.173	42.17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月1日，注册资本18,4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胜利。其主要从事资本投资服务、农副产品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销售，百货、水泥销售、土地开发、商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等业务。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公司持有本公司42.173%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后期间，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股票增发完成后，控股股东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降至34.16%，但其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未发生变化。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部分的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双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宏星时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阿拉山口亚欧大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乾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博乐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博乐市青松南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新疆双河怪石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双河市供销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博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担保费	5,188,679.25	8,200,000.00
新疆双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费	6,129,316.16	7,075,301.29
合计	/	11,317,995.41	15,275,301.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皮棉		41,950,350.24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棉籽		5,216,412.85
新疆昊星八十六棉业有限公司	销售皮棉	1,242,117.74	
新疆双河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皮棉	1,781,012.91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碎石、石灰石		104,260.41
合计	/	3,023,130.65	47,271,023.5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4,440,000.00	2021.10.9	2022.7.29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12	2022.7.29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18	2022.7.29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0.22	2022.7.29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1.1	2022.7.29	否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1.8	2022.7.29	否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9.29	2022.9.25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9.26	2022.09.26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10.9	2022.10.09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4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9.28	2022.9.27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	2021.9.23	2022.9.22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96,110,000.00	2021.10.20	2022.10.20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5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1.9.29	2022.09.29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021.9.26	2022.09.26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1.10.29	2022.10.29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7,010,000.00	2021.9.30	2022.9.30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30	2022.9.30	否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021.6.29	2022.6.25	否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1.18	2022.1.17	否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1.11.15	2022.11.15	否
合计	998,960,000.00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1.15	2022.1.24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2.8	2022.2.7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2.27	2022.12.26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5.16	2022.5.16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1.19	2022.1.18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7.19	2022.7.19	否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0.29	2022.10.28	否
合计	350,000,000.00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53	138.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计提前期借款利息		441,255.01
	偿还前期借款		4,736,190.55
	对普耀建材的债权转为股权		49,093,127.33
合计	/		54,270,572.89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294,709.46			
预付账款	新疆双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4,000.00		76,993.93	
其他应收款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2,198,631.36	812,298.46
应收账款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2,615,123.00	2,615,123.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双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07,836.39	353,597.80
应付账款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同负债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657,676.28
其他流动负债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9,190.8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对外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4,440,000.00	2021.10.9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12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18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0.22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11.1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1.8	2022.7.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9.29	2022.9.2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9.26	2022.09.26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10.9	2022.10.0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4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1.9.28	2022.9.27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	2021.9.23	2022.9.22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96,110,000.00	2021.10.20	2022.10.20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1.9.29	2022.09.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021.9.26	2022.09.26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1.10.29	2022.10.29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7,010,000.00	2021.9.30	2022.9.30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30	2022.9.30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市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新米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021.6.29	2022.6.25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玛纳斯县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市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0	2021.6.18	2022.6.18	否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1.1.18	2022.1.17	否
双河市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1.11.15	2022.11.15	否
合计	/	998,960,000.00	/	/	/

(2) 诉讼情况

①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执行通知书》〔(2022)新01执31号〕。执行通知书内容如下：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博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与申请执行人乌鲁木齐华阳汇通商贸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新01民初550号民事判决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1)新民终311号民事判决书均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被执行人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博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新疆永济商贸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乌鲁木齐华阳汇通商贸有限公司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四百八十二条规定，责令你们履行下列义务：

- 一、向申请执行人乌鲁木齐华阳汇通商贸有限公司支付案款10,614,387.85元；
- 二、向申请执行人乌鲁木齐华阳汇通商贸有限公司支付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
- 三、负担案件执行费78,014元。

②新赛贸易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19日下发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报告财产令》〔(2022)新01执31号〕后，申报财产575,698.88元，明细如下：银行存款3,071.10元、固定资产净值26,403.30元、应收账款净值562,488.83元、其他应收款净值751.73元、无形资产净值9,387.22元。

根据判决结果，新赛贸易需要对乌鲁木齐华阳汇通商贸有限公司的案款10,614,387.85承担赔偿责任，但是新赛贸易的账面资产不足以支付该案款。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股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规定，该事项属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关于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股票的相关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相关部分的描述。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余额调减	存货	-5,104,932.61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余额调增	其他流动资产	5,104,932.61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营业总收入	-62,874,191.77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营业收入	-62,874,191.77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营业总成本	-62,874,191.77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营业成本	-62,874,191.77
履约过程运输费用调至营业成本	上期金额调增	营业成本	7,153,609.16
履约过程运输费用调至营业成本	上期金额调减	销售费用	-7,153,609.16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74,191.77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74,191.77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20,582.61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53,609.16
新赛精纺净额法确认收入	上期金额调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74,191.77
新赛棉业期货投资收益调整	上期金额调增	投资收益	1,799,802.22
新赛棉业期货投资收益调整	上期金额调减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99,802.22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行业分布、内部管理等要求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农业	工业	商贸业	交通运输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86,635,658.79	44,922,130.12	544,766,206.12	8,577,459.02		1,084,901,454.05
主营业务成本	475,076,369.22	40,158,612.54	539,060,418.75	8,080,899.01		1,062,376,299.5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815,85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47,631.77
合计	3,563,486.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856.15	0.53	18,856.1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4,630.62	99.47	785,092.72	22.15	2,759,537.90	747,631.77	100.00	747,631.77	100.00	
其中：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应收客户的应收款项	3,544,630.62	99.47	785,092.72	22.15	2,759,537.90	747,631.77	100.00	747,631.77	100.00	
合计	3,563,486.77	/	803,948.87	/	2,759,537.90	747,631.77	/	747,631.7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新疆博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18,856.15	18,856.15	100.00	按可收回金额计提
合计	18,856.15	18,856.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544,630.62	803,948.87	22.56
合计	3,544,630.62	803,948.87	22.5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815,855.00	2.00	56,317.1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28,775.62	100.00	728,775.62	747,631.77	100.00	747,631.77
合计	3,544,630.62	100.00	785,092.72	747,631.77	100.00	747,631.77
净额	2,759,537.9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47,631.77	56,317.10				803,948.87
合计	747,631.77	56,317.10				803,948.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双河市天蓬牧业有限公司	2,815,855.00	79.02	56,317.10
新疆金博种业中心	528,775.62	14.84	528,775.62
杨中华	200,000.00	5.61	200,000.00
新疆博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18,856.15	0.53	18,856.15
合计	3,563,486.77	100.00	803,948.87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294,709.46	
其他应收款	405,769,528.03	519,772,909.62
合计	419,064,237.49	519,772,909.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联营企业分配股利	13,294,709.46	
合计	13,294,709.4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7,766,681.00
1 至 2 年	27,643,998.40
2 至 3 年	76,939,867.9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6,806,472.69
4 至 5 年	43,050,440.48
5 年以上	454,928,468.54
合计	707,135,929.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往来款	684,993,873.87	683,636,439.20
政府补助	21,965,245.00	25,170,193.00



其他	176,810.22	94,646.40
合计	707,135,929.09	708,901,278.6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735,114.93		181,393,254.05	189,128,368.98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当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021,903.08			98,896,438.77
本期转回	874,535.69			874,535.6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4,216,129.00	14,216,129.0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05,757,018.01		195,609,383.05	301,366,401.0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变动系本期因债权转股权而减少的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89,128,368.98	98,896,438.77	874,535.69		14,216,129.00	301,366,401.06
合计	189,128,368.98	98,896,438.77	874,535.69		14,216,129.00	301,366,40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新赛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672,822.84	3-4年、4-5年、5年以上	22.58	159,672,822.84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1,957,598.56	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20.08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602,228.42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17.06	30,872,286.72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75,834,770.99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10.72	33,020,801.84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475,565.84	1年以内、1-2年、2-3年	6.01	32,460,461.36
合计	/	540,542,986.65	/	76.45	256,026,372.7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2,403,624.19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有限公司	141,957,598.5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7,148,041.9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036,839.37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2,562,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2,561,5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乌苏市汇康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610,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4,357,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沙湾县思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8,907,450.0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4,386,726.84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22,740,858.5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7,640,710.13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呼图壁新米棉业	17,169,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玛纳斯新民畜产	13,866,955.07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120,602,228.42	30,872,286.72	25.60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42,475,565.84	32,460,461.36	76.42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75,834,770.99	33,020,801.84	43.54	
合计	486,260,869.87	96,353,549.92	/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2,708,670.55	126,479,114.18	446,229,556.37	572,708,670.55	38,474,400.00	534,234,270.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0,248,531.31		340,248,531.31	323,652,779.92		323,652,779.92
合计	912,957,201.86	126,479,114.18	786,478,087.68	896,361,450.47	38,474,400.00	857,887,050.4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新赛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呼图壁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新疆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2,004,714.18	42,004,714.18
新疆乌鲁木齐新赛油脂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呼图壁县银丰棉业有限公司	18,871,008.13			18,871,008.13		
呼图壁县天源棉业有限公司	5,460,181.51			5,460,181.51		
玛纳斯县金海利棉业有限公司	11,288,828.16			11,288,828.16		
沙湾县思远有限责任公司	9,292,393.21			9,292,393.21		
沙湾县康瑞棉花加工有限公司	7,711,847.13			7,711,847.13		



沙湾县新赛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乌苏汇康棉业有限公司	4,161,457.85			4,161,457.85		
新疆新赛精纺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新疆新赛双陆矿业有限公司	38,474,400.00			38,474,400.00		38,474,400.00
霍城县可利煤炭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4,896,000.00			4,896,000.00		
湖北新赛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玛纳斯新民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温泉县新赛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库车县白钻石棉花油脂加工有限公司	27,600,000.00			27,600,000.00		
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	17,600,000.00			17,600,000.00		
博乐市正大钙业有限公司	7,660,000.00			7,660,000.00		
双河市新赛博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7,000,000.00			57,000,000.00		
双河宏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博乐新赛纺织有限公司	131,992,554.56			131,992,554.56		
合计	572,708,670.55			572,708,670.55	88,004,714.18	126,479,114.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0,662,623.84			3,464,445.80						34,127,069.64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47,120,919.67			3,840,047.47			8,294,312.50			42,666,654.64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5,621,738.13			21,175,064.22						106,796,802.35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60,247,498.28			10,161,833.85		-456,617.99	13,294,709.46			156,658,004.68
新疆新赛宏伟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双宏纤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小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合计	323,652,779.92		38,641,391.34	-456,617.99	21,589,021.96		340,248,531.31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413,223.29	38,181,221.36	72,296,359.62	72,250,631.38
其他业务	807,754.96	61,109.88	619,000.84	35,647.43
合计	39,220,978.25	38,242,331.24	72,915,360.46	72,286,278.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主营业务（分产品列示）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收入	主营业成本	主营业收入	主营业成本
皮棉	35,829,837.05	35,805,889.29	72,296,359.62	72,250,631.38
副产品及其他	2,583,386.24	2,375,332.07		
合计	38,413,223.29	38,181,221.36	72,296,359.62	72,250,631.38

2) 其他业务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业务	20,285.71	61,109.88	252,380.96	35,647.43
其他	787,469.25		366,619.88	
合计	807,754.96	61,109.88	619,000.84	35,647.4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641,391.34	37,391,683.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5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		9,515,569.59
合计	38,641,391.34	57,362,253.01

其他说明：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电新疆阿拉山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464,445.80	2,947,142.85
国电塔城发电有限公司	3,840,047.47	9,215,902.78
新疆普耀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1,175,064.22	4,164,714.81
新疆双河水发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61,833.85	21,063,922.98
合计	38,641,391.34	37,391,683.42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伊犁恒信油脂有限责任公司		10,455,000.00	股权转让
合计		10,455,000.00	

3) 其他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转股投资收益		9,515,569.59
合计		9,515,569.5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04.57	沙湾思远、新赛博汇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6,786.55	纺织公司电价补贴、运费补贴、新赛博汇负担退役士兵抵扣增值税减免税款及各单位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3,983.58	新赛棉业、新赛精纺皮棉期货业务投资确认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		



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7,129.47	新赛贸易诉讼预计负债10,64.91万元、纺织补缴税款滞纳金支出与新赛博汇无法支付应付款及罚款收入相抵后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26.33	子公司单位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24,340.44	可利物流、正大钙业、湖北物流、阿拉尔新赛、新赛精纺等单位影响
合计	-10,055,836.0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7	-0.3537	-0.3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96	-0.3323	-0.332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马晓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